



股票代號：2643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Soonest Express Co., Ltd.

——二年度年報

中華民國一一三年五月二十日刊印

主管機關指定之資訊申報網址：<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揭露年報相關資料之網址：<http://www.soonest.com> > 投資人專區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

姓名：葉子菁

電話：(02)8792-9461

職稱：副總經理

電子郵件信箱：soonestinv@soonest.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名：楊永華

電話：(02)8792-9461

職稱：董事長特助

電子郵件信箱：soonestinv@soonest.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 34 號 4 樓

總公司電話：(02)8792-9897

分公司：無

工廠：無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理部

地址：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 83 號 5 樓

網址：<https://www.ctbcbank.com>

電話：(02) 6636-5566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黃海悅、陳招美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電話：(02)2725-99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soonest.com>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5
一、設立日期	5
二、公司沿革	5
參、公司治理報告	10
一、組織系統	10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3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7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9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43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43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43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3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45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7
肆、募資情形	48
一、資本及股份	48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1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1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1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1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1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1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2
伍、營運概況	54
一、業務內容	54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8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65

四、環保支出資訊	65
五、勞資關係.....	65
六、資通安全管理	66
七、重要契約.....	66
陸、財務概況	67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及會計師查核意見.....	67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2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76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77
五、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202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203
一、財務狀況.....	203
二、財務績效.....	203
三、現金流量.....	204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05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 投資計畫	205
六、風險事項.....	205
七、其他重要事項	207
捌、特別記載事項.....	208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08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12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12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12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 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13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112 年度營業報告

112 年全球歷經了許多負面衝擊，美國的高利率高通膨、中國經濟表現不如預期、美中晶片禁令擴大、俄烏戰爭及以哈衝突未歇等現象，導致各國製造業活動放緩、能源短缺，使得終端需求疲軟消費緊縮，庫存消化推估至 113 年第二季才有機會見到盡頭。受到全球貿易擴張力道減緩，不僅衝擊出口外銷訂單表現，連帶也使得企業投資受到影響。經濟成長率自 111 年第四季以來呈現連續衰退，預期今年第二季才會由負轉正，經濟學家預測經濟成長率將維持在平均 2.5%~3%；其他主要經濟體如歐洲表現可望回溫，新興市場及開發中經濟體的經濟表現也預期 113 年將優於 112 年，但難以支撐美中經濟疲軟局勢。此外，未來還必須觀察「綠色貿易大戰」發生的可能，ESG 是商機卻也是貿易戰的好理由，一旦歐洲以此打壓中國大陸，就會再度加深國際通膨問題。

無論是地緣政治衝突持續、能源版圖大挪移，或是人工智慧 (AI) 的快速發展，世界局勢變化的速度超乎所有人的想像。113 年底迎來的美國總統大選將影響全球局勢。中國若陷入通縮，全球經濟是否還有機會軟著陸。全球大缺工、勞動力囤積問題，逼使生成式 AI 將走進職場，企業該如何應用 AI 來降低成本、提高生產力。全球強權角力爭奪鋰、銅、鎳等綠金礦物，這些都是值得關注的新商機、新趨勢。

113 年將有幾個關鍵因素影響運輸和物流業表現，首先電子商務和數位化的加速發展，將提高物流服務和倉儲設施的需求。儘管有去全球化的擔憂，但全球貿易預計將繼續成長，能鞏固中長期對貨運和客運的需求。而消費模式的變化，從商品到服務的轉變，將增加對旅遊服務的需求，但可能會減少對快遞和倉儲設施的近期需求。另外包括高能源成本導致的需求疲軟、通脹上升以及更激進的利率緊縮，這可能會在短期內抑制家庭和企業的信心和消費能力。

捷迅憑藉著運用團隊專業且累積多年的經營經驗，對市場情勢做出預測及判斷未來商業潮流走向，加上現代化科學管理與經營團隊勤奮努力的成果，於 112 年間不斷調整營運策略方向，順利替來年的發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礎。

(一) 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1 年度	112 年度	成長率 (%)
合併營業收入淨額	5,704,705	4,167,656	-26.94%
淨 利	500,382	234,831	-53.07%

(二) 預算執行情形

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公開財務預測資訊處理準則規範，本公司 112 年度毋需編製財務預測。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財務 收支	營業收入	5,704,705	4,167,656
	營業淨利	615,601	326,232

項目／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稅後淨利	500,382	234,831
獲利能力	股東權益報酬率%	37.80	13.84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	215.70	90.69
	每股盈餘	16.68	7.53

(四) 研究發展狀況

不斷提升 IT 團隊開發能力及提供內部培訓，對現有業務及未來新業務作好準備。針對系統的配合，將客戶提供系統需求完整於系統及作業流程上呈現。同時利用雙方數據拋轉及系統資料互送，提供更方便快捷服務，讓系統及流程緊密綁定客戶。

113 年繼續為客戶提供 Tailor Made 系統開發及解決方案。IT 專業技術人員團隊擴大，為新 GLS 系統更新版順利導入配合現有業務。

「庫存管理系統」及「訂單管理系統」已廣泛用於支援倉庫營運、行政和管理。不僅可提高作業流程的效率還可將數據分享予客人共享物流增值功能，

資訊科技的應用，為物流業帶來許多好處包括提升運營效率、提高客戶服務水平、快速反應、準確信息、簡化程序、控制不同物流職能、知情決策及減少文書工作等。

「Qrcode 條碼」、「貨物標籤打印」、「車隊調度」、「貨運追蹤系統」及「全球定位系統」(GPS) 等都是陸路運輸常用的資訊科技系統。這些系統透過提高客戶與物流服務供應商之間的信息透明度，大大改善貨運追蹤能力(例如：訂單狀況、安全、地點和交貨時間)。

二、113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 經營方針

疫情後運能供給皆大舉恢復，造成運價水位低，除了積極針對空海運新客群拓展外，台商運往美國航線，也將積極布局，另有許多電子廠移往東南亞的生產基地也是出口開發的重點。持續與營業人員宣導及加強內部教育訓練，藉此提升進、出口內部行銷、外部開發，發揮更有效的內外部併肩整合作戰、緊密掌握客戶動態來拓展更多商機。並提升海運營收及三角自中國往歐美長程線生意為主軸，鞏固深化與客戶的關係，進而創造高附加價值及提升獲利。

1. 空運部分除了維持現有客戶群及發展其它航線合作外，將持續拓展長程線同行開發。由於客運機隊復甦，致使艙位供給量增加、運價下跌，因此需即時掌握整體市場運價，為營業團隊找出具競爭力價格。電子業客戶(如遊戲機)的快速成長將持續成為來年重點發展業務；電商倉儲部分客戶持續有貨物進口美國，主要為協助客戶進口清關、自機場提貨、以及部分批次貨物的後續倉儲和重新分裝、後段以郵政或快遞等方式派送至最終收貨端。我們將積極與客戶密切聯繫以提供最即時的服務。
2. 海運部分由於全球船隊艙位供過於求，船公司努力調控艙位，避免運價硬著陸的風險。因此將積極與各航商增加接觸與關係培養，以利取得多元與低價艙位，創造營收與收益。培養內勤開發能力，深耕現有客戶、延伸開發海運需求並開發歐美線同行貨源，滿足船公司合約貨量以及增加營收。
3. 中國電商平台持續成長，新的競爭者崛起，可能改變市場走向與價格結構，將積極開發歐美長程線跨境快遞貨件，以增加快遞營收；物流倉業務將提高主力客戶對儲

運中心之黏著度，持續滿足客戶各項服務以增加服務所帶來的收益。持續招攬短期客戶以提高轉為長期服務客戶可能性。其他部門現有客戶延伸合作成為調節倉可能性，以增加坪效收益。

(二) 營業目標

物流市場高度競爭，業者相互競價而衝擊獲利，捷迅搭配近年來電商業務的繁榮發展及開發新的業務市場、創造更具附加價值之服務，從空、海運乃至於倉儲、運輸等，力求對客戶的服務完善到位。

在原有的海、空運等發展上，除既有的兩岸三地（中港台）等航線外，另加強開發其他如東南亞、東北亞及歐美等市場，提升航線競爭力。此外，藉由策略聯盟與上下游廠商開發合作商機，可望以此拓展國外代理間合作關係，帶來更多固定資源及獲利。

捷迅不斷努力調整客戶結構，淘汰較低獲利的航線訂單，開發完善物流系統支援高技術門檻的電子商務客戶群，為客戶提升貨物處理效率並節省成本、提高獲利。另透過提供整合型包裹遞送服務及電商轉口業務等，擴大運價水平較高且調整彈性大的電子商務客群業務，以取代企業標案型客戶帶動獲利成長。

(三) 重要之產銷政策

面對疫情後隨之而來的通膨、經濟衰退等及全球經濟環境的眾多不確定因素，策略上將以更穩健、謹慎態度迎向挑戰，除需不斷提升服務品質維繫現有電子群客戶外，在供給大於需求帶來的低價競爭，將以現有系統資源共享，強化內部並快速提供最佳物流方案給客戶，朝向整合物流領航者之角色邁進，期以專業的角度提供多元化服務，築高差異化門檻，創造出高附加價值的產品。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受消費者市場急速冷凍下滑的情況下，再加上高通膨及戰事促使油價及各類成本上升，航空公司會調整航班來抑制貨運價下跌，當運量有上升趨勢時，運價有機會回穩。航空公司逐漸將布局移往東南亞等地，歐美加國等長程航線的布局隨著客機恢復，貨機會以串飛等方式調節，避免航空運價過低。航運部分，全球約有 4.7% 貨櫃船隊（近 129 萬 TEUS）處於閒置狀態，閒置船舶運力（含船舶塢修）有逐步上升趨勢，但市場運力供給仍未明顯縮減，航運公司尤其三大聯盟純粹靠減少供給來穩定運價。

基於上述各項分析，不論是空運或海運運能供給大於需求造成運價水位低，除了積極針對海運新客群拓展外，台商運往美國航線，也將積極布局，另有許多電子廠將移往東南亞生產也將會是出口開發的重點。加上由中國運往歐美長程線三角貿易生意，鞏固深化與客戶的關係，進而創造高附加價值及提升獲利。

四、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一) 外部競爭環境

地緣政治風險正在全球範圍影響著國際貨運行業，不論是持續超過一年以上的俄烏戰爭或是 112 年底突發的以阿戰爭，以及長期處於高風險區的台海、南北韓、中印、中緬等地區，一旦衝突發生都將對全球油價、航運成本、航運時效造成不可預估的打擊，對於承攬較多年度或半年度企業標案的貨代，將需要承擔更多的地緣政治風險。

各電商客戶在尋求降低成本的目標下，勢必會審慎選擇合適的銷售通路（如倉儲、物流供應鏈等），這是一塊無限的潛在商機，加上提供客製化的服務，替客戶規劃高經濟效益及提升物流效率，進而培養客戶的黏著度。

(二) 法規環境

有鑑於中美貿易戰自 108 年開始，美國對於中國製造產品提出高關稅限制等措施，因此台灣地區為避免製造工廠為規避美國高關稅制裁而將貨物轉至台灣的動作，關稅法第二十八條第二項規定訂定之規定，符合的範圍方可取得原產地證明。

自中國大陸及其他亞洲地區進口美國的商品貨物近來受到美國海關實地稽查的比例明顯增加。雖此稽查暫無明確的法律依據，惟主要原因是在於中美貿易戰之後許多中國大陸的廠商紛紛將產線外移至台灣或是其他周邊的東南亞國家並直接從當地生產完成進口美國。為防範廠商規避高金額的關稅故對於自亞洲進口的貨物實施較為嚴格及頻繁的查驗。此舉造成部分貨物滯留海關的時間增加導致客戶收到貨品時間延後，另增加清關人力的操作負擔。

大陸海關總署為確保全國通關一體化改革的順利推進，切實加強海關對水運、空運進出境運輸工具及其所載貨物、物品的管理，規範數據申報傳輸，保證數據完整正確，有效實施安全准入和風險防控機制。相關物流企業應當嚴格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海關進出境運輸工具監管辦法》關於運輸工具和艙單電子數據申報傳輸時限、數據項、填制規範的規定，向海關申報傳輸進出境運輸工具及艙單電子數據。已具備統一社會信用代碼的企業，經海關備案後使用統一社會信用代碼向海關傳輸進出境運輸工具和艙單電子數據。

以上法規之頒布均為國際運輸安全第一為共同目標，捷迅集團做為優質承攬業者，會即時掌握最新資訊，在為客人服務的同時，盡提前告知和協助其貨物順利流通之職責。

(三) 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根據市場預測，2023 年供給成長為 8.4%，需求成長為 1.4%，2024 年供給成長為 9.1%，需求成長為 2.2%。供過於求狀況越趨嚴重。另預測 2023 年全球經濟成長率 3% 及 2024 年全球經濟成長率為 2.9%，顯示未來全球經濟前景仍具不確定性。而製造商、經銷商與供應商正力圖將生產線分散至不同地區，全球供應鏈佈局產生轉變，也使得亞洲地區經濟復甦重生。印度、越南、泰國、菲律賓、印尼、馬來西亞等國擁有良好的製造能力，且提供具吸引力的企業投資獎勵，使得亞洲在這一波全球供應鏈變動中享有極佳優勢。

未來貨運產業會著重在整體科技，產業分別朝向(1)汽車產業電動化，電子相關零組件（如伺服器）需求倍增，IC 晶片、被動元件等關鍵零組件之需求。(2)受到國際地緣政治影響，品牌廠將要求各電子廠商分散其生產風險，將帶動相關電子業客戶至印度及東南亞擴廠。(3)元宇宙議題將促使品牌廠商加速投入 AR/VR 產品發展，透過平台服務來帶動穿戴裝置硬體市場的需求。(4)AI 人工智慧結合物聯網、汽車電子、化合物半導體等新興技術與應用，將驅動更多類型、數量的半導體元件需求持續成長。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73 年 2 月 13 日

二、公司沿革

時 間	重 要 記 事
民國 73 年	由顧城明董事長發起創立「捷迅有限公司」，初期經營業務範圍為專業承辦進口報關業務。
民國 78 年	擴大業務範圍至航空貨運代理業務，與世界各大航空公司據點及世界各國航空貨運代理商合作。
民國 79 年	公司全面電腦資訊網路系統化，藉以提高服務品質。
民國 81 年	配合海關全面通關自動化，成立 EDI 系統，朝無紙化通關邁進。
民國 83 年	榮獲財政部台北關稅局空運貨物通關自動化進出口報關績效卓越獎。
民國 86 年	1. 成立美國子公司 Soonest Express, Inc. (以下簡稱捷迅美國)。 2. 增加營業項目—海運承攬運送業。
民國 87 年	捷迅美國成立洛杉磯分公司。
民國 88 年	1. 投資華儲有限公司 (為華儲股份有限公司前身)。 2. 捷迅美國獲美國 FMC (FEDERAL MARITIME COMMISSION, 美國聯邦海事委員會) 核准取得 NVOCC (NON VESSEL OPERATING COMMON CARRIER, 無船承運人) 執照。
民國 89 年	捷迅美國成立芝加哥分公司。
民國 90 年	1. 榮獲行政院頒發「積極參與公元二千年資訊年序危機處理」獎狀。 2. 捷迅美國成立紐約分公司。
民國 91 年	1. 榮獲長榮航空 2001 年績優廠商。 2. 捷迅美國成立達拉斯分公司。
民國 92 年	1. 榮獲長榮航空 2002 年績優廠商。 2. 捷迅美國成功取得全美報關執照。
民國 94 年	1. 榮獲長榮航空 2004 年績優廠商、中華航空佰萬美元代理商。 2. 捷迅美國成功取得 CNS (CARGO NETWORK SERVICE, 美國國際航空運輸協會) 資格。
民國 95 年	1. 榮獲長榮航空 2005 年績優廠商、中華航空佰萬美元代理商。 2. 完成自有之全球物流系統 (GLOBAL LOGISTICS SYSTEM, GLS) 開發。
民國 96 年	榮獲長榮航空 2006 年績優廠商。
民國 97 年	1. 榮獲長榮航空 2007 年績優廠商。 2. 捷迅美國成功加入美國國土安全部 C-TPAT (CUSTOMS-TRADE PARTNERSHIP AGAINST TERRORISM, 海關-商貿反恐怖聯盟)。
民國 98 年	榮獲長榮航空 2008 年績優廠商。
民國 99 年	1. 榮獲長榮航空 2009 年績優廠商。 2. 捷迅美國成功取得中國交通部無船承運人資格。
民國 100 年	1. 公司更名為「捷迅航空貨運承攬股份有限公司」。 2. 榮獲長榮航空 2010 年績優廠商，和碩、永碩績優協力廠商。 3. 捷迅香港新增香港至台北線快遞業務服務。 4. 捷迅香港榮獲中華航空深圳直航第一間合作協力廠商。 5. 捷迅香港榮獲長榮航空深圳直航第一間合作協力廠商。 6. 捷迅中國設立武漢分公司營業據點。

時 間	重 要 記 事
	7. 捷迅中國榮獲中華航空武漢首航唯一合作貨運廠商。 8. 捷迅中國與復興航空在華東地區展開全面配合。
民國 101 年	1. 轉投資持有 100%「捷迅(香港)有限公司」及中國、新加坡、馬來西亞等公司。 2. 榮獲財政部關稅總局通過報關及承攬業「安全認證優質企業(TWAE0)」之殊榮。 3. 榮獲中華航空 2011 年佰萬美元代理商。 4. 捷迅美國獲美國 FMC 核准取得 FORWARDER LICENSE(海運訂艙代理)。 5. 捷迅香港榮獲中華航空 2011 年度貨量銷售獎。 6. 捷迅香港榮獲長榮航空 2011 年度貨量銷售獎。 7. 捷迅香港通過美國國土安全部海關邊境保護局(即 US CUSTOMS AND BORDER PROTECTION, 簡稱 CBP)派員實地審查,透過 C-TPAT 的安全建議及建立供應鏈安全管理系統,並取得 C-TPAT 認證。 8. 捷迅香港之香港-台北線快遞業務貨量穩定大幅成長,為市場佔有率第二名之代理商。 9. 捷迅香港成為 ACBEL(康舒科技)華南佈局華東、華中之貨運服務指定代理商。 10. 捷迅中國杭州地區台灣快遞貨量第一名,榮獲澳門與中國國際航空公司頒獎。 11. 捷迅中國取得浦東機場危險品貨物操作資格。 12. 捷迅中國獲頒中華航空佰萬美金大獎。
民國 102 年	1. 公司更名為「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2. 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為股票公開發行公司。 3. 榮獲中華航空 2012 年佰萬美元代理商。 4. 捷迅香港榮獲中華航空 2012 年度貨量銷售獎。 5. 捷迅香港榮獲長榮航空 2012 年度貨量銷售獎。 6. 捷迅香港之香港-台北線快遞業務大幅成長,為市場佔有率第一名之代理商。 7. 捷迅香港取得處理進口戰略物品貨物之認證。 8. 捷迅香港取得處理藥物進口之認證。 9. 捷迅香港取得處理進出口電訊貨物,並成為無線電商牌照之資格。 10. 捷迅香港成為高端品牌機動車 DUCATI 進口業務之代理。 11. 捷迅中國開通虹橋機場快件與報關業務。 12. 捷迅中國開通浙江義烏小商品市場台灣快件提送貨業務。
民國 103 年	1. 公司登錄興櫃股票交易。 2. 捷迅香港清算越南子公司 SOONEST GLOBAL LOGISTICS(VIETNAM) COMPANY LIMITED。 3. 捷迅香港榮獲中華航空 2013 年度貨量銷售獎。 4. 捷迅香港榮獲長榮航空 2013 年度貨量銷售獎。 5. 捷迅中國與吉祥航空兩岸空運出口業務配合。
民國 104 年	1. 捷迅香港獲頒中華航空 2014 年度貨量銷售獎。 2. 捷迅香港獲頒長榮航空 2014 年度貨量銷售獎。 3. 捷迅香港獲頒香港航空 2014 年度貨量銷售獎。 4. 捷迅香港成為世界貨運聯盟(WCA - WORLD CARGO ALLIANCE)會員。 5. 捷迅美國成為世界貨運聯盟(WCA - WORLD CARGO ALLIANCE)會員。

時 間	重 要 記 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6. 捷迅香港倉庫增加海運貨物裝拆櫃服務。 7. 捷迅香港開發 MULTI-HUB 多點集貨功能，完成一條龍香港至華南延至華中區之服務。 8. 捷迅香港成 ACBEL (康舒科技) 新增巴西及菲律賓海運業務指定代理商。 9. 捷迅香港空運出口引入電子 PDA 掃瞄讀取資料功能。 10. 捷迅香港成為正崑集團中港貨運業務指定代理商。 11. 捷迅深圳取得 NVOCC 執照。 12. 捷迅深圳獲頒中華航空 2014 年度貨量銷售獎。 13. 取得財政部關務署台北關核發承攬業登記證。 14. 再次榮獲財政部關務署通過報關及承攬業「安全認證優質企業(TWAEO)」之殊榮。
民國 105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公司股票於 3 月掛牌上櫃，辦理現金增資 46,280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至 262,300 仟元。 2. 捷迅香港獲頒中華航空 2015 年度貨量銷售獎。 3. 捷迅香港獲頒香港航空 2015 年度貨量銷售獎。 4. 捷迅香港開發貨物結合 PDA 及 DOOR-TO-DOOR 系統。 5. 捷迅香港與中華航空合作港台包機共六航次。 6. 捷迅深圳獲頒中華航空 2015 年度貨量銷售獎。 7. 捷迅中國獲頒中華航空 2015 年度獎佰萬美金獎。
民國 106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公司成為 WCA 會員。 2. 捷迅香港獲頒中華航空 2016 年度貨量銷售獎。 3. 捷迅香港獲頒香港航空 2016 年度貨量銷售獎。 4. 捷迅香港獲頒長榮航空 2016 年度貨量銷售獎。 5. 捷迅香港新創研發 LMS 系統及 E-TRACK APPS。 6. 捷迅新加坡新增 LMS (最後一哩路) 業務，組成車隊派送貨件。 7. 捷迅深圳獲頒中華航空 2016 年度貨量銷售獎。 8. 捷迅深圳獲頒長榮航空 2016 年度貨量銷售獎。 9. 捷迅中國獲頒中華航空 2016 年度獎佰萬美金獎。 10. 捷迅中國獲頒杭州香港航空 2016 年度最佳銷售代理人。
民國 107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獲頒中華航空 2017 年度百萬美金績優代理商。 2. 獲頒長榮航空 2017 年度百萬美金績優代理商。 3. 捷迅香港獲頒中華航空 2017 年度貨量銷售獎。 4. 捷迅香港獲頒香港航空 2017 年度貨量銷售獎。 5. 捷迅香港獲頒長榮航空 2017 年度貨量銷售獎。 6. 捷迅香港改進 IC Hub 操作系統優化流動作業。 7. 捷迅香港成為 AVENT HUB 倉庫業務指定代理商。 8. 捷迅深圳獲頒中華航空 2017 年度貨量銷售獎。 9. 捷迅深圳獲頒長榮航空 2017 年度貨量銷售獎。 10. 捷迅中國獲頒杭州香港航空 2017 年度最佳銷售代理人。 11. 捷迅中國獲頒杭州長榮航空 2017 年度績優貨運代理。 12. 捷迅中國獲頒中華航空 2017 年度獎佰萬美金大獎。
民國 108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獲頒中華航空 2018 年度百萬美金績優代理商。 2. 獲頒長榮航空 2018 年度百萬美金績優代理商。 3. 捷迅美國取得美國國土安全部 C-TPAT (CUSTOMS-TRAD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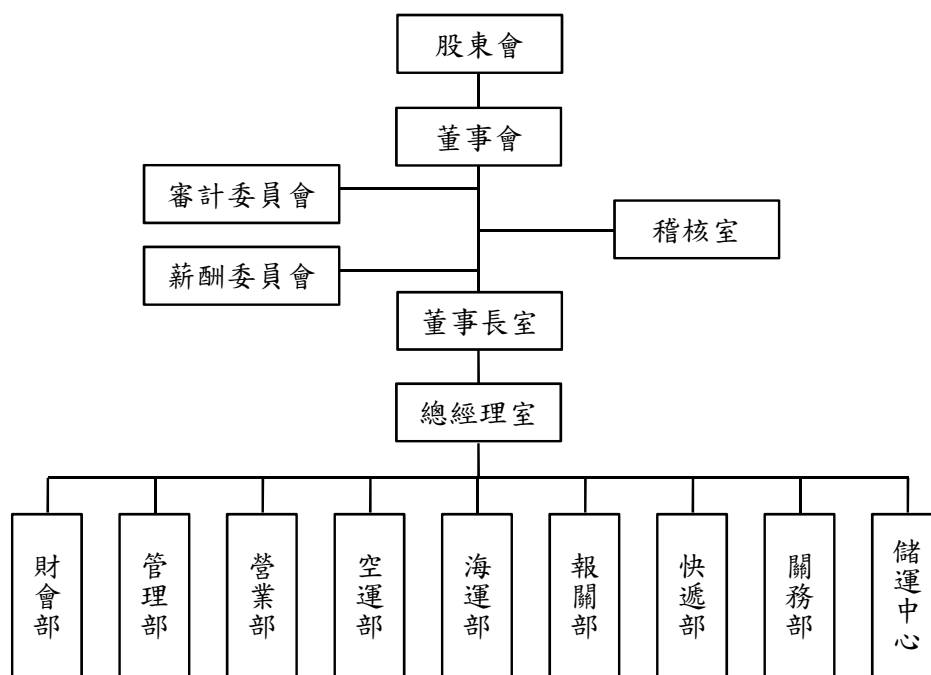
時 間	重 要 記 事
	<p>PARTNERSHIP AGAINST TERRORISM，海關-商貿反恐怖聯盟)2018 年度認證 (REVALIDATION)。</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4. 捷迅香港獲頒中華航空 2018 年度貨量銷售獎。 5. 捷迅香港獲頒香港航空 2018 年度貨量銷售獎。 6. 捷迅香港獲頒長榮航空 2018 年度貨量銷售獎。 7. 捷迅深圳獲頒中華航空 2018 年度貨量銷售獎。 8. 捷迅深圳獲頒長榮航空 2018 年度貨量銷售獎。 9. 捷迅中國獲頒杭州香港航空 2018 年度最佳銷售代理人。 10. 捷迅中國獲頒杭州長榮航空 2018 年度績優貨運代理。 11. 捷迅中國獲頒中華航空 2018 年度獎佰萬美金大獎。 12. 捷迅深圳成立仙桃子公司。
民國 109 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現金增資 37,700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至 300,000 仟元。 2. 獲頒中華航空 2019 年度百萬美金績優代理商。 3. 獲頒長榮航空 2019 年度百萬美金績優代理商。 4. 捷迅香港獲頒中華航空 2019 年度貨量銷售獎。 5. 捷迅香港獲頒香港航空 2019 年度貨量銷售獎。 6. 捷迅香港獲頒長榮航空 2019 年度貨量銷售獎。 7. 捷迅深圳獲頒中華航空 2019 年度貨量銷售獎。 8. 捷迅深圳獲頒長榮航空 2019 年度貨量銷售獎。 9. 捷迅香港成為 AMPHENOL HUB 倉庫業務指定代理商。 10. 捷迅香港增設菲律賓及印度業務代表。 11. 捷迅中國獲頒杭州香港航空 2019 年度最佳銷售代理人。 12. 捷迅中國獲頒杭州長榮航空 2019 年度績優貨運代理。 13. 捷迅中國獲頒中華航空 2019 年度獎佰萬美金大獎。 14. 捷迅中國獲頒上海長榮航空 2019 年度績優貨運代理。 15. 捷迅中國獲頒中國國際貨運航空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優質供應商。
民國 110 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獲頒中華航空 2020 年度百萬美金績優代理商。 2. 獲頒長榮航空 2020 年度百萬美金績優代理商。 3. 捷迅香港獲頒中華航空 2020 年度貨量銷售獎。 4. 捷迅香港獲頒香港航空 2020 年度貨量銷售獎。 5. 捷迅香港獲頒長榮航空 2020 年度貨量銷售獎。 6. 捷迅香港與香港航空 2020 年度香港至台北線包機 (客機 101 班、貨機 2 班，共計 103 班)。 7. 捷迅香港與長榮航空 2020 年度香港至台北線包機 (客機共 14 班)。 8. 捷迅中國獲頒中華航空 2020 年度佰萬美金大獎。 9. 捷迅中國獲頒上海長榮航空 2020 年度績優貨運代理。 10. 捷迅中國獲頒上海長榮航空 2020 年桂冠獎。 11. 捷迅中國獲頒中國國際貨運航空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優質供應商。 12. 捷迅中國與順豐航空 2020 年度南京往返台北包機 (每週 2 班)。
民國 111 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獲頒中華航空 2021 年度百萬美金績優代理商。 2. 與中華航空簽訂 2022 年度集團 RIA 合約。 3. 捷迅香港獲頒中華航空 2021 年度貨量銷售獎。 4. 捷迅香港獲頒香港航空 2021 年度貨量銷售獎。 5. 捷迅香港獲頒長榮航空 2021 年度貨量銷售獎。

時 間	重 要 記 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6. 捷迅香港與香港航空簽訂 2022 年度 BSA 合約。 7. 捷迅香港與香港貨運航空 2021 年度香港至台北線包機 (共計 52 班)。 8. 捷迅香港與長榮航空 2021 年度香港至台北線包機 (共計 130 班)。 9. 捷迅香港與國泰航空 2021 年度香港至台北線包機 (共計 81 班)。 10. 捷迅香港與香港航空簽訂 2022 年度香港至台北線包機(客機共計 181 班)。 11. 捷迅中國與中華航空 2021 年度廈門至台北包機 (共計 2 班)。 12. 捷迅中國與香港航空 2021 年度上海浦東至香港包機 (共計 1 班)。 13. 捷迅中國與吉祥航空 2021 年度上海浦東至台北包機 (共計 2 班)。 14. 捷迅中國與長榮航空 2021 年度上海浦東至台北包機 (每週 1 班)。 15. 捷迅中國與中國郵政航空 2021 年度福州往返台北包機 (每週 5 班)。 16. 捷迅美國 2022 年 11 月成立印度子公司。
民國 112 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獲頒香港貨運航空 2022 年度最佳銷售獎。 2. 與中華航空簽訂 2023 年度集團 RIA 合約 3. 捷迅香港榮獲美國安富利頒發傑出供應商獎。 4. 捷迅香港獲頒中華航空 2022 年度千萬美金業績優質代理商。 5. 捷迅香港獲頒香港貨運航空 2022 年度貨量銷售獎。 6. 捷迅香港獲頒長榮航空 2022 年度貨量銷售獎。 7. 捷迅香港與國泰航空簽訂 2022 年香港至台北線包機 (共計 189 班) 8. 捷迅香港與長榮航空簽訂 2022 年香港至台北線包機 (共計 124 班) 9. 捷迅香港與香港貨運航空簽訂 2022 年度香港至台北線貨機包機 (共計 23 班) 10. 捷迅中國獲頒中華航空 2022 年度佰萬美金大獎。 11. 捷迅中國獲頒上海長榮航空 2022 年度績優貨運代理。 12. 捷迅中國獲頒上海長榮航空 2022 年桂冠獎。 13. 捷迅中國獲頒中國國際貨運航空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優質供應商。
民國 113 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與中華航空簽訂 2024 年度集團 RIA 合約。 2. 獲頒中華航空 2023 年度績優代理商。 3. 獲頒長榮航空 2023 年度績優代理商。 4. 獲頒香港貨運航空 2023 年度績優代理商。 5. 獲頒中國南方航空 2023 年度績優代理商。 6. 捷迅香港獲頒中華航空 2023 年度千萬美金業績優質代理商。 7. 捷迅香港獲頒香港貨運航空 2023 年度貨量銷售獎。 8. 捷迅香港獲頒長榮航空 2023 年度貨量銷售獎。 9. 捷迅香港獲頒香港貨運航空 2023 年度最佳貨物代理商。 10. 捷迅香港取得 ISO9001 認證。 11. 捷迅香港成為中國郵政指定專屬代理。 12. 捷迅香港與長榮航空簽訂美加主要航點 BSA。 13. 捷迅香港與長榮航空香港往多倫多首班貨機全包機。 14. 捷迅香港與中華航空香港往芝加哥首班貨機全包機。 15. 捷迅香港與長榮航空簽訂 2024-2025 年香港往加拿大貨機全年包機。 16. 捷迅新加坡獲新加坡海關 STP 認證。 17. 捷迅中國獲頒中華航空 2023 年度佰萬美金大獎。 18. 捷迅中國獲頒上海長榮航空 2023 年度績優貨運代理。 19. 捷迅中國獲頒上海長榮航空 2023 年桂冠獎。 20. 捷迅中國獲頒中國國際貨運航空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優質供應商。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組織結構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別	工 作 職 掌
董事長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集團發展之願景及策略規劃。 2. 集團資源整合與協調。 3. 集團各公司經營目標訂定、成果追蹤及績效分析。 4. 集團投資計畫之分析研擬與規劃推動。 5. 集團投資人關係相關事務之執行。 6. 建立與實施發言人制度。
稽核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評估集團內部控制制度之健全性、合理性及各部門執行之有效性。 2. 集團年度稽核計畫之制訂、執行及追蹤。 3. 執行集團內部稽核作業、並追蹤缺失之落實改善。
總經理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督導並控制公司整體計畫及預算。 2. 綜理公司營運目標及對策之執行。 3. 確定公司經營目標及未來發展。 4. 向董事會及股東會報告經營狀況及發展計畫。 5. 重要投資計畫擬定及決策之執行與監督。 6. 執行董事會決議事項。
管理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各項內部管理辦法制定及後續執行追蹤。 2. 負責公司內部資訊系統維護及資通安全。 3. 程式設計及開發。

部門別	工 作 職 掌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4. 內、外網路建置及維護。 5. 督導人事、行政及總務作業。 6. 其他公司內部管理作業執行及控管。 7. 負責董事會、股東會等重要會議往來溝通協調事宜。 8. 公司資產之管理。 9. 其他有關人事、總務、行政等相關事宜。 10. 綜理集團股務等相關業務之管理。
財會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授信控管作業。 2. 財務報表編製及分析，供決策單位管理及制定政策。 3. 會計制度之建立，評估及落實等業務。 4. 各項稅務規劃及申報。 5. 財務狀況定期公告及申報事宜。 6. 掌理資金配置、資金調度、票據管理、出納、證券交割等相關業務。 7. 集團預算編製規劃與檢討。 8. 股利政策規劃與執行。
營業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商情蒐集及市場開發、分析和預測。 2. 公司各類商品之業務推廣。 3. 處理客戶標案等相關業務。 4. 新航線的企劃與推動。 5. 公司各類服務之行銷企劃及開發整合。
報關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承辦空運進出口報關業務，以安全優質認證企業（AEO）認證優勢達到簡化通關，快速放行。 2. 處理客戶進出口通關之關務問題。 3. 協助客戶辦理進口通關所需要之經濟部標準檢驗局（BUREAU OF STANDARDS, METROLOGY AND INSPECTION, M.O.E.A, BSMI）、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NATIONAL COMMUNICATIONS COMMISSION, NCC）等許可證。 4. 空運進出口貨物的對外關貿連線之作業。 5. 繕打出口報單完成通關作業。
海運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海運業務開發相關事務處理。 2. 海運相關操作及客戶服務相關事宜。 3. 進行市場型態與競爭者價格動態分析及掌握。 4. 與國外子公司及代理聯絡，安排貨物及帳務事宜。 5. 與倉儲業者聯繫安排進出口貨物拆、裝櫃事宜。 6. 與配合之船公司聯繫爭取優勢價格，增加競爭力。
空運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空運業務開發相關事務處理。 2. 空運相關操作及客戶服務相關事宜。 3. 進行市場型態與競爭者價格動態分析及掌握。 4. 與國外子公司及代理聯絡，安排貨物及帳務事宜。 5. 與倉儲業者聯繫安排進出口貨物拆、打盤事宜。 6. 與配合之航空公司聯繫爭取優勢價格，增加競爭力。
快遞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港台快遞運輸服務。 2. 快遞相關操作及客戶服務相關事宜。 3. 快遞進出口貨提領安全送達客戶端，提取送達倉站。

部門別	工 作 職 掌
關務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貨物通關相關事宜。 2. 辦理驗關、進倉及理貨事務。
儲運中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倉儲相關操作及客戶服務相關事宜。 2. 貨品進倉驗收、理貨、儲存保管、加工重整、檢貨、出貨等事務。 3. 與客戶及其上、下游、托運供應商聯繫，安排貨物進出事宜。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及監察人

1.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13年4月23日 單位：股；%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年齡	性別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		在		配偶、未成 年子女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職稱	姓名	關係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董事長	中華民國	賴城明	61~70歲	男	112.06.16	3年	73.02.13	7,903,840	26.35	8,169,377	23.34	2,571,234	6.77	-	-	台北市空運運轉同業公會理事、 台北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理事、 常務理事 伊戈空運(股)公司關係人員 祐德高中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捷迅(中國)國際貨運有限公司 董事 捷迅運輸(深圳)有限公司董事 長 捷迅倉儲(東莞)有限公司董事 長 捷迅國際物流(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Soonest Express, Inc. 董事 德彥投資(股)公司董事 建興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捷安網路科技(股)公司董事	董事 董事 副總	賴城明 李家榮 李佳慧	兄弟 二親等 之姻親 配偶
董事	中華民國	賴城明	51~60歲	男	112.06.16	3年	100.01.10	1,155,321	3.85	1,455,321	4.16	-	-	-	-	捷迅(股)公司機務報關部主任 美國聯合大學工商管理系	捷迅(中國)國際 董事長兼總經理 德彥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捷安網路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董事長 副總	賴城明 李佳慧	兄弟 二親等 之姻親
董事	中華民國	周也為	61~70歲	男	112.06.16	3年	102.05.31	9,771	0.03	26,073	0.07	-	-	-	-	巨威航空貨運代理(股)公司董 事長兼貨運總經理 比利時航空貨運部業務代表 巴西航空貨運部業務代表 約旦航空貨運部副經理、經理 科威特航空貨運部經理 波蘭航空貨運部經理 加拿大華德航空貨運部經理、總經理 烏克蘭航空貨運部經理、總經理 保加利亞航空貨運部經理 世新大學廣電科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兼總 經理 捷迅(中國)國際貨運有限公司 董事 捷迅運輸(深圳)有限公司副董 事兼總經理 捷迅倉儲(東莞)有限公司副董 事長 捷迅國際物流(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兼總經理 捷迅(汕頭)貨運代理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Soonest Express (S) PTE LTD董 事兼總經理 德彥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捷安網路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董事長 副總	賴城明 李佳慧	二親等 之姻親 姊弟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年齡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		現在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學)經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董事	中華民國	林世俊	61~70歲	男	112.06.16	3年	104.07.29	2,500	0.01	2,833	0.01	29,666	0.08	-	-	高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台灣物業管理學會常務監事 景文科技大學國際貿易管理學講師 華夏科技大學資訊管理系兼任助理教授 淡江大學工學院土木工程系所兼任助理教授 美國西堤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Freight Logistics Inc. 出口部經理 Happy Express Inc. operation 操作人員 The City University Of New York-工商管理學系 Baylor University EMBA 企業管理碩士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企業金融主管 台北市立商業專科學校附設空中商業專科進修補習學校企業管理科 歐亞美國國際運輸(股)公司負責人及董事長 聯立國際運通有限公司負責人及董事長 台灣省立竹東高中部 中華民國關稅協會理事 財政部關稅總局副總局長 財政部基隆關稅局局長 財政部高雄關稅局局長 財政部基隆關稅局副局長 財政部基隆關稅局主任秘書 財政部關稅總局查緝處處長 財政部台北關稅局簡任稽核 財政部台北關稅局簡任稽核 財政部台北關稅局新竹科學園區支局長 財政部台北關稅局進口組副組長 財政部台北關稅局進口組課長 財政部台北關稅局進口組課長、股長、副課長 私立淡江文理學院工商管理學系	捷安(香港)網路科技(股)公司董事 捷安尋寶(深圳)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	-
董事	中華民國	孫錫銀	51~60歲	男	112.06.16	3年	106.05.23	1,393,634	4.65	1,693,634	4.84	-	-	-	-	捷迅(股)公司總經理 Soonest Express, Inc. 總經理 德彥投資(股)公司董事 捷安網路科技(股)公司董事 Soonest Express (India) Private Limited 董事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黃永芳	71歲以上	男	112.06.16	3年	103.06.27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蔡榮凱	61~70歲	男	112.06.16	3年	104.07.29	-	-	-	-	55,000	0.16	-	-	-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呂財益	71歲以上	男	112.06.16	3年	109.06.18	-	-	-	-	-	-	-	-	中華民國報關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顧問	-	-	-

註：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五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無。
3.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無。
4. 董事或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113年5月20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顧城明		董事所具專業知識、經驗及資格，請參閱本年報二、董事及監察人第 14-15 頁。 所有董事皆未有公司法第三十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無。	
顧陽明				無。	
李家榮				無。	
孫鋼銀				無。	
周也為				無。	
林世俊				無。	
黃永芳				所有獨立董事皆符合下述情形： 1. 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暨「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註二)相關規定。 2. 本人(或利用他人名義)、配偶及未成年子女無持有公司股份。 3. 最近二年無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無。
蔡榮凱					無。
呂財益					無。

註 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註 2：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3年4月23日 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比率			職稱	姓名
總經理	中華民國	孫鋼銀	男	102.07.01	1,693,634	4.84	-	-	-	-	Freight Logistics Inc. 出口部經理 Happy Express Inc. operation 操作人員 The City University Of New York 工商管理學系 Baylor University EMBA 企業管理碩士	Soonest Express, Inc. 總經理 德彥投資(股)公司董事 捷安網路科技(股)公司董事 Soonest Express (India) Private Limited 董事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李佳慧	女	102.07.01	2,371,234	6.77	8,169,377	23.34	-	-	捷迅(股)公司管理部經理 捷迅(股)公司財會部經理 東海高中	捷興投資(股)公司董事 捷迅運輸(深圳)有限公司董事 捷迅倉儲(東莞)有限公司董事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葉子菁	女	104.05.01	50,138	0.14	-	-	-	-	捷迅(股)公司空運部經理 捷迅(股)公司營業部經理 鴻霖航空貨運代理(股)公司業務部歐洲線業務經理 東海高中	-	-	
財務經理兼公司治理主管	中華民國	張禕瑾	女	109.11.13	11,262	0.03	-	-	-	-	真理大學(淡水平商學院)企管系 捷迅(股)公司財會部副理 捷迅(股)公司財會部主任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員 東吳大學會計系	-	-	
管理經理	中華民國	林安儀	女	105.05.11	68,000	0.19	-	-	-	-	捷迅(股)公司稽核室經理 捷迅(股)公司財會部主任 捷迅(股)公司人資專員 實踐大學國際經營與貿易學系	-	-	
海運部兼快遞部經理	中華民國	陳麗秋	女	101.08.01	70,000	0.20	-	-	-	-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海運部副理 永鴻貨運承攬(股)公司海運部經理 台灣海洋技術學院(中國海專)航運管理系	-	-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		A、B、C、D、E、F及G等七項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副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1)		業務執行費用(D)		A、B、C及D等四項總額		A、B、C及D等四項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顧威明	480	862	-	-	-	-	-	7,369	7,369	-	-	-	-	-	7,849	8,231	3.34	3.51
董事	顧陽明	480	480	-	-	-	-	-	410	2,135	-	53	-	53	943	2,668	0.40	1.14	
董事	周也為	480	480	-	-	-	8	8	-	-	-	-	-	-	488	488	0.21	0.21	
董事	李家榮	480	862	-	-	-	328	8	410	2,821	-	53	-	53	943	4,136	0.40	1.76	
董事	林世俊	480	480	-	-	-	8	8	-	-	-	-	-	-	488	488	0.21	0.21	
董事	孫鋼銀	-	-	-	-	-	-	-	480	4,758	-	53	-	53	533	4,923	0.23	2.10	
獨立董事	黃永芳	480	480	-	-	-	8	8	-	-	-	-	-	-	488	488	0.21	0.21	
獨立董事	蔡榮凱	480	480	-	-	-	6	6	-	-	-	-	-	-	486	486	0.21	0.21	
獨立董事	呂財益	480	480	-	-	-	8	8	-	-	-	-	-	-	488	488	0.21	0.21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本公司之董事報酬係依公司章程第19條規定「全體董事之報酬，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水準，授權由董事會議定之。」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此情形。
 註1：此係113年3月12日董事會通過之擬議數。

(二) 監察人之酬金

不適用。

(三)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註1)				A、B、C及D等四項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 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或 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總經理	孫錫銀	480	4,330	-	112	-	428	53	-	533	4,923	0.23	2.10	-
副總經理	李佳慧	732	732	40	40	1,143	1,143	88	-	2,003	2,003	0.85	0.85	-
	葉子菁	1,824	1,824	108	108	1,343	1,343	123	-	3,398	3,398	1.45	1.45	-

註1：此係113年3月12日董事會通過之擬議數。

(四) 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註1)				A、B、C及D等四項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 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或 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總經理	孫錫銀	480	4,330	-	112	-	428	53	-	533	4,923	0.23	2.10	-
副總經理	李佳慧	732	732	40	40	1,143	1,143	88	-	2,003	2,003	0.85	0.85	-
	葉子菁	1,824	1,824	108	108	1,343	1,343	123	-	3,398	3,398	1.45	1.45	-
財會部經理	張禕瑾	1,336	1,336	82	82	622	622	88	-	2,128	2,128	0.91	0.91	-

註1：此係113年3月12日董事會通過之擬議數。

(五)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職稱	姓名	112年12月31日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孫錫銀			
副總經理	李佳慧			
	葉子菁	352		0.15
財會部經理	張禕瑾			
總計		352		0.15

註1：此係113年5月7日董事會通過之擬議數。

(六)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予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

類別	111年度		112年度	
	本公司	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占稅後純益比例
董事酬金	5.10	7.04	5.41	9.54
監察人酬金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	2.63	3.46	2.53	4.40

單位：%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董事酬金包括董事報酬、董事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董事報酬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程度，並參酌同業水準，授權由董事會議定之；而董事酬勞按本公司章程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點五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六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括薪資、獎金、員工酬勞等，係根據整體經營績效、所擔任職位及所承擔的責任，並參考同業薪資水準及該年度公司之經營成果給予合理之報酬，經由薪資報酬委員會討論後並提董事會決議通過，未來風險應屬有限。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112年)董事會開會6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B/A)	備註
董事長	顧城明	6	0	100%	無。
董事	顧陽明	6	0	100%	無。
董事	周也為	5	1	83%	無。
董事	李家榮	6	0	100%	無。
董事	林世俊	6	0	100%	無。
董事	孫鋼銀	6	0	100%	無。
獨立董事	黃永芳	6	0	100%	無。
獨立董事	蔡榮凱	5	1	83%	無。

獨立董事	呂財益	6	0	10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					
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 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12年03月14日 (民國112年第一次常會)	修訂「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 全面改選董事案。 擬調整本公司經理人薪資報酬案。				
112年05月03日 (民國112年第二次常會)	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案。 本公司111年度員工酬勞個別經理人之分配金額案。 本公司委任會計師進行112年度財務及稅務報表查核簽證報酬案。 本公司擬辦理112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112年08月01日 (民國112年第五次常會)	訂定本公司「112年度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標準暨注意事項」案。 本公司112年度現金增資員工認股中經理人認購股數案。				
113年01月09日 (民國113年第一次常會)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案。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部份條文案。 本公司112年董事長及各經理人年終獎金案。	所有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113年02月06日 (民國113年第二次常會)	本公司擬資金貸與子公司捷迅香港美金300萬元案。				
113年03月12日 (民國113年第三次常會)	本公司擬資金貸與子公司捷迅香港美金300萬元案。				
113年05月07日 (民國113年第四次常會)	配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變更簽證會計師案。 本公司之子公司Soonest Express, Inc.擬自建辦公室及倉庫案。 本公司之子公司Soonest Express, Inc.擬以現金收購Majestic Freight Express Inc.及Majestic Superior Logistics Inc.100%股權案。 本公司112年度員工酬勞個別經理人之分配金額。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決議事項：未有此情事。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顧城明	擬調整本公司經理人薪資報酬案	本案涉及董事長及董事長、董事配偶及董事二等親薪資報酬之給付，因有自身利害關係之虞，除依法應予以利益迴避外且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	董事顧城明，因有自身利害關係之虞，除依法利益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經其他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顧陽明	本公司 112 年度員工酬勞個別經理人之分配金額 擬調整本公司經理人薪資報酬案	本案涉及董事長配偶及董事長二等親薪資報酬之給付，因有自身利害關係之虞，除依法應予以利益迴避外且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 本案涉及董事兼任子公司經理人薪資報酬之給付，因有自身利害關係之虞，除依法應予以利益迴避外且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	董事顧城明，因有自身利害關係之虞，除依法利益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經其他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李家榮	本公司 112 年度員工酬勞個別經理人之分配金額 擬調整本公司經理人薪資報酬案	本案涉及董事長兼任子公司經理人薪資報酬之給付，因有自身利害關係之虞，除依法應予以利益迴避外且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 本案涉及董事兼任子公司經理人薪資報酬之給付，因有自身利害關係之虞，除依法應予以利益迴避外且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	董事顧陽明，因有自身利害關係之虞，除依法利益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經其他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孫鋼銀	本公司 112 年度員工酬勞個別經理人之分配金額 擬調整本公司經理人薪資報酬案	本案涉及董事長兼任子公司經理人薪資報酬之給付，因有自身利害關係之虞，除依法應予以利益迴避外且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 本案涉及董事兼任子公司經理人薪資報酬之給付，因有自身利害關係之虞，除依法應予以利益迴避外且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	董事李家榮，因有自身利害關係之虞，除依法利益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經其他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董事李家榮，因有自身利害關係之虞，除依法利益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經其他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董事孫鋼銀，因有自身利害關係之虞，除依法利益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經其他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董事孫鋼銀，因有自身利害關係之虞，除依法利益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經其他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2年1月1日至 112年12月31日	評估範圍包括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之績效評估。	評估方式採董事會成員自評。	(1) 董事會績效評估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其他評語等。 (2)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其他等。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董事會議事依本公司之「董事會議事規則」規定辦理，並將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112年)審計委員會開會4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	備註
獨立董事	黃永芳	4	0	100%	無。
獨立董事	蔡榮凱	3	1	75%	無。
獨立董事	呂財益	4	0	10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 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12年03月14日 (第三屆第十三次審計委員會)	修訂「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	
112年05月03日 (第三屆第十四次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委任會計師進行112年度財務及稅務報表查核發證報酬案。 本公司擬辦理112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112年08月01日 (第四屆第一次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112年第二季財務報表案。	
113年01月09日 (第四屆第三次審計委員會)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113年02月06日 (第四屆第四次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擬資金貸與子公司捷迅香港美金300萬元案。	
113年03月12日 (第四屆第五次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擬資金貸與子公司捷迅香港美金300萬元案。	
113年05月07日 (第四屆第六次審計委員會)	配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變更發證會計師案。 本公司之子公司Soonest Express, Inc.擬自建辦公室及倉庫案。 本公司之子公司Soonest Express, Inc.擬以現金收購Majestic Freight Express Inc.及Majestic Superior Logistics Inc.100%股權案。	所有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未有此情事。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開會日期(期別)	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事項	溝通情形
112年03月14日 (第三屆第十三次審計委員會)	111年12月至112年1月稽核計畫執行情形。	本公司獨立董事對於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及成效，溝通情形良好。
112年05月03日 (第三屆第十四次審計委員會)	112年2月至3月稽核計畫執行情形。	
112年08月01日 (第四屆第一次審計委員會)	112年4月至6月稽核計畫執行情形。	
112年10月31日 (第四屆第二次審計委員會)	112年7月至9月稽核計畫執行情形。	
112年03月14日 (民國112年第一次常會)	會計師報告111年度查核事項彙總及最新法令說明。	
113年03月12日 (民國113年第三次常會)	會計師報告112年度查核事項彙總及最新法令說明	
<p>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年度工作重點為審閱財務報告、內部控制有效性評估、與會計師內部稽核溝通重大查核事項等。</p> <p>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定期與審計委員會委員報告稽核結果，並於審計委員會會議中作內部稽核報告，亦即時向審計委員會委員報告特殊狀況，本年度無特殊狀況，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狀況良好。</p> <p>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定期與審計委員會委員報告財務報表查核或審閱結果，以及其他相關法令要求之溝通事項，亦即時向審計委員會委員報告特殊狀況，本年度無特殊狀況，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與簽證會計師溝通狀況良好。</p>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惟經營團隊實質上皆以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綱要執行公司治理相關規範。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 為確保股東權益，本公司設立發言人制度專責處理股東建議、疑義或糾紛等事宜。
		尚無重大差異。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小組專業性、獨立性及適任性</p> <p>2.會計師於查核過程中能適時發現及揭露異常或缺失事項，進而提出具體改善建議。</p> <p>1.會計師能出具內部控制制度改進建議，平時能與董事及監察人有良好之溝通與互動。</p> <p>2.會計師於查核期間能與本公司相關單位有良好之溝通與互動。</p> <p>1.會計師本人及其家屬與本公司之間並無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p> <p>2.會計師未有連續七年未更換或受有處分或損及獨立性之情事。</p> <p>1.會計師已依合約如期完成期末查核工作，並出具「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p> <p>1.能協助解決本公司相關財務業務之疑義。</p> <p>2.能適時提供本公司最新財務相關公報或法令資訊及其影響分析。</p>	符合	
			符合	
			符合	
			符合	
	✓		<p>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指派公司指派公司治理主管，管理部設有專職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p>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p>本公司之利害關係人之溝通管道，可利用本公司網頁之聯絡我們專區依據需溝通的內容相分配給相對應之窗口；本公司依據永續發展執行小組辨識出各類利害關係人，並提供直接溝通管道，關切議題回應請參閱本公司永續報告書第三章【利害關係人議和】：</p> <table border="1"> <tr> <td>股東、產學界人士</td> <td>發言人葉副總經理 Tel：+886-2-8792-9461 Email：soonestinv@soonest.com.tw</td> </tr> <tr> <td>客戶或供應商</td> <td>管理部賴副理 Tel：+886-2-8792-9897#103 Email：soonest@soonest.com.tw</td> </tr> <tr> <td>員工</td> <td>管理部陳主任 Tel：+886-2-8792-9897#105 Email：soonest@soonest.com.tw</td> </tr> </table>	股東、產學界人士	發言人葉副總經理 Tel：+886-2-8792-9461 Email：soonestinv@soonest.com.tw	客戶或供應商	管理部賴副理 Tel：+886-2-8792-9897#103 Email：soonest@soonest.com.tw	員工	管理部陳主任 Tel：+886-2-8792-9897#105 Email：soonest@soonest.com.tw	尚無重大差異。
股東、產學界人士	發言人葉副總經理 Tel：+886-2-8792-9461 Email：soonestinv@soonest.com.tw								
客戶或供應商	管理部賴副理 Tel：+886-2-8792-9897#103 Email：soonest@soonest.com.tw								
員工	管理部陳主任 Tel：+886-2-8792-9897#105 Email：soonest@soonest.com.tw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業已委託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尚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 本公司業已架設網站，並設置投資人專區，提供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尚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二) 本公司業已架設網站，並設有專人負責相關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公司相關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並依規定落實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	尚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	✓	(三) 本公司依據證券交易法規定於會計年度終了後三個月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p> <p>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p>	<p>是</p>	<p>否</p>	<p>尚無重大差異。</p>
	<p>√</p>		<p>1.員工權益與僱員關懷：本公司依照法令規章制定工作規則，將員工權利及義務明訂於規則內；本公司對員工工作環境及權益相當重視，除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全力推行各項福利政策外，也積極舉辦教育訓練，使員工和公司共同成长。</p> <p>2.投資者關係：除定期揭露公司重要營運資訊外，並持續提升公司資訊透明，以利投資人掌握公司經營動態及發展規劃。</p> <p>3.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溝通管道暢通並保持良好互動。</p> <p>4.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重視與利害關係人間之良好關係，除依據法令規章、相關契約及作業規定履行彼此權利義務，並秉持誠信原則及維持良好溝通管道，以維護雙方之合法權益。</p> <p>5.董事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均具備相關專業知識，為更強化董事會之職能，董事定期針對相關專業課程參與進修。</p> <p>6.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訂有相關作業辦法做為風險管理及衡量之依據。</p> <p>7.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訂有客訴處理作業程序，並設置專人及專線接受顧客申訴及意見，提供顧客有效的客訴處理管道。</p> <p>8.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自109年起已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不適用。</p>			

(四) 薪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3 年 5 月 20 日		
身分別／姓名	條件		獨立性情形 所有獨立董事皆符合下述情形： 1. 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暨「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相關規定。 2. 本人(或利用他人名義)、配偶及未成年子女無持有公司股份。 3. 最近二年無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獨立董事	黃永芳 薪酬委員會召集人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蔡榮凱 薪酬委員會委員		
	獨立董事	呂財益 薪酬委員會委員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董事所具專業知識、經驗及資格，請參閱本報二董事及監察人第14-15頁。 所有董事皆未有公司法第三十條各款情事。		所有獨立董事皆符合下述情形： 1. 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暨「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相關規定。 2. 本人(或利用他人名義)、配偶及未成年子女無持有公司股份。 3. 最近二年無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12 年 8 月 1 日至 115 年 6 月 15 日，最近年度(112 年)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3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	備註
召集人	黃永芳	3	0	100%	第四屆新任召集人。

委員	蔡榮凱	2	1	66%	無。
委員	呂財益	3	0	10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12年03月14日 (第三屆第九次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111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擬調整本公司經理人薪資報酬案。	所有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112年05月03日 (第三屆第十次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111年度員工酬勞個別經理人之分配金額案。	
112年08月01日 (第四屆第一次薪酬委員會)	訂定本公司「112年度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標準暨注意事項」案。 本公司112年度現金增資員工認股中經理人認購股數案。 本公司111年董事長及各經理人年終獎金案。 本公司112年董事長及各經理人年終獎金案。	
113年01月09日 (第四屆第二次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112年度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標準暨注意事項案。 本公司112年度現金增資員工認股中經理人認購股數案。 本公司111年董事長及各經理人年終獎金案。 本公司112年董事長及各經理人年終獎金案。	
113年03月12日 (第四屆第三次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112年度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標準暨注意事項案。 本公司112年度現金增資員工認股中經理人認購股數案。 本公司111年董事長及各經理人年終獎金案。 本公司112年董事長及各經理人年終獎金案。	
113年05月07日 (第四屆第四次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112年度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標準暨注意事項案。 本公司112年度現金增資員工認股中經理人認購股數案。 本公司111年董事長及各經理人年終獎金案。 本公司112年董事長及各經理人年終獎金案。	
113年05月07日 (第四屆第四次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112年度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標準暨注意事項案。 本公司112年度現金增資員工認股中經理人認購股數案。 本公司111年董事長及各經理人年終獎金案。 本公司112年董事長及各經理人年終獎金案。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p>	✓	<p>摘要說明</p> <p>一、本公司於112年6月14日經董事會通過財務主管張禕堯兼任公司治理主管，承接原永續發展委員會之職責，擬訂永續發展計畫，跨部門、跨事業體整合永續事務，每年定期召開會議辨識利害關係人和研議永續議題，擬訂年度工作方針，追蹤各部門執行成效，並定期於董事會報告永續發展執行情形。</p>	尚無重大差異。												
<p>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p>	✓	<p>二、本公司由永續發展委員會每年定期召開風險評估會議，辨識針對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可能面臨之風險因子，及其風險可能對營運可能產生之財務衝擊，研擬策略與對策。</p> <table border="1" data-bbox="817 539 1343 1142"> <tr> <td>議題與辨識之風險及對應之策略</td> <td>本公司永續報告書索引</td> </tr> <tr> <td>面對環境議題辨識之風險與策略</td> <td>第六章【環境保護】</td> </tr> <tr> <td>面對社會議題辨識之風險與策略</td> <td>第九章【社會關懷】</td> </tr> <tr> <td>面對公司治理議題辨識之風險與策略</td> <td>第五章【公司治理】</td> </tr> <tr> <td>面對利害關係人議題與溝通</td> <td>第三章【利害關係人議合】</td> </tr> <tr> <td>TCFD 氣候變遷風</td> <td>第四章【TCFD 核心</td> </tr> </table>	議題與辨識之風險及對應之策略	本公司永續報告書索引	面對環境議題辨識之風險與策略	第六章【環境保護】	面對社會議題辨識之風險與策略	第九章【社會關懷】	面對公司治理議題辨識之風險與策略	第五章【公司治理】	面對利害關係人議題與溝通	第三章【利害關係人議合】	TCFD 氣候變遷風	第四章【TCFD 核心	尚無重大差異。
議題與辨識之風險及對應之策略	本公司永續報告書索引														
面對環境議題辨識之風險與策略	第六章【環境保護】														
面對社會議題辨識之風險與策略	第九章【社會關懷】														
面對公司治理議題辨識之風險與策略	第五章【公司治理】														
面對利害關係人議題與溝通	第三章【利害關係人議合】														
TCFD 氣候變遷風	第四章【TCFD 核心														

推動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尚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尚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		尚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尚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四、社會議題</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是</p> <p>✓</p>	<p>否</p>	<p>尚無重大差異。</p>								
		<p>摘要說明</p> <p>(一) 本公司尚無倡議國際人權政策，本公司人權管理政策之具體方案如下：</p> <table border="1"> <tr> <td>人權方針</td> <td>具體作為</td> </tr> <tr> <td>職場平等多元</td> <td>本公司招募同仁不因性別或年齡而產生歧視，經理人女性比例高於男性，男女員工數也趨近相同。</td> </tr> <tr> <td>員工維持工作與身心平衡</td> <td>請參閱本公司永續報告書第八章【幸福企業】 中午午休 1.5 小時，讓員工充足的獲得休息；每年年末舉辦聖誕節交換禮物活動，部門間同仁互相交流同樂；年末提供經費補助部門同仁聚餐交流情誼 請參閱本公司永續報告書第八章【幸福企業】</td> </tr> <tr> <td>具競爭力的薪酬</td> <td>依據本公司薪資管理辦法和績效考核辦法支付員工酬勞，不因性別、年齡或資歷產生歧視 請參閱本公司永續報告</td> </tr> </table>	人權方針	具體作為	職場平等多元	本公司招募同仁不因性別或年齡而產生歧視，經理人女性比例高於男性，男女員工數也趨近相同。	員工維持工作與身心平衡	請參閱本公司永續報告書第八章【幸福企業】 中午午休 1.5 小時，讓員工充足的獲得休息；每年年末舉辦聖誕節交換禮物活動，部門間同仁互相交流同樂；年末提供經費補助部門同仁聚餐交流情誼 請參閱本公司永續報告書第八章【幸福企業】	具競爭力的薪酬	依據本公司薪資管理辦法和績效考核辦法支付員工酬勞，不因性別、年齡或資歷產生歧視 請參閱本公司永續報告	
人權方針	具體作為										
職場平等多元	本公司招募同仁不因性別或年齡而產生歧視，經理人女性比例高於男性，男女員工數也趨近相同。										
員工維持工作與身心平衡	請參閱本公司永續報告書第八章【幸福企業】 中午午休 1.5 小時，讓員工充足的獲得休息；每年年末舉辦聖誕節交換禮物活動，部門間同仁互相交流同樂；年末提供經費補助部門同仁聚餐交流情誼 請參閱本公司永續報告書第八章【幸福企業】										
具競爭力的薪酬	依據本公司薪資管理辦法和績效考核辦法支付員工酬勞，不因性別、年齡或資歷產生歧視 請參閱本公司永續報告										

推動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 (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 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p>摘要說明</p> <p>書第八章【幸福企業】</p> <p>(二) 員工酬勞部分依據公司政策, 如當年度有獲利應配發不低於 1.5% 之員工酬勞; 公司亦有多項員工福利措施如: 三節獎金、結婚禮金、生育津貼、生日假、喪葬津貼等福利措施; 本公司之職工福利委員會每年年度舉辦家庭日和員工旅遊完善公司福利制度。</p> <p>請參閱本公司永續報告書第八章【幸福企業】。</p>	尚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 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p>(三) 本公司職業安全衛生等議題請參閱本公司永續報告書第八章【幸福企業】。</p>	尚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p>(四) 本公司員工培訓計畫請參閱本公司永續報告書第八章【幸福企業】。</p>	尚無重大差異。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 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p>(五) 本公司客戶申訴程序請參閱本公司度永續報告書第五章【法令遵循】、第七章【客戶申訴流程】。</p>	尚無重大差異。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 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 及其實施情形?	✓	<p>(六) 本公司因產業性質, 供應商管理應遵守 AEO 規範, 實施情形請參閱本公司永續報告書第七章【供應鏈共好】。</p>	尚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 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 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p>五、本公司於 109 年度自願發行第一本永續報告書, 係遵循全球報告倡議組織 GRI 準則 105 年版編制, 報告範圍財務資訊來自捷迅股份有限公司經會計師事務所查證之合併財務報表, 揭露非財務資訊, 請參閱本公司 111 年度永續報告書。</p>	尚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尚無重大差異。</p> <p>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請參閱本公司網站企業責任專區。</p> <p>(六) 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p>			
項目	執行情形		
<p>一、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p> <p>(一)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p> <p>(二)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p> <p>(三)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p> <p>(四)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p> <p>(五)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p> <p>(六)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p> <p>(七)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p> <p>(八)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p> <p>(九)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p>	<p>一、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p> <p>(一) 本公司每年由永續委員會對氣候變遷風險進行監督和執行。</p> <p>(二) 本公司為運輸承攬業者，受制於供應鏈和客戶對氣候變遷衝擊影響較大，密切的和供應鏈及客戶對氣候變遷的策略即時反應。</p> <p>(三) 經評估極端氣候對本公司財務影響較低。</p> <p>(四) 每年由永續委員會定期評估氣候風險，調整風險管理制度。</p> <p>(五) 本公司為運輸承攬業者，受氣候變遷風險較低。</p> <p>(六) 尚無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p> <p>(七) 尚無內部碳定價價格。</p> <p>(八) 尚無設定氣候相關目標。</p> <p>(九) 詳(七)表格。</p>		

(七)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揭露範圍		111年度		112年度	
		總排放量 (公噸CO ₂ e)	密集度 (公噸CO ₂ e/佰萬元)	總排放量 (公噸CO ₂ e)	密集度 (公噸CO ₂ e/佰萬元)
範疇一	母公司	113.39	0.05	尚未完成盤查	尚未完成盤查
	子公司	尚未完成盤查	尚未完成盤查	尚未完成盤查	尚未完成盤查
範疇二	母公司	98.70	0.04	尚未完成盤查	尚未完成盤查
	子公司	尚未完成盤查	尚未完成盤查	尚未完成盤查	尚未完成盤查
範疇三	母公司	尚未完成盤查	尚未完成盤查	尚未完成盤查	尚未完成盤查
	子公司	尚未完成盤查	尚未完成盤查	尚未完成盤查	尚未完成盤查
合計		212.09	0.09	-	-
敘明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		尚未完成確信		尚未完成確信	

(八)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p>✓</p> <p>✓</p> <p>✓</p>	<p>(一) 本公司業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管理階層於教育訓練及會議中，不斷對員工強調誠信經營之重要性。董事會成員及管理階層於執行職務時，亦皆善盡善良管理人之義務。</p> <p>(二) 本公司業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規範相關作業程序並落實執行。</p> <p>(三) 本公司業已建立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並由稽核人員查核內部控制制度遵循之情形。</p>	<p>尚無重大差異。</p> <p>尚無重大差異。</p> <p>尚無重大差異。</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p> <p>✓</p> <p>✓</p>	<p>(一) 本公司對往來對象均定期或不定期評估其誠信紀錄，並要求同仁不得收取回扣等不正當利益暨禁止不誠信行為，以求最合理報價及最佳品質與服務。</p> <p>(二) 本公司管理部為推動企業誠信經營之專責單位，如遇公司人員有不誠信行為時，即會將相關情事及處理方式向董事會報告。</p> <p>(三) 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業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稽核制度，稽核人員並已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p>	<p>尚無重大差異。</p> <p>尚無重大差異。</p> <p>尚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四) 本公司管理階層透過各項會議持續宣導誠信經營之相關規範。	尚無重大差異。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五) 本公司雖未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但仍不定時於各項會議中，宣導誠信經營理念及政策。	尚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	(一) 本公司業已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尚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二) 本公司業已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尚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三) 本公司業已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訂明以書面聲明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予以保密，並承諾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不當處置。	尚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	本公司設有網站，揭露相關企業文化、經營方針等資訊，並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依法揭露相關訊息。	尚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	✓	本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差異。	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1. 本公司目前訂有董事會議事規則、股東會議事規則、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制度等，以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			
2.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中訂有董事利益迴避制度，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公司利益之虞者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p> <p>3.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明訂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不得洩露所知悉之內部重大資訊予他人，不得向知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人探詢或蒐集與個人職務不相關之公司未公開內部重大資訊，對於非因執行業務得知本公司未公開之內部重大資訊亦不得向其他人洩露。</p>			

(九)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本公司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故不適用。

(十)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之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十一)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3年03月12日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及回應，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二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9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顧城明



總經理：孫鋼銀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專案審查報告：不適用。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三) 最近年度（112年）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

會 別	日 期	重要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股東常會	112.06.16	1. 承認本公司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承認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 承認本公司111年度盈餘分配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承認本公司111年度盈餘分配案，除息基準日為112年6月25日，現金股利發放日為112年7月14日，每股配發現金股利新台幣7元。
		3.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依股東會決議執行條文修訂。
		4.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依股東會決議執行條文修訂。
		5. 選舉第六屆董事（含獨立董事）案	執行情形：董事選舉案，顧城明、孫鋼銀、李家榮、顧陽明、林世俊、周也為當選董事；呂財益、黃永芳、蔡榮凱當選獨立董事，任期自112年6月16日起至115年6月15日止。
		6. 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依股東會決議執行條文修訂。

2. 董事會

會 別	日 期	重要決議事項	
董事會	112.03.14	1. 本公司111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2. 本公司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3. 修訂「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 4. 全面改選董事案 5. 擬訂112年股東常會受理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相關事宜案 6. 擬提請股東常會同意解除新選任董事競業之限制案 7. 擬調整本公司經理人薪資報酬案 8. 本公司111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9.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專業性、獨立性及適任性之評估案 10. 擬訂定112年股東常會之召開日期、時間、地點及召集事由案	
董事會	112.05.03	1. 本公司112年第一季財務報表案 2. 本公司111年度盈餘分配現金股利案 3. 本公司111年度盈餘分配案	

會 別	日 期	重要決議事項
		4. 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案 5. 擬提請通過董事會提名之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6. 續申請兆豐銀行授信額度案 7. 續申請渣打銀行授信額度案 8. 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新任案 9. 本公司資訊安全長新任案 10. 本公司 111 年度員工酬勞個別經理人之分配金額案 11. 本公司委任會計師進行 112 年度財務及稅務報表查核簽證報酬案 12. 本公司擬辦理 112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13. 修訂本公司 112 年股東常會議程案
董事會	112.06.14	1. 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新任案
董事會	112.06.16	1. 推選本屆董事會董事長案
董事會	112.08.01	1. 本公司 112 年第二季財務報表案 2. 本公司為孫公司捷迅中國辦理背書保證事宜案 3. 擬制定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提供非確信服務預先核准辦法案 4. 擬委任本公司第四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案 5. 訂定本公司「112 年度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標準暨注意事項」案 6. 本公司 112 年度現金增資員工認股中經理人認購股數案
董事會	112.10.31	1. 本公司 112 年第三季財務報表案 2. 本公司 113 年度稽核計畫案 3. 本公司為子公司捷迅香港辦理背書保證事宜案 4. 本公司為孫公司捷迅中國辦理背書保證事宜案
董事會	113.01.09	1. 本公司 113 年度營運計畫及年度預算案 2.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3.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部分條文案 4. 本公司為子公司捷迅香港辦理背書保證事宜案 5. 本公司 113 年擬實施之各項薪資報酬項目案 6. 子公司 Soonest Express, Inc.、捷迅(香港)有限公司及捷迅(中國)國際貨運有限公司 2024 年擬實施之各項薪資報酬項目案 7. 本公司 112 年董事長及各經理人年終獎金案
董事會	113.02.06	1. 本公司擬資金貸與子公司捷迅香港美金 300 萬元案
董事會	113.03.12	1. 本公司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2. 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3.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4. 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部分條文案 5. 本公司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6.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專業性、獨立性及適任性之評估案 7. 擬調整本公司經理人薪資報酬案 8. 本公司擬資金貸與子公司捷迅香港美金 300 萬元案 9. 擬訂定 113 年股東常會之召開日期、時間、地點及召集事由案
董事會	113.05.07	1. 本公司 113 年第一季財務報表案 2. 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配現金股利案 3. 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 4. 本公司續申請兆豐銀行授信額度案

會 別	日 期	重要決議事項
		5. 本公司續申請渣打銀行授信額度案 6. 本公司新申請玉山銀行授信額度案 7. 配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變更簽證會計師案 8.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專業性、獨立性及適任性之評估案 9. 本公司之子公司 Soonest Express, Inc 擬自建辦公室及倉庫案 10. 本公司之子公司 Soonest Express, Inc 擬以現金收購 Majestic Freight Express Inc 及 Majestic Superior Logistics Inc 100% 股權案 11. 本公司 112 年度員工酬勞個別經理人之分配金額案

(十四)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形。

(十五)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此情形。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海悅	112.01.01	3,900	305	4,205	非審計公費為移轉訂價報告及現金增資
	陳招美	112.12.31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不適用。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不適用。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無此情事。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此情事。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112 年度		當年度截至 4 月 23 日止	
		持 有 股 數 增 (減) 數	質 押 股 數 增 (減) 數	持 有 股 數 增 (減) 數	質 押 股 數 增 (減) 數
董事長兼 10% 以上股東	顧城明	300,000	-	(34,463)	-
董事	顧陽明	300,000	327,000	-	-
董事	周也為	16,302	-	-	-
董事	李家榮	265,093	453,000	(34,463)	-
董事	林世俊	433	-	-	-
董事兼總經理 兼資訊安全長	孫鋼銀	300,000	300,000	-	-
獨立董事	黃永芳	-	-	-	-
獨立董事	蔡榮凱	-	-	-	-
獨立董事	呂財益	-	-	-	-
副總經理兼 10% 以上股東	李佳慧	211,787	-	(81,463)	-
副總經理	葉子菁	28,839	-	-	-
財會部經理 兼公司治理主管 (註)	張禕瑾	10,148	-	-	-

註：張禕瑾女士於 112 年 6 月 14 日新任公司治理主管。

(二) 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

姓 名	股權移轉原因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 數	交易價格
李家榮	贈與	112.05.15	李國熙	父子	34,907	69.90
顧城明	贈與	113.03.18	顧德珣	父女	34,463	70.80
李佳慧	贈與	113.03.18	顧德璉	母子	34,463	70.80

李家榮	贈與	113.03.18	李其芳	父女	34,463	70.80
-----	----	-----------	-----	----	--------	-------

(三)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10% 之股東股權質押資訊：

姓名	質押變動原因	變動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持股比率	質押比率	質借(贖回)金額
李家榮	質押	112.09.2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中山分公司	-	453,000	4.68%	42.92%	-
顧陽明	質押	112.09.22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中山分公司	-	327,000	4.16%	39.65%	-
孫鋼銀	質押	112.11.16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中山分公司	-	300,000	4.84%	17.71%	-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13 年 4 月 23 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顧城明	8,169,377	23.34	2,371,234	6.77	-	-	李佳慧 顧陽明 李家榮 德彥投資(股)公司 璉興投資(股)公司	配偶 兄弟 二親等之姻親 法人股東之董事長與該股東為二親等關係並擔任該法人股東董事職務 法人股東之董事長與該股東為一親等關係並擔任該法人股東監察人職務	-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德彥投資(股)公司	2,692,164	7.69	-	-	-	-	顧陽明 顧城明 孫鋼銀 李家榮 李佳慧	係該公司董事長 係該公司董事 係該公司董事 係該公司監察人 與該公司之董事長係二等親之姻親關係	-
德彥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顧陽明(註)	1,455,321	4.16	-	-	-	-	顧城明 李佳慧	兄弟 二親等之姻親	-
李佳慧	2,371,234	6.77	8,169,377	23.34	-	-	顧城明 顧陽明 李家榮 德彥投資(股)公司 璉興投資(股)公司	配偶 二親等之姻親 姊弟 法人股東之董事長與該股東為二親等關係 法人股東之董事長與該股東為一親等關係並擔任該法人股東董事職務	-
孫鋼銀	1,693,634	4.84	-	-	-	-	德彥投資(股)公司	係該法人股東之董事	-
李家榮	1,637,860	4.68	-	-	-	-	李佳慧 顧城明 德彥投資(股)公司 璉興投資(股)公司	姊弟 二親等之姻親 係該法人股東之監察人 法人股東之董事長與該股東為二親等關係	-
璉興投資(股)公司	1,523,149	4.35	-	-	-	-	顧城明 李佳慧	係該公司監察人 係該公司董事	-
璉興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顧德璉(註)	-	-	-	-	-	-	顧城明 李佳慧 顧陽明 李家榮	父子 母子 叔姪 甥舅	-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台驊國際投資控股(股)公司	1,473,901	4.21	-	-	-	-	-	-	-
台驊國際投資控股(股)公司 代表人：顏益財(註)	-	-	-	-	-	-	-	-	-
顧陽明	1,455,321	4.16	-	-	-	-	顧城明 李佳慧 德彥投資(股)公司	兄弟 二親等之姻親 法人股東之董事長同一人	-
李義杰	499,000	1.43	-	-	-	-	-	-	-
邱榮郎	349,000	1.00	-	-	-	-	-	-	-

註：係代表人個人持有股數及持股比例。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3年5月20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Soonest Express, Inc.	200,000	100	-	-	200,000	100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1,000,000	100	-	-	1,000,000	100
捷迅(中國)國際貨運有限公司	註	100	-	-	註	100
Soonest Express (S) PTE LTD.	1,500,000	100	-	-	1,500,000	100
Soonest Express (MALAYSIA) SDN BHD	100,000	100	-	-	100,000	100
捷迅國際物流(香港)有限公司	10	100	-	-	10	100
捷迅運輸(深圳)有限公司	註	100	-	-	註	100
捷迅倉儲(東莞)有限公司	註	100	-	-	註	100
捷迅(仙桃)貨運代理有限公司	註	100	-	-	註	100
Soonest Express (India) Private Limited	1,130,000	100	-	-	1,130,000	100

註：係有限公司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 股本形成經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 月	發行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 財產抵充股 款者	其他
112.11	60	50,000	500,000	35,000	350,000	現金增資 300,000 仟元	-	註

註：台北市政府 112.11.02 府產業商字第 11254402020 號函核准。

2. 股份種類：

單位：仟股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35,000	15,000	50,000	流通在外股份皆 為上櫃股票

3.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 股東結構：

113 年 4 月 23 日；單位：股；人；%

數量 股東結構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外國機構 及 外 人	個人	合 計
	人 數	-	-	27	17	4,330
持 有 股 數	-	-	6,248,050	1,210,798	27,541,152	35,000,000
持 股 比 例	-	-	17.85	3.46	78.69	100.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113 年 4 月 23 日

持股分級 (股)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股)	持股比例 (%)
1 至 999	1,198	150,962	0.43
1,000 至 5,000	2,740	4,846,738	13.85
5,001 至 10,000	235	1,720,106	4.91
10,001 至 15,000	77	962,514	2.75
15,001 至 20,000	27	476,193	1.36
20,001 至 30,000	32	802,762	2.29
30,001 至 40,000	15	533,331	1.52
40,001 至 50,000	11	520,798	1.49

持股分級 (股)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股)	持股比例 (%)
50,001 至 100,000	16	1,081,119	3.09
100,001 至 200,000	11	1,559,238	4.45
200,001 至 400,000	3	830,599	2.37
400,001 至 600,000	1	499,000	1.43
600,001 至 800,000	0	0	0
800,001 至 1,000,000	0	0	0
1,000,001 以上	8	21,016,640	60.06
合 計	4,374	35,000,000	100.00

(四) 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如不足十名，應揭露至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13 年 4 月 23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 份	持有股數 (股)	持股比例 (%)
顧城明		8,169,377	23.34
德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692,164	7.69
李佳慧		2,371,234	6.77
孫鋼銀		1,693,634	4.84
李家榮		1,637,860	4.68
璉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23,149	4.35
台驊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473,901	4.21
顧陽明		1,455,321	4.16
李義杰		499,000	1.43
邱榮郎		349,000	1.00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 目	年 度	111 年	112 年	當年度截至 113 年 5 月 20 日
		每股市價	最高	77.00
	最低	63.50	65.40	70.10
	平均	70.70	70.34	76.89
每股淨值	分配前	51.21	53.06	55.53 (註 2)
	分配後	44.21	48.06 (註 1)	不適用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30,000	35,000	35,000 (註 2)

項 目		年 度		111 年	112 年	當年度截至 113 年 5 月 20 日
		每 股 盈 餘	調整前	16.68	7.53	1.35 (註 2)
			調整後	-	-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7	5 (註 1)	不適用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4.24	9.34	不適用	
	本利比		10.10	14.07	不適用	
	現金股利殖利率		9.90	7.11	不適用	

註1：112年度每股盈餘及盈餘分配案，業經113年5月7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尚未經113年6月21日股東常會決議。

註2：113年截至3月31日之每股盈餘及每股淨值係經會計師核閱。

註3：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資料；其於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定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及彌補已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必要時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餘額，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以現金方式為之時，應經董事會決議。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並視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提報股東會決議。股東紅利發放比率應不低於當年度盈餘之百分之十，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十，惟如當年度每股淨利未達一點二0元時，得不就當年度盈餘予以分配，實際分派比率，仍應依股東會決議辦理。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 113 年 5 月 7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每股配發現金股利 5 元(以流通在外股本 35,000 仟股計算)，金額合計為新台幣 175,000 仟元。本案俟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授權董事會另訂配息基準日。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本公司112年度並無擬議之無償配股，故不適用。

(八)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點五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六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員工及董事酬勞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係考量當年度獲利狀況等因素後，以章程所訂成數之一定比率為基礎估列，認列為費用及負債，惟嗣後董事會決議分派金額與估列金額有重大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 113 年 5 月 7 日董事會通過配發之 112 年度員工酬勞依 112 年度決算獲利提撥 1.5% 為員工現金酬勞，與 112 年度財報估列數無差異。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於 113 年 3 月 12 日召開董事會決議通過配發 112 年度員工現金酬勞 4,672,983 元及董事酬勞 0 元，與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無差異。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公司無擬議配發員工股票酬勞，故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於 112 年 3 月 14 日召開董事會決議通過配發 111 年度員工現金酬勞 66,345,413 元及董事酬勞 0 元，與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無差異。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 計畫內容

1. 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112 年 8 月 28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20351672 號。
2. 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300,00 仟元。
3. 資金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5,000 仟股，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 60 元，募集總金額為新台幣 300,00 仟元。
4. 計畫項目、運用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計完成時間	所需資金 總金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12 年	
			第四季	
充實營運資金	112 年第四季	300,000	300,000	
合計		300,000	300,000	

(二) 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料截止日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當季		累計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進計畫
			預定	實際	預定	實際	
112/12/31	充實營運資金	支用金額	300,000	284,181	300,000	284,181	本次現金增資已於112年10月6日募集完成，所募集之資金用以充實營運資金，截至112年第4季實際資金運用進度比例為94.73%，此係受到網購跨境郵政包裹來台中轉業務延遲開展影響所致，剩餘資金預計將於113年第1季支用完畢。
		執行進度(%)	100.00	94.73	100.00	94.73	
113/3/31	充實營運資金	支用金額	0	15,819	300,000	300,000	因網購跨境郵政包裹來台中轉業務延遲開展，已於113年第1季支用完畢。
		執行進度(%)	0.00	5.27	100.00	100.00	

(三) 效益分析

本公司承攬海空運、報關等整合型物流服務，本次需求主要係因從事貨運承攬物流服務時之應收與應付款項天期差異較大而產生，若未辦理現金增資，以本公司最近一次短期借款利率1.80%設算，預計一年之利息支出將達5,400千元。112年第四季之營收合計為1,530,598千元，較去年同期增加24.12%，而113年第一季之合計營收為979,278千元，較去年同期成長20.44%。整體而言，在電商、遊戲機等客戶積極出貨，營收已見成長情形，故本次因應營運成長需求，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用以充實營運週轉資金效益已逐步展現。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捷迅集團主要業務範圍為全球整合型物流服務，包含航空貨運承攬、海運承攬、海空聯運、報關及國際快遞業務等，在全球化的浪潮下，觸角延伸全球。除了上述業務服務外，在美國、香港、中國及新加坡等地亦提供陸運運輸服務、物流倉庫服務、貨物跨境承攬服務、海關監管進口保稅倉庫服務及海關監管出口監管倉庫服務等，並將各點串聯成捷迅全球物流服務網，透過本公司自行開發之全球物流系統（Global Logistics System, GLS）供應商庫存管理系統（Vendor Management Inventory, VMI）實行專業化經營，無論是客戶的即時訊息查詢或入出庫管理等，以滿足顧客的需求為指標，打造出量身訂做的客製化服務並提升自我服務價值。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海運承攬運送業、航空貨運承攬業、報關業及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主要服務及營業比重

單位：仟元；%

主要產品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第一季	
	金額	金額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空運服務收入	3,933,957	68.96	3,240,861	77.76	777,355	79.38
海運服務收入	1,229,261	21.55	515,637	12.37	119,671	12.22
其他服務收入	541,487	9.49	411,158	9.87	82,252	8.40
合計	5,704,705	100.00	4,167,656	100.00	979,278	100.00

3. 公司目前之服務項目

本公司主要提供貨物之航空貨運承攬、海運承攬運送、報關及卡車派送等跨境整合型物流服務。

在全球化的浪潮下，本公司觸角延伸全球，先後於美國、香港、中國、新加坡及馬來西亞等地設點，並整合陸運運輸、物流倉儲、貨物跨境承攬、海關監管進口保稅倉庫/出口監管倉庫等服務，建構捷迅全球物流服務網，透過「一通電話，全球服務」模式，只要客戶提出需求，無論是客戶貨況追蹤、線上訊息查詢或客戶存貨庫存管理等，各地均能相互配合，提供客戶量身訂做之客製化服務。

服務內容	說明
航空貨運承攬	進出口承攬作業 包含空運艙位之提供、提單及（進出口）報單製作、貨物提領服務、代理商檢、衛檢和動植物檢疫、海空聯運服務、報關轉運、戶到戶（DOOR TO DOOR）、倉儲服務和線上查詢服務。

服務內容	說 明	
進出口報關作業	提供商檢、清關、報關、報檢及查驗等服務，包含報單製作、關務稅務法則諮詢、進出口通關業務之承辦，並以 EDI 方式透過關貿網路與海關連線，進行進出口報關作業，以縮短報關時間，並降低人為錯誤之發生，進而提升客戶進出口貨物之流通速度。	
海運承攬運送	包含海運艙位之提供，提單製作、代辦報關、提貨及送貨服務、代理商檢，衛檢和動植物檢疫、海空聯運服務、報關轉運、戶到戶（DOOR TO DOOR）送貨服務、倉儲服務以及線上查詢服務。	

4. 計畫開發之新服務項目

持續發展國際整合型包裹遞送服務

近年來由於亞洲地區國民人均所得大幅提升、行動穿戴裝置普及，造就網購風氣盛行，消費模式由以往實體貨幣方式轉為虛擬貨幣甚至以第三方支付方式進行交易。種種變化大幅度顛覆以往交易模式，傳統工廠出貨至大/中盤商至零售通路最後到消費者手中的方式，轉變為工廠直接出貨到終端消費者。

由於國際物流業多少都帶有民族主義色彩，各國廠商多半指定只用該國貨運承攬商承攬運送；又傳統航空貨運承攬市場(下稱傳統空運市場)與國際整合型包裹遞送市場(下稱整合型包裹遞送市場)分別約占 55%及 45%，傳統空運市場的 55%在扣除國外 75%~85%外商指定貨後，1,000 多家台灣本土廠商只能搶食僅剩的傳統空運市場 15%~25%貨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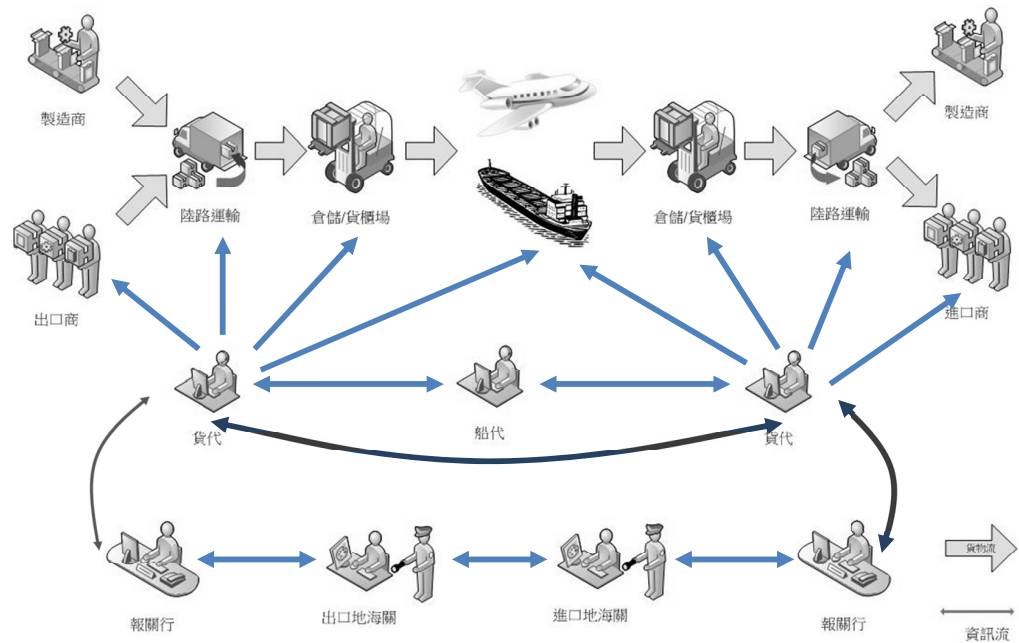
有鑑於此，捷迅面對未來十年的長期規劃，已著手發展「國際整合型包裹遞送服務」，(似 DHL、UPS、Fedex 及 TNT 的運送方式)，針對這 45%的整合型包裹遞送市場拓展服務項目，從捷迅現有電子商務客群的空運承攬運送服務延伸發展並結合自行開發之 GLS 系統，垂直整合後段清關及派送服務加強服務深度，築起產業門檻，阻撓競爭對手進入；水平整合客戶，延伸服務的廣度。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現況與發展

美國通膨指數飆高，萬物皆漲，人民購買力下降，導致庫存過高，造成廠商經營困難甚至倒閉，許多美國企業已陸續裁員。歐洲則是受俄烏戰爭影響能源短缺，成本大幅上漲，使民間經濟負擔大。雖然亞洲通膨相較穩定，但中美關係貿易戰持續，國內出口衰退，不少廠商也開始鼓勵員工休假。全球各式經濟難題，導致國際運輸需求仍舊疲弱，經濟狀況持續衰退，捷迅只能持續觀察國際市場動向，並做好準備因應各種不同挑戰，秉持穩健的腳步朝目標邁進。展望未來，捷迅依舊致力為客戶提供各種供應鏈及物流方案的規劃，除了持續優化系統等各項軟硬體功能，也為客戶量身打造物流庫存管理系統，不但能與客戶系統直接對接，讓客戶直接下單及掌握庫存量，更快速調節產線出貨量，能為客戶提供更即時且完善的整合型物流服務。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在貨品進出口過程中，不論進口由國外賣方至國內買方或出口由國內賣方至國外買方，貨物承攬僅屬於初始階段，後續衍生多種服務，利用其相關上下游產業進行垂直作業連線，或進行業務及組織之整合，以擴大作業能量及效率，增加後勤優勢，過程如上圖所示。根據中華民用航空學會對外發表的專論報告顯示，託運人若要寄送貨物，往往可採自行處理所有通關手續及載運程序，如報關、訂艙位、清關等，但受限實務上的貨物量較小且型態多樣等特性，無法向航空公司及船公司取得較具競爭力之運價及取得足夠之艙位，加上託運人普遍不具備處理地面運輸、報關上之專業能力或倉儲等事宜，再者部分貨物又存在時效限制，也因此，託運人會將貨物運送事宜授權交由貨運承攬業者處理，以達到成本控管及掌握時效之效果。由實務經驗推算，託運人交由貨運承攬業者託運的比率逾八成，透過貨運承攬業亦可即時掌控貨物狀況，故此，海、空貨運承攬業在運輸服務上扮演重要角色。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持續全球運籌經營模式趨勢形成，帶動了龐大的全球物流服務之需求，貨運承攬業所面臨的競爭與挑戰也越發激烈，除了不斷提升競爭力穩固現有客戶外，更不斷加強新客戶之開發，並為客戶量身打造客製化服務，以符合客戶之需求。隨著近年來客戶已由價格導向，轉為追求服務品質之提升，故在價格條件區別不大之情況下，如何能夠持續創造更優質之服務品質，是決定競爭優勢之關鍵。因此本公司正積極整合上下游產業，讓客戶受惠於多元化服務所產生之附加價值，另外，在貨物運送之時效性、運送過程之安全性及關務、稅務人員之專業等，整體都是未來主要發展的目標。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公司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與研究發展：

本公司自行研發之 GLS 系統自民國 95 年正式導入，整合空、海運進出口、報關、快遞進出口之銷售、操作及財會管理等作業，在資料、資訊及金流方面做垂直整合；不

僅如此，本公司深知客戶所需，不斷精進系統之功能，故本系統亦可同時應客戶需求研發客製化程式，並連結集團公司間之資訊，橫向整合銷售、物流操作及財務管理，為一全方位整合之物流作業系統。

2. 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本公司之 IT 開發人員，多為大學以上學歷，並具有軟體開發相關經驗。
3. 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由於 GLS 及 LMS 等電腦系統係由本公司 IT 團隊自行研發，並未新增人力及其他研發費用，故預期未來年度需提列之研發費用為新台幣 0 元。
4. 最近五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不適用。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發展多元化客群

本公司成立多年，由於亞洲地區客戶多以電子零組件及半成品進出口製造為主，故服務比重以空運服務為大宗。由於貼近市場，對於近十年來產業發展快速的情況下，調整客群從以往電子業之桌上型電腦、電視等轉變為智慧型手機、雲端伺服器等高單價產品之客戶。但近年商品愈發「輕、薄、短、小」、廠商出貨型態改變，加上人均所得提升、網路交易蓬勃發達等因素，自 106 年中起陸續開發電子商務相關客群，並於 107 年正式與中華郵政簽約，提供廣大電商客群多元運送方式，除了增加營收獲利外，亦可分散過度集中之客戶出貨淡旺季之起伏。

(2) 開發海外發貨倉庫(Fulfillment Center,FC)

科技日新月異推動全球產業進化，電子商務交易模式快速成長除改變發貨運輸模式外，亦改變產業鏈最終端的交運管道。海外發貨倉庫(Fulfillment Center,FC)除提供原有倉儲發貨中心管理功能，更提供理貨、貨物重整的功能，可提供客戶售後服務及快速發貨，更親近市場及貼近客戶。本公司現已陸續於美國設立 FC，並將視業務進度拓展至東南亞。

(3) 業務開發與市場營運方向之轉變

A. 擴展中國市場，開拓不同類型的客戶群：

本公司本著服務之精神，依大陸華南及華中地區之台商需求設立據點，作為當地台商強而有力之後盾，降低以往台商被內地物流業者不對等對待之情形。

日前主力開發之客戶多以電子產業群為主，近年來隨著大陸經濟轉型，過去賴以為重的出口導向已逐漸為進口內需導向，其生產與消費能力比起歐美先進國家有過之而無不及，加以兩岸直航的利多加持，目前市場上已可由深圳及廣州空運出口且航班穩定，部分華南地區貨物已不再透過香港中轉，而改由深圳及廣州出口直航到台灣、新加坡及亞洲各點。

隨著營運成本的上升及經濟轉型、大陸沿海地區工廠逐漸遷至西部及海外，因此，本公司重新調整營運策略，除穩定主力發展的電子業市場外，並增加傳統產業及民生消費用品之客群開發。

B.調整客戶組成爭取優質客戶

因應市場削價競爭及大環境不佳等因素，未來將積極調整客戶組成、淘汰獲利表現不佳之客戶，並拓展利潤佳，利基點高之客戶。另需與船公司及航空公司積極洽談艙位，以降低貨運成本對獲利的影響。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發展「國際整合型包裹遞送」服務

由於現今社會消費模式已由原先傳統工廠出貨至大/中盤商至零售通路最後到消費者手上的方式，轉變為工廠直接出貨到終端消費者。因此，本公司轉型發展 port to door 之後段清關及派送服務。此服務僅須延伸現有空運承攬服務之客戶群做後段流程規劃，無需增加業務人員重新開發客群，且可提高產業進入門檻，並為未來十年的發展奠下根基。

(2) 將競爭對手轉變為合作伙伴

本公司物流服務遍及全球，與各國代理合作形成密集服務網路。透過生意往來之互利關係，創造更多業務發展機會，與同意間化競爭關係為合作關係、共同創造利潤及提供服務，透過代理合作關係，取得更具競爭力之價格以降低成本，達到創造雙贏的目標。

(3) 創造更具附加價值之服務

目前物流市場高度競爭，各業者相互競價而衝擊獲利，公司必須尋找新的市場、創造更具附加價值之服務，如目的地進口報關、倉儲管理、貨物重整、轉口貿易及 IT 服務等，提升更全面的『整合型物流服務』，並積極於東南亞及美國地區推行實施。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服務之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地區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第一季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台灣	1,973,332	34.59	960,497	23.05	108,992	11.13
亞洲	3,049,259	53.45	2,902,853	69.65	787,376	80.40
美洲	682,114	11.96	304,306	7.30	82,910	8.47
總計	5,704,705	100.00	4,167,656	100.00	979,278	100.00

2. 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所處行業尚無公開資訊可供比較。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及成長性

疫情後運能供給皆大舉恢復，造成運價水位低，除了積極針對空海運新客群拓展外，台商運往美國航線，也將積極布局，另有許多電子廠移往東南亞的生產基地也是出口開發的重點。持續與營業人員宣導及加強內部教育訓練，藉此提升進、出口內部行銷、外部開發，發揮更有效的內外部併肩整合作戰、緊密掌握客戶動態來拓展更多商機。並提升海運營收及三角自中國往歐美長程線生意為主軸，鞏固深化與客戶的關係，進而創造高附加價值及提升獲利。

4. 競爭利基

(1) 透過電子商務整合型物流系統節省資源並提升服務品質

藉由本公司自行研發電子商務整合型物流系統 GLS 系統的建置，客戶從訂艙到完成貨物運輸，僅需「一通電話，全球服務」，便可隨時追蹤貨況，不須擔憂運送進度。此外，依客戶需求提供客製化報表供其分析、使用，可為客戶節省作業時間及成本，為同業間少有之服務。

本系統之操作服務內容含跨境之航空貨運承攬、海運承攬運送、報關服務及卡車派送服務之資訊等；透過此服務平台，當客戶向本公司提出貨物派送需求時，本公司依據客戶出貨需求條件（空、海運、海空聯運或報關等），將資料輸入 GLS 系統（包含提、報單之繕打等）並傳輸予航空公司、船公司或透過 EDI (ELECTRONIC DATA INTERCHANGE, 電子數據交換) 方式製作公文書傳遞予海關，達成即時追蹤之目的。在貨物運抵後，透過此服務平台的連結，亦可即時與國外代理聯繫，簡化所有作業程序，以滿足客戶之需求。

在 GLS 系統的挹注之下，本公司不僅可以從客戶角度出發，為客戶節省作業時間及成本，同時也大幅簡化本公司內部作業流程，例如出口過程中，繕打完成之提單及班機資料，可直接轉由報關部門操作，避免重複輸入及覆核之人力資源，為客戶及本公司創造雙贏的局面。

(2) 具備專業認證，提供客戶更便捷及快速的服務

本公司業經中華民國「海關」認證取得 AEO (Authorized Economic Operator, AEO, 安全優質認證企業) 資格，除因降低貨物抽驗比率而得以提供客戶簡化通關和快速放行的便利外，長遠來說，將可提升在國際貿易供應鏈中拓展業務、爭取貿易夥伴合作機會之競爭力，而為業者提供較多商機。

而捷迅美國為美國國土安全部海關邊境保護局 (US Customs And Border Protection, CBP) 倡議的反恐計畫 C-TPAT (Customs -Trade Partnership Against Terrorism) 成員，不但可以迅速處理貨物，避免無必要的檢查，亦加強了公司的安全管理。

在中國及香港，因取具 CEPA (Closer Economic Partnership Arrangement, CEPA 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 執照，使香港轉運大陸地區之客戶獲得快速且便利的服務。另，本公司多年來深耕華東地區空運市場，是少數台商航

空貨運承攬業主中擁有一級貨代資質之貨運承攬業者，搭配自有之海關監管資質的物流車隊，可在中國大陸境內各監管區域間完成整合型物流服務。

(3) 先進的 VMI 客戶庫存管理系統

本公司之香港物流中心（捷迅香港），提供客戶倉儲及進出庫之庫存管理服務（Vendor Management Inventory, VMI，供應商庫存管理系統），當客戶將貨物存放於本公司倉庫時，可透過本系統，直接掌控該公司貨物進、出庫情形及存貨庫存狀況，並設置存貨安全水位，若庫存低於安全水位時，系統將會發出警示提醒，本公司亦會定期提供報表，協助客戶進行存貨庫存管理。

另，客戶亦可直接透過系統進行貨物配送，客戶只要自系統選取出貨料號並輸入相關配送資訊，即可直接由倉庫出貨，節省客戶運送成本。

藉由此庫存管理服務，本公司將可為客戶節省倉儲及運送成本，結合前後端之物流配送服務，提供客戶更多元、更便利的選擇。

(4) 擁有專業及資深的營運團隊

本公司成立至今已逾 40 年，部門主管於業界經驗皆為 10 年以上，擁有豐富之實務經驗，從早期主力於電子產業，藉著貨量及業務量穩定增長，近年來，服務範圍更擴大至其他製造業、內需產業等領域。本公司營運模式靈活，與各子公司間交流效率高、訊息傳遞及時且能夠相互支援，故能及時處理客戶及供應商的問題，加上管理階層及操作人員穩定性、互動性高，配合專業 IT 團隊，在報關業務、理貨包裝、乃至於航線規劃等相關諮詢上皆能提供專業的服務，在業界始終保有良好商譽。

(5) 與各大運輸業者合作多年且關係良好

由於航空貨運承攬業者係協助托運人處理有關報關、海空貨物運送及內陸運輸之工作，免去托運人同時面對海關、船公司、航空公司及貨運公司等單位，並節省許多時間及成本。與一般客戶直接與船公司或航空公司接洽比較，貨運承攬業者因具有集合許多託運人之貨物能力，故能夠挾帶較大貨運量之優勢向運送人（航空公司、船公司）爭取更優惠之價格。本公司發展多年來與各大航空公司及船公司皆有簽署代理合約，在長期良好的合作關係及貨量穩定持續增長的背景下來能夠取得更加優惠且具競爭力之價格及服務。

(6) 跟進市場、發展電子商務客群

因科技發達，消費模式改變，現在出貨的方式已不再是傳統 B2B 的運送方式，反而多以 B2C 或 C2C 方式大量運送，配合的客戶群，除了傳統消費型電子產業外，電子商務相關客群已佔極大比例。在看好電商派送服務商機為未來的趨勢下，在整合型包裹遞送服務發展上，更要快馬加鞭努力去做，待成熟時會將此服務推廣至香港及台灣，提供更好的服務給社會，也創造屬於自己的品牌價值，期許能成為國際知名之大型整合型包裹遞送服務公司。

(7) 立足亞洲，放眼全球

本公司於台灣、中國大陸、香港、新加坡及馬來西亞等地均已設置營運據點，且亞洲各據點均為國際間主要轉運空港及主要城市，可滿足公司企業對於跨國物流數量與即時性的需求。於歐美航線方面，本公司已於美國深耕經營超過 15 年，於美東及美西地區包括達拉斯、舊金山、芝加哥、紐約等地均有營運據點，並透過與國外代理合作方式，彌補所缺乏的服務據點及航線，將本公司業務拓展至全球。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A. 貼近產業市場

捷迅一直以來貼近市場，對於市場變動極為敏感，隨時因應國際市場變動調整客群，自以往電子業之桌上型電腦、電視等客群轉變為智慧型手機、雲端伺服器等高單價產品之客戶；現因消費模式改變，B2B 轉變為 B2C，電商網購交易方式盛行，加強跨境電子商務市場客群之發展。而這樣的做法，使集團營運隨國際變動有所衝擊時，不致因轉型不易或調整過慢衝擊太大。

B. 優秀的經營團隊

經營團隊具經驗且高度企圖心，可迅速跟隨國際脈動，不斷創新及抱持熱忱，集團間彼此緊密團結合作。

C. 運輸及通訊網絡的全球化、自由化發展

在國際貿易的範疇中，貨運承攬業者與進出口商存在著相互依存之關係，其中全球景氣的好壞更直接影響了國際貿易活動的發展。數十年來隨著網絡通訊技術的進步，不僅提升了資訊流通的速度，更大大降低了時間及人力成本，而不斷朝著更加自由化的全球貿易活動亦帶給了國際貨運承攬業未來更加廣泛的發展利基。隨著大陸近幾年來在經濟發展架構上的轉型，過去集中於大陸的密集性出口代工產業將會隨著其人口及薪資結構的趨勢變化，而轉向世界其他具備相同條件之新興國家，此一變化將促使國際貿易往來更加頻繁，亦有利於國際貨運業的成長。

D. 深耕台灣、佈局全球市場

本公司於民國 73 年創立至今已逾 40 年，係 100% 台資企業，業務亦自行開發，並非仰賴國外代理商提供。成立至今參與了台灣中小企業蓬勃發展的黃金歲月，亦經歷過亞洲金融風暴、網路泡沫以及金融海嘯等全球性金融動蕩，伴隨台灣民間企業一路度過重重困難，至今仍屹立不搖。40 餘年的歲月中除了累積了豐富的貨運操作經驗，更透過不斷建立海外據點開拓出全球性的貨運代理網路以及提供更全方位的優質服務，加上公司內部無論是在管理模式的創新、人員訓練的精進以及軟硬體設備的提升，使得本公司在相關貨運代理服務範疇中，近年來已成為業界的模範以及亞太地區重要貨運承攬業者之一。未來隨著全球景氣逐步復甦以及代工體系的區域化，本公司將會竭力透過開發新據點、新航線，並鞏固固有航線及秉持團結

、創新、負責、紀律的企業文化及服務品質，期許能夠在全球製造業供應鏈中，扮演最頂尖的中間聯繫角色，與國內外各大進出口商合作，一同共創雙贏的局面。

(2) 不利因素

A. 海、空運價不明確性

海、空運價掌握在供應商手上，如航空公司及船公司，且隨著國際情勢、政治因素、經濟變動等而有所變動，承攬業者並無實質主導權。

B. 消費型態改變

各類電子業商品趨於精巧細緻化的包裝，功能亦趨向於多元化而致使許多新興商品已可多機一體使用，國際間載運的供需逐漸失衡。

C. 人力成本上升

子公司分布地區的人力成本不斷攀升，但運輸物流業需仰賴具專業且有經驗人才，而致使雖產品體積變小運量減少，但人力成本仍需維持一定的運營狀態。

D. 大陸服務業市場的進一步開放，同行競爭將趨於激烈

隨著中國經濟的高度發展，國際貿易地位與日俱增，按照大陸加入世貿組織的承諾，近幾年 WTO 對外經濟的開放，國際物流運輸產業也已從過去的國營寡占型態，逐漸開放物流服務業者的市場進入限制而轉變成百家爭鳴的完全競爭市場，未來可以預見的是屆時國際型物流業者將憑藉著雄厚資本與其全球服務網等優勢競逐大陸市場，同業之間的策略聯盟與購併的企業模式將產生實力堅強的競爭對手，而帶來強大經營壓力。

此外，近期數年經濟衰退的陰影，讓過去專業分工之各型態物流業者，必須朝向提供產業垂直整合型之物流服務功能，最明顯的就是倉儲與報關業者開始向上整合客戶的需求，透過成立海空運物流部門來分食國際物流的市場，此現象更加大了產業競爭的難度。因應此一趨勢，本公司將持續採取全方位、多樣化服務的經營策略，積極發展報關、倉儲、陸路運輸等相關業務，並自我開發電子物流網路平台系統，提升貨物起運地到目的地流通過程的資訊掌握程度，增加服務的附加價值，更藉由資本市場的融資過程以提升本公司資金實力，協助達成上述相關產業間之策略聯盟與整合目標，以增加經營的競爭優勢。

E. 貨物愈加「輕、薄、短、小」

近年來，由於智慧型手機普及，零、組件等體積亦隨之變小，對於貨運承攬業者而言，國際間載運的需求量大幅縮減，相應的收入也會隨之減少。此情況亦會直接反映於航空公司及船公司之載貨量，顛覆以往之飛機及船的體積愈大愈好，現在載運工具將會走向體積變小，但班次密集的方式。

對於貨運承攬業者而言，以往運價之主導權掌控於航空公司及船公司，由於本公司具備自行攬貨能力，雖面臨了貨物體積輕薄短小的趨勢，但反而能藉此跳出運輸公司的掌控，依據對本公司較有利的方向，選擇配合的供應商，並可與其議價。

(3)因應對策

- A.因應國際間市場變化，藉由隨時掌握產業動態消息、定期召開檢討會議，即時調整業務方向及與上下游合作廠商保持議價機制，降低營運風險。
- B.因應消費習慣改變導致載貨運量減少，調整訂價制度，教育客戶物流供應鏈的服務業者是以提供最佳物流運輸方案來取代只著重運價差異，確保集團營運毛利，不因航空運價調漲而流失客戶或調降而產生同業低價競爭。
- C.透過自有 IT 團隊可自行開發程式，有效控管貨物流程進度，簡化人工所需花費的時間，有效降低人力成本。

(二) 主要服務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服務之重要用途

本公司係屬貨運承攬服務業，提供全方位整合型之陸海空運運輸及報關等服務，憑藉資訊系統整合之優勢能有效降低企業運輸成本、縮短運輸時效並提升貨物安全妥善率，進而協助企業提升競爭力。

2. 產製過程：本公司非生產事業，故不適用。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本公司非生產事業，故不適用。

(四) 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進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進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當 年度 截至 前一 季止 進貨 淨額 比率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1	中華航空(股)公司	527,198	11.74	-	中華航空(股)公司	337,163	10.07	-	中華航空(股)公司	92,585	11.37	-
2	長榮航空(股)公司	291,435	6.49	-	長榮航空(股)公司	479,401	14.32	-	長榮航空(股)公司	176,741	21.71	-
	其他	3,670,919	81.77	-	其他	2,532,170	75.61	-	其他	544,782	66.92	-
	進貨淨額	4,489,552	100.00	-	進貨淨額	3,348,734	100.00	-	進貨淨額	814,108	100.00	-

增減變動分析：

對中華航空(股)公司及長榮航空進貨占全年進貨淨額比率分別減少 1.67%及增加 7.83%，主要係因客戶出貨航線不同，相對於航空公司訂艙之需求跟隨客戶需求調整所致。

2.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營業收入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營業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公司	676,709	11.86	-	A 公司	1,130,276	27.12	-	A 公司	311,914	31.85	-
2	B 公司	1,010,423	17.71	-	B 公司	537,431	12.90	-	B 公司	23,941	2.44	-
	其他	4,017,573	70.43	-	其他	2,499,949	59.98	-	其他	643,423	65.71	-
	銷貨淨額	5,704,705	100.00	-	銷貨淨額	4,167,656	100.00	-	銷貨淨額	979,278	100.00	-

註：A 公司及 B 公司非本公司關係人，因雙方簽有保密協定，故不擬揭露公司名稱。

增減變動分析：

對 A 公司銷貨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增加 15.26%，主要係 112 年電商業務出貨量增加所致。

對 B 公司銷貨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減少 4.81%，主要係 112 年三角貿易業務出貨量減少所致。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本公司為海空運貨運承攬及報關業，以提供專業物流服務為主，故不適用。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服務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量	值	量	值
空運服務		註	3,933,957	註	3,240,861
海運服務		註	1,229,261	註	515,637
其他服務		註	541,487	註	411,158
合計		註	5,704,705	註	4,167,656

註：因包含各項服務，單位不同致無法加總。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113年4月23日 單位：人；%

年	度	111年度	112年度	當年度截至 年報刊印日止
員 工 人 數	行 政 管 理 人 員	114	110	110
	營 業 銷 售 人 員	14	15	16
	一 般 作 業 人 員	184	171	177
	合 計	312	296	303
平 均 年 歲		39.25	39.86	39.90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7.98	8.48	8.55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	0	0
	碩 士	4.81	6.08	6.60
	大 專	57.69	56.76	56.77
	高 中	27.88	28.04	28.05
	高 中 以 下	9.62	9.12	8.58

四、環保支出資訊：

- (一) 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請、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不適用。
- (二) 列示公司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不適用。
- (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本公司並無環境汙染情事，故不適用。
- (四)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無。
- (五) 目前污染情況及其改善對於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

五、勞資關係

- (一) 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及實施情形

本公司除了提供員工優質的工作環境，同時也非常注重員工健康，故於辦公室設立健身中心，鼓勵員工於閒暇之餘透過運動抒發壓力、調劑身心。

另，公司每年視經營狀況發放年節獎金及員工酬勞、提撥補助供各部門聚餐聯誼，並依法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定期舉辦各類文康活動。

2. 員工進修及教育訓練

由於員工係本公司相當重要之資產，為增進員工之專業能力、工作品質與績效，除安排新進人員職前訓練課程外，另依不同職能及業務需求安排專業訓練課程，以增進本職學能。

- (1) 新進人員訓練：為使公司新進人員能迅速地瞭解公司所屬產業、競爭優勢與集團經營理念，並快速建立公司員工對於公司企業文化之認同感，進而能在工作崗位上勝任愉快發揮所長。
- (2) 在職訓練：除安排在職員工參與提升必備知識及技能之專業課程外，公司亦不定期安排問題解析能力、職場EQ管理等軟實力開發課程，而員工於各種訓練課程表現，將會納入人員晉升之考量，藉以遴選優秀管理人才，以提升本公司競爭力及促進員工持續成長。

3. 退休制度及實施狀況

本公司依照勞動基準法規定訂定勞工退休辦法，凡適用勞動基準法之員工，每月按薪資總額提撥退休準備金至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保管；另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員工，依規定按月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設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其情形

本公司一向重視員工福利及照顧，為確保勞資關係和諧發展及促進勞資合作順暢，依照「勞資會議辦法」定期舉辦勞資會議，透過定期開會相互溝通、勞雇雙方應本和諧誠信原則共同協商解決問題，進而提高工作效率。

-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發生重大勞資糾紛之情事。

六、資通安全管理：本公司持續提升硬體和軟體設備，防止資通系統或資訊遭受未經授權之存取、使用、控制、洩漏、破壞、竄改、銷毀或其他侵害，以確保其機密性、完整性及可用性。

七、重要契約：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及會計師查核意見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1.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1)					當年度截至 113年 3月31日 財務資料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流動資產		1,183,045	1,371,841	1,634,447	2,267,909	2,639,653	2,414,036
不動產、廠房 及設備(註2)		113,833	112,593	109,011	116,012	141,796	170,133
無形資產		261	978	1,279	900	839	1,192
其他資產		120,064	105,390	122,622	119,717	237,984	229,563
資產總額		1,417,203	1,590,802	1,867,359	2,504,538	3,020,272	2,814,924
流動 負債	分配前	594,401	534,679	639,535	809,312	933,202	655,634
	分配後	654,401	654,679	789,535	1,019,312	1,108,202 (註3)	(註4)
非流動負債		130,163	100,563	116,796	158,952	230,144	215,661
負債 總額	分配前	724,564	635,242	756,331	968,264	1,163,346	871,295
	分配後	784,564	755,242	906,331	1,178,264	1,338,346 (註3)	(註4)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之權益		692,639	955,560	1,111,028	1,536,274	1,856,926	1,943,629
股本		262,300	300,000	300,000	300,000	350,000	350,000
資本公積		73,701	167,621	167,687	167,687	421,105	421,105
保留 盈餘	分配前	372,055	526,377	697,756	1,048,797	1,073,414	1,120,701
	分配後	312,055	406,377	547,756	838,797	898,414 (註3)	(註4)
其他權益		(15,417)	(38,438)	(54,415)	19,790	12,407	51,823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
權益 總額	分配前	692,639	955,560	1,111,028	1,536,274	1,856,926	1,943,629
	分配後	632,639	835,560	961,028	1,326,274	1,681,926 (註3)	(註4)

註1：民國108年至112年係經會計師查核；113年第一季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

註2：本公司未辦理資產重估價。

註3：係民國113年5月7日董事會決議之金額。

註4：分配後數字俟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2. 合併簡明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1)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當年度截至 113年 3月31日 財務資料
營業收入	3,217,339	3,701,610	5,066,662	5,704,705	4,167,656	979,278
營業毛利	366,463	426,530	565,718	933,565	543,139	99,506
營業損益	163,031	233,436	366,309	615,601	326,232	42,614
營業外收入及 支出	(8,510)	27,260	(4,038)	31,511	(8,804)	16,665
稅前淨利	154,521	260,696	362,271	647,112	317,428	59,279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20,550	213,488	291,496	500,382	234,831	47,287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120,550	213,488	291,496	500,382	234,831	47,287
本期其他綜合 損益 (稅後淨額)	(16,202)	(22,187)	(16,094)	74,864	(7,597)	39,416
本期綜合損益 總額	104,348	191,301	275,402	575,246	227,234	86,703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20,550	213,488	291,496	500,382	234,831	47,287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	-	-	-	-
綜合損益總額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	104,348	191,301	275,402	575,246	227,234	86,703
綜合損益總額 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	-	-
每股盈餘	4.60	7.15	9.72	16.68	7.53	1.35

註1：民國108至112年係經會計師查核；113年第一季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

3.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項 目						
流 動 資 產		246,902	278,992	368,167	716,405	1,030,849
不 動 產 、 廠 房 及 設 備 (註 2)		94,027	93,830	93,358	92,625	94,657
無 形 資 產		261	741	1,022	670	644
其 他 資 產		601,437	737,745	879,146	1,140,702	1,162,444
資 產 總 額		942,627	1,111,308	1,341,693	1,950,402	2,288,594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186,076	98,169	174,287	348,777	359,889
	分 配 後	246,076	218,169	324,287	558,777	534,889 (註3)
非 流 動 負 債		63,912	57,579	56,378	65,351	71,779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249,988	155,748	230,665	414,128	431,668
	分 配 後	309,988	275,748	380,665	624,128	606,668 (註3)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692,639	955,560	1,111,028	1,536,274	1,856,926
股 本		262,300	300,000	300,000	300,000	350,000
資 本 公 積		73,701	167,621	167,687	167,687	421,105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372,055	526,377	697,756	1,048,797	1,073,414
	分 配 後	312,055	406,377	547,756	838,797	898,414 (註3)
其 他 權 益		(15,417)	(38,438)	(54,415)	19,790	12,407
庫 藏 股 票		-	-	-	-	-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權 總 額	分 配 前	692,639	955,560	1,111,028	1,536,274	1,856,926
	分 配 後	632,639	835,560	961,028	1,326,274	1,681,926 (註3)

註 1：民國 108 至 112 年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本公司未辦理資產重估價。

註 3：係民國 113 年 5 月 7 日董事會決議之金額。

4. 個體簡明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營 業 收 入	903,163	772,095	1,173,016	2,297,675	1,203,078
營 業 毛 利	111,128	113,362	212,894	544,196	328,264
營 業 損 益	63,355	59,060	153,055	381,481	277,49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3,864	169,233	173,538	215,738	29,362
稅 前 淨 利	137,219	228,293	326,593	597,219	306,859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120,550	213,488	291,496	500,382	234,831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	-
本 期 淨 利 (損)	120,550	213,488	291,496	500,382	234,831
本 期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稅 後 淨 額)	(16,202)	(22,187)	(16,094)	74,864	(7,597)
本 期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104,348	191,301	275,402	575,246	227,234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120,550	213,488	291,496	500,382	234,831
淨 利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104,348	191,301	275,402	575,246	227,234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每 股 盈 餘	4.60	7.15	9.72	16.68	7.53

註 1：民國 108 至 112 年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我國財務報導準則

本公司自民國 103 年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表，故不適用。

(三)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 度	事 務 所 名 稱	簽 證 會 計 師	查 核 意 見
108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永富、陳招美	無保留意見
109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海悅、陳招美 (註)	無保留意見
110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海悅、陳招美	無保留意見
111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海悅、陳招美	無保留意見
112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海悅、陳招美	無保留意見

註:配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變更委任。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 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表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當年度截至113年3月31日財務資料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1.13	39.93	40.50	38.66	38.52	30.95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722.82	938.00	1126.33	1461.25	1471.88	1269.18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99.03	256.57	255.57	280.23	282.86	368.20
	速動比率(%)	189.13	242.96	243.33	251.37	264.01	313.69
	利息保障倍數	20.94	44.03	67.84	159.10	32.65	24.0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3	5.5	6.05	5.68	3.37	3.08
	平均收現日數	68.86	66.36	60.33	64.26	108.30	118.50
	存貨週轉率(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0.01	10.60	13.10	12.09	6.96	6.85
	平均銷貨日數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7.49	32.70	45.73	50.70	32.33	25.12
	總資產週轉率(次)	2.52	2.46	2.93	2.61	1.51	1.3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9.92	14.52	17.11	23.04	8.79	6.77
	權益報酬率(%)	18.10	25.91	28.21	37.80	13.84	9.95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58.91	86.90	120.76	215.70	90.69	67.75
	純益率(%)	3.75	5.77	5.75	8.77	5.63	4.83
	每股盈餘(元)	4.60	7.15	9.72	16.68	7.53	1.35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7.19	46.57	21.48	93.13	(9.72)	19.6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91.32	223.76	182.81	296.28	184.53	188.05
	現金再投資比率(%)	13.81	17.92	1.42	35.71	(15.23)	6.25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45	1.97	1.64	1.55	1.77	2.58
	財務槓桿度	1.05	1.03	1.02	1.01	1.03	1.06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 1.利息保障倍數減少：主要係本期整體市場運價下滑，獲利較去年減少所致。
- 2.應收款項週轉率減少：主係本期銷貨收入較去年同期減少，平均應收款較前期增加所致。
- 3.平均收現日數增加：主係應收款項週轉率減少所致。
- 4.應付款項週轉率減少：主係本期整體市場運價下滑，銷貨成本較去年同期減少所致。
-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減少：主係本期整體市場運價下滑，銷貨收入較去年同期減少所致。
- 6.總資產週轉率減少：係本期整體市場運價下滑，銷貨收入較去年同期減少所致。
- 7.資產報酬率減少：主要係本期整體市場運價下滑，稅後損益較去年同期減少所致。

- 8.權益報酬率減少：主要係本期整體市場運價下滑，稅後損益較去年同期減少所致。
- 9.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減少：主要係本期整體市場運價下滑，稅後損益較去年同期減少所致。
- 10.純益率減少：主要係本期整體市場運價下滑，稅後損益較去年同期減少所致。
- 11.每股盈餘減少：主要係本期整體市場運價下滑，稅後損益較去年同期減少所致。
- 12.現金流量比率減少：主要係本期整體市場運價下滑，現金流量比率因而下降。
- 13.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減少：主要係本期應收帳款收回減少，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下降所致。
- 14.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要係稅前淨利較去年減少，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下降所致。

註1：民國108至112年係經會計師查核；113年第一季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

註2：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5)

5. 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6)

6. 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7)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5：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6：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7：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8：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台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額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比率計算之。

2. 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務報表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8年 (註1)	109年 (註1)	110年 (註1)	111年 (註1)	112年 (註1)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6.52	14.01	17.19	21.23	18.86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804.61	1,079.76	1,250.46	1,729.15	2,037.5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32.69	284.20	211.24	205.40	286.44
	速動比率(%)	126.79	272.22	208.29	204.30	285.47
	利息保障倍數	157.29	1,120.08	1,492.29	1,020.15	1,455.31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6.35	5.33	5.90	7.40	2.83
	平均收現日數	57.48	68.48	61.86	49.32	128.97
	存貨週轉率(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6.53	12.67	13.94	17.29	5.58
	平均銷貨日數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9.57	8.22	12.53	24.71	12.85
	總資產週轉率(次)	1.02	0.75	0.96	1.40	0.5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3.74	20.80	23.78	30.43	11.09
	權益報酬率(%)	18.10	25.91	28.21	37.80	13.8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52.31	76.10	108.86	199.07	87.67
	純益率(%)	13.35	27.65	24.85	21.78	19.52
	每股盈餘(元)	4.60	7.15	9.72	16.68	7.5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7.85	90.96	31.81	122.82	16.1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0.10	47.66	48.83	131.13	107.86
	現金再投資比率(%)	(4.95)	2.88	(5.49)	17.27	(7.89)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72	1.89	1.38	1.42	1.18
	財務槓桿度	1.01	1.00	1.00	1.00	1.0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流動比率增加:係本期末應收帳款較前期增加所致。						
2.速動比率增加:係本期末應收帳款較前期增加所致。						
3.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係本期稅前淨利及借款利息減少所致。						
4.應收款項週轉率減少:主係本期銷貨收入較去年同期減少,平均應收款較前期增加所致。						
5.平均收現日數增加:主係應收款項週轉率減少所致。						
6.應付款項週轉率減少:主係本期整體市場運價下滑,銷貨成本較去年同期減少所致。						
7.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減少:主係本期整體市場運價下滑,銷貨收入較去年同期減少所致。						
8.總資產週轉率減少:係本期整體市場運價下滑,銷貨收入較去年同期減少所致。						
9.資產報酬率減少:主要係本期整體市場運價下滑,稅後損益較去年同期減少所致。						
10.權益報酬率減少:本期整體市場運價下滑,稅後損益較去年同期減少所致。						
11.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減少:主係本期整體市場運價下滑,稅前損益較去年同期減少所致。						
12.每股盈餘減少:主係整體市場運價下滑,稅後損益較去年同期減少所致。						
13.現金流量比率減少:主係本期估列員工酬勞及獎金較前期減少,使得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減少,現金流量比率大幅減少所致。						

14. 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係稅前損益較去年減少，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減少所致。

註 1：本公司民國 108 至 112 年係經會計師查核。

註 2：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5)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註 6)。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 7)。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 5：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6：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 7：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本公司董事會造具民國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黃海悅會計師及陳招美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在案。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業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4 及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報告，敬請鑒核。

此 致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黃永芳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五 月 七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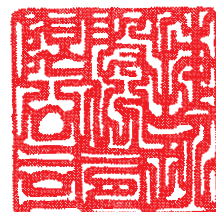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12 年度（自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顧 城 明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3 月 14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捷迅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捷迅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告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捷迅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捷迅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捷迅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來自重點查核客戶營業收入真實發生

捷迅集團之營業收入主要來自整合型物流服務收入，交易條件依客戶需求分別訂定。捷迅集團民國 112 年度之營業收入 4,167,656 仟元，較民國 111 年度營業收入減少約 27%，本會計師評估收入認列之風險在於年度營業收入重大之客戶中，其營業收入減少幅度小於捷迅集團營業收入減少率，該等營業收入是否真實發生，列為本年度之關鍵查核事項。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營業收入相關揭露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九及三四。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了解營業收入相關之內部控制制度，並評估其設計與執行之有效性。
2. 取得全年度上述客戶收入明細資料，核對及調節明細資料之完整性後，再自明細中選取適當樣本，並執行細項測試，包括查核相關交易憑證及收款情形等。

其他事項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捷迅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捷迅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捷迅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捷迅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捷迅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捷迅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捷迅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黃 海 悅

黃海悅



會計師 陳 招 美

陳招美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31587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3 月 14 日

捷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998,001	33	\$ 1,011,594	4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八及二八)	158,007	5	210,258	9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九及十九)	1,579	-	1,435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九、十九及二七)	1,457,218	48	1,010,980	40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及九)	107	-	1,393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一)	6,850	-	8,942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四)	17,891	1	23,307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2,639,653</u>	<u>87</u>	<u>2,267,909</u>	<u>91</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七)	3,123	-	4,655	-
1600	不動產及設備(附註四、十一及二八)	141,796	5	116,012	4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二)	178,567	6	67,344	3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三)	839	-	90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一)	6,228	-	2,780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八、十四、二七及二八)	50,066	2	44,938	2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380,619</u>	<u>13</u>	<u>236,629</u>	<u>9</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3,020,272</u>	<u>100</u>	<u>\$ 2,504,538</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五)	\$ 617	-	\$ -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五及二七)	629,197	21	412,036	16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六)	186,442	6	213,586	9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34,916	1	82,475	3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二)	58,718	2	25,528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六)	23,312	1	75,687	3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933,202</u>	<u>31</u>	<u>809,312</u>	<u>32</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99,661	4	110,070	5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二)	126,491	4	44,495	2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十七)	3,992	-	4,317	-
2645	存入保證金	-	-	70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230,144</u>	<u>8</u>	<u>158,952</u>	<u>7</u>
2XXX	負債總計	<u>1,163,346</u>	<u>39</u>	<u>968,264</u>	<u>39</u>
	權益(附註十八)				
3110	普通股股本	350,000	12	300,000	12
3200	資本公積	421,105	14	167,687	6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67,109	5	117,005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54,415	2
3350	未分配盈餘	906,305	30	877,377	35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073,414	35	1,048,797	42
3400	其他權益	12,407	-	19,790	1
3XXX	權益總計	<u>1,856,926</u>	<u>61</u>	<u>1,536,274</u>	<u>61</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3,020,272</u>	<u>100</u>	<u>\$ 2,504,538</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顧城明



經理人：孫鋼銀



會計主管：張禕瑾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十九及二七）	\$ 4,167,656	100	\$ 5,704,70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二十及二七）	<u>3,624,517</u>	<u>87</u>	<u>4,771,140</u>	<u>84</u>
5900	營業毛利	<u>543,139</u>	<u>13</u>	<u>933,565</u>	<u>16</u>
	營業費用（附註九、十七、二十及二七）				
6100	推銷費用	10,332	-	13,932	-
6200	管理費用	204,058	5	304,032	5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u>2,517</u>	<u>-</u>	<u>-</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216,907</u>	<u>5</u>	<u>317,964</u>	<u>5</u>
6900	營業淨利	<u>326,232</u>	<u>8</u>	<u>615,601</u>	<u>11</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十）				
7100	利息收入	16,219	-	1,127	-
7010	其他收入	2,222	-	12,882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7,215)	(1)	21,595	-
7050	財務成本	(<u>10,030</u>)	<u>-</u>	(<u>4,093</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8,804</u>)	(<u>1</u>)	<u>31,511</u>	<u>-</u>
7900	稅前淨利	317,428	7	647,112	11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一）	(<u>82,597</u>)	(<u>2</u>)	(<u>146,730</u>)	(<u>2</u>)
8200	本年度淨利	<u>234,831</u>	<u>5</u>	<u>500,382</u>	<u>9</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十七、十八及二六)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 268)	-	\$ 824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932)	-	(5,557)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54	-	(165)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6,451)	-	79,762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 額)合計	(7,597)	-	74,864	1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227,234</u>	<u>5</u>	<u>\$ 575,246</u>	<u>10</u>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u>\$ 234,831</u>	<u>5</u>	<u>\$ 500,382</u>	<u>9</u>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u>\$ 227,234</u>	<u>5</u>	<u>\$ 575,246</u>	<u>10</u>
	每股盈餘(附註二二)				
9710	基 本	<u>\$ 7.53</u>		<u>\$ 16.68</u>	
9810	稀 釋	<u>\$ 7.47</u>		<u>\$ 16.2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顧城明



經理人：孫鋼銀



會計主管：張禕瑾





捷安特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
每股股利為元

代碼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股本—普通股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留特別盈餘公積	盈餘	未分配盈餘	其他	權益	總計
A1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00,000	\$ 167,687	\$ 87,867	\$ 38,438		\$ 571,451	(\$ 61,627)	\$ 7,212	\$ 1,111,028
B1	110 年度盈餘分配 (附註十八)	-	-	29,138	-	(29,138)	-	-	-	-
B3	法定盈餘公積	-	-	-	15,977	(15,977)	-	-	-	-
B5	特別盈餘公積	-	-	-	-	(150,000)	-	-	-	(150,000)
D1	現金股利—每股 5 元	-	-	-	-	-	500,382	-	-	500,382
D1	111 年度淨利	-	-	-	-	-	500,382	-	-	500,382
D3	111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659	-	79,762	(5,557)	74,864
D5	11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501,041	-	79,762	(5,557)	575,246
Z1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00,000	167,687	117,005	54,415	877,377	18,135	1,655		1,536,274
B1	111 年度盈餘分配 (附註十八)	-	-	50,104	-	(50,104)	-	-	-	-
B3	法定盈餘公積	-	-	-	(54,415)	54,415	-	-	-	-
B5	特別盈餘公積	-	-	-	-	(210,000)	-	-	-	(210,000)
D1	現金股利—每股 7 元	-	-	-	-	-	234,831	-	-	234,831
D1	112 年度淨利	-	-	-	-	-	234,831	-	-	234,831
D3	112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214	-	(6,451)	932	(7,597)
D5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234,617	-	(6,451)	(932)	227,234
N1	員工認股權計畫下發行之普通股 (附註二三)	-	4,301	-	-	-	-	-	-	4,301
E1	現金增資 (附註十八)	50,000	249,117	-	-	-	-	-	-	299,117
Z1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50,000	\$ 421,105	\$ 167,109	\$ -	\$ 906,305	\$ 11,684	\$ 723		\$ 1,856,92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顧城明



經理人：孫鋼銀



會計主管：張禧瑾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 317,428	\$ 647,112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61,306	51,950
A20200	攤銷費用	505	478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517	-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	(538)
A20900	財務成本	10,030	4,093
A21200	利息收入	(16,219)	(1,127)
A21300	股利收入	(720)	(576)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4,301	-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	(816)	-
A22500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利益	-	(257)
A24100	外幣未實現兌換淨利益	(2,382)	(72,004)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144)	1,573
A31150	應收帳款	(456,648)	30,610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286	1,42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5,416	21,071
A32130	應付票據	617	(80)
A32150	應付帳款	203,259	52,705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6,665)	109,444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52,375)	(2,887)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593)	(891)
A33000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	50,103	842,097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1,119	905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0,030)	(4,09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41,867)	(85,19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90,675)	753,71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600	\$ -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4,101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26,000)	(176,377)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78,251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及設備	(34,450)	(13,258)
B02800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	-	262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447)	(95)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5,128)	-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	638
B07500	收取之利息	5,100	222
B07600	收取之股利	720	576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8,646</u>	<u>(183,931)</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50,000	180,00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50,000)	(180,000)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70)	-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48,933)	(46,980)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210,000)	(150,000)
C04600	現金增資	<u>299,117</u>	<u>-</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40,114</u>	<u>(196,980)</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18,322</u>	<u>82,995</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數	(13,593)	455,801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011,594</u>	<u>555,793</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998,001</u>	<u>\$ 1,011,59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顧城明



經理人：孫鋼銀



會計主管：張禕瑾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於 73 年 2 月 13 日依中華民國公司法及其他有關法令規定設立。於 102 年 9 月 13 日獲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公開發行。

本公司股票自 105 年 3 月 4 日起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上櫃買賣。主要營業項目為全球整合型物流服務。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3 年 3 月 12 日經本公司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首次適用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3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7 及 IFRS 7 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2024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註 3：第一次適用本修正時，豁免部分揭露規定。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u>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2025 年 1 月 1 日(註 2)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適用於 202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首次適用該修正時，將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當合併公司以非功能性貨幣作為表達貨幣時，將影響數調整首次適用日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截至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

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例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及附註三三之附表五及六。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六) 不動產及設備

不動產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七)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 不動產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九)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

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款項、存出保證金及受限制資產一定存）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B.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B.逾期超過 12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上述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並於勞務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合併公司提供海、空運承攬服務、報關服務、倉儲及整合型物流服務，並於提供勞務之財務報導期間認列相關收入。

成本之估列係配合收入認列時點。

(十一) 租 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十二)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三)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四)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合併公司辦理現金增資時依公司法規定，保留一定比例之股份由公司員工認購，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衡量所取得勞務之公允價值。因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故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給與日係確認員工認購股數之日。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時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將氣候變遷及相關政府政策及法規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合併公司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估計與基本假設，經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評估後並無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情形。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1,660	\$ 1,474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592,816	979,410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 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u>403,525</u>	<u>30,710</u>
	<u>\$ 998,001</u>	<u>\$ 1,011,594</u>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於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之利率分別為1.35%~4.77%及4.75%。

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非流動</u>		
國內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華儲股份有限公司普 通股	<u>\$ 3,123</u>	<u>\$ 4,655</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華儲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華儲股份有限公司於 112 年間辦理減資退還股款，本公司依減資基準日換發比例 1：0.8 計算，減資後股數為 240 仟股，並收回減資退回股款 600 仟元。

合併公司於 112 及 111 年度收取之股利收入分別為 720 仟元及 576 仟元。

112 年 12 月 31 日合併公司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之揭露，請參閱附註三三之附表二。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		
定期存款	\$ 126,000	\$ 168,905
受限制資產		
定期及活期存款	32,607	41,953
減：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附註十五)	(<u>600</u>)	(<u>600</u>)
	<u>\$ 158,007</u>	<u>\$ 210,258</u>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於 112 及 111 年年 12 月 31 日之利率分別為 1.40%~1.46% 及 3.34%~4.10%。

受限制資產係合併公司設定質押定期存款作為營業所需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請參閱附註十四及二八。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以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及衡量預期信用損失。合併公司考量交易對象之現時財務狀況與其所處產業之前景預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率為 0%。

九、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淨額、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579	\$ 1,435
減：備抵損失	<u>-</u>	<u>-</u>
	<u>\$ 1,579</u>	<u>\$ 1,435</u>
<u>應收帳款淨額</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非關係人	\$ 1,459,606	\$ 1,011,073
關係人	396	240
減：備抵損失	(<u>2,784</u>)	(<u>333</u>)
	<u>\$ 1,457,218</u>	<u>\$ 1,010,980</u>
<u>其他應收款</u>		
因營業而發生	\$ 107	\$ 1,393
減：備抵損失	<u>-</u>	<u>-</u>
	<u>\$ 107</u>	<u>\$ 1,393</u>
<u>催收款（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u>		
因營業而發生	\$ 316	\$ 317
減：備抵損失	(<u>316</u>)	(<u>317</u>)
	<u>\$ -</u>	<u>\$ -</u>

合併公司之平均授信期間為月結 30 至 60 天。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除對於授信額度之決定及授信核准等程序訂有相關內控制度及辦法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由於合併公司之不同地區客戶群之損失型態各異，合併公司按地區別客戶群採用不同準備矩陣，並考量應收帳款逾期天數及地區經濟情勢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等，合併公司將其轉列為催

收款並全數提列備抵損失，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款項（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2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1~30天	逾期31~90天	逾期91~120天	逾期超過120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3641%	0.33%	1.32%~7.38%	11.26%~100%	100%	
總帳面金額	\$ 1,406,224	\$ 40,530	\$ 10,539	\$ 3,648	\$ 1,063	\$ 1,462,004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512)	(135)	(307)	(1,083)	(1,063)	(3,100)
攤銷後成本	<u>\$ 1,405,712</u>	<u>\$ 40,395</u>	<u>\$ 10,232</u>	<u>\$ 2,565</u>	<u>\$ -</u>	<u>\$ 1,458,904</u>

111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1~30天	逾期31~90天	逾期91~365天	逾期超過365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0593%	0.05%	0.05%~0.27%	0.01%~6.54%	100%	
總帳面金額	\$ 928,111	\$ 65,234	\$ 19,304	\$ 1,343	\$ 466	\$ 1,014,458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55)	(33)	(17)	(79)	(466)	(650)
攤銷後成本	<u>\$ 928,056</u>	<u>\$ 65,201</u>	<u>\$ 19,287</u>	<u>\$ 1,264</u>	<u>\$ -</u>	<u>\$ 1,013,808</u>

應收款項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餘額	\$ 650	\$ 600
提列減損損失	2,517	-
實際沖銷	(40)	-
外幣換算差額	(27)	50
年底餘額	<u>\$ 3,100</u>	<u>\$ 650</u>

十、子公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112年 12月31日	111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Soonest Express, Inc. (捷迅美國) (一)	整合型物流服務；控股公司	100%	100%
"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捷迅香港) (二)	整合型物流服務；控股公司	100%	100%
捷迅香港	捷迅(中國)國際貨運有限公司(捷迅中國)	整合型物流服務	100%	100%
"	捷迅運輸(深圳)有限公司(捷迅深圳)	整合型物流服務；控股公司	100%	100%
"	捷迅倉儲(東莞)有限公司(捷迅東莞)	整合型物流服務	100%	100%
"	Soonest Express (S) Pte Ltd (捷迅新加坡)	整合型物流服務；控股公司	100%	100%
"	捷迅國際物流(香港)有限公司(捷迅國際物流(香港))	陸運運輸	100%	100%
捷迅深圳	捷迅(仙桃)貨運代理有限公司(捷迅仙桃)	整合型物流服務	100%	100%
捷迅新加坡	Soonest Express (Malaysia) Sdn Bhd (捷迅檳城)	整合型物流服務	100%	100%
捷迅美國	Soonest Express (India) Private Limited (捷迅印度) (三)	整合型物流服務	100%	-

- (一) 捷迅美國於 86 年 2 月設立於美國加州，主要營業風險為匯率風險。
- (二) 捷迅香港於 80 年 10 月設立於香港，本公司主要係透過捷迅香港間接投資大陸地區及新加坡等子公司。捷迅香港及其子公司主要營業風險為政令及兩岸間變化所面臨之政治風險及匯率風險。
- (三) 捷迅美國於 112 年 3 月及 6 月分別以美金 12 仟元及美金 128 仟元投資捷迅印度，取得 100% 股權，從事整合型物流服務。
- (四) 112 年 12 月 31 日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三之附表五及六。

十一、不動產及設備

自 用

	<u>土 地</u>	<u>房屋及建築</u>	<u>運輸設備</u>	<u>辦公設備</u>	<u>合 計</u>
<u>成 本</u>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3,310	\$ 40,585	\$ 32,614	\$ 36,051	\$ 182,560
增 添	29,286	-	-	4,685	33,971
處 分	-	-	(315)	(758)	(1,073)
淨兌換差額	(423)	(199)	(247)	(181)	(1,050)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102,173</u>	<u>40,386</u>	<u>32,052</u>	<u>39,797</u>	<u>214,408</u>
<u>累計折舊</u>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7,090	20,173	29,285	66,548
折舊費用	-	1,243	3,228	3,074	7,545
處 分	-	-	(315)	(758)	(1,073)
淨兌換差額	-	(111)	(155)	(142)	(408)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u>	<u>18,222</u>	<u>22,931</u>	<u>31,459</u>	<u>72,612</u>
112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02,173</u>	<u>\$ 22,164</u>	<u>\$ 9,121</u>	<u>\$ 8,338</u>	<u>\$ 141,796</u>
<u>成 本</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3,310	\$ 40,427	\$ 26,077	\$ 31,215	\$ 171,029
增 添	-	-	9,778	2,561	12,339
處 分	-	-	(5,254)	(75)	(5,329)
淨兌換差額	-	158	2,013	2,350	4,521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73,310</u>	<u>40,585</u>	<u>32,614</u>	<u>36,051</u>	<u>182,560</u>
<u>累計折舊</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5,767	21,548	24,703	62,018
折舊費用	-	1,250	2,243	2,644	6,137
處 分	-	-	(5,254)	(70)	(5,324)
淨兌換差額	-	73	1,636	2,008	3,717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u>	<u>17,090</u>	<u>20,173</u>	<u>29,285</u>	<u>66,548</u>
111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73,310</u>	<u>\$ 23,495</u>	<u>\$ 12,441</u>	<u>\$ 6,766</u>	<u>\$ 116,012</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	
主建物	50年
房屋裝修	3至10年
運輸設備	4至10年
辦公設備	3至10年

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上述不動產及設備無減損跡象。

合併公司為借款額度設定擔保之抵押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八。

合併公司112及111年度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十二、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房屋及建築物	\$175,995	\$ 63,481
運輸設備	<u>2,572</u>	<u>3,863</u>
	<u>\$178,567</u>	<u>\$ 67,344</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159,279</u>	<u>\$ 41,045</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房屋及建築物	\$ 41,259	\$ 42,839
運輸設備	<u>12,502</u>	<u>2,974</u>
	<u>\$ 53,761</u>	<u>\$ 45,813</u>

(二) 租賃負債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58,718</u>	<u>\$ 25,528</u>
非流動	<u>\$126,491</u>	<u>\$ 44,495</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房屋及建築物	1.50%~10.25%	1.50%~8.75%
運輸設備	1.50%~8.75%	1.50%~8.75%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承租若干建築物及運輸設備做為辦公室及營運使用，租賃期間為1~5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所租賃之建築物及運輸設備並無優惠承購權。

(四) 其他租賃資訊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短期租賃費用	\$ 19,138	\$ 26,258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 4,131	\$ 1,764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82,100</u>)	(<u>\$ 78,411</u>)

十三、無形資產

	<u>電 腦</u>	<u>軟 體</u>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u>成 本</u>		
年初餘額	\$ 5,840	\$ 5,741
單獨取得	447	95
淨兌換差額	(5)	4
年底餘額	<u>6,282</u>	<u>5,840</u>
<u>累計攤銷</u>		
年初餘額	4,940	4,462
攤銷費用	505	478
淨兌換差額	(2)	-
年底餘額	<u>5,443</u>	<u>4,940</u>
年底淨額	<u>\$ 839</u>	<u>\$ 900</u>

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1~10年計提攤銷。

十四、其他資產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預付款		
—運輸成本	\$ 6,654	\$ 16,745
—費用	4,604	3,664
其他	<u>6,633</u>	<u>2,898</u>
	<u>\$ 17,891</u>	<u>\$ 23,307</u>
<u>非流動</u>		
存出保證金	\$ 49,466	\$ 44,338
受限制資產(附註八及二八)	600	600
催收款(附註九)	-	-
	<u>\$ 50,066</u>	<u>\$ 44,938</u>

預付運輸成本主要係合併公司營運上所需預付予航空公司及郵政單位之款項。

十五、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因營業而發生</u>		
應付票據	\$ 617	\$ -
應付帳款	<u>629,197</u>	<u>412,036</u>
	<u>\$ 629,814</u>	<u>\$ 412,036</u>

平均付款期間為 30 至 60 天。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六、其他負債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其他應付款</u>		
應付薪資、獎金及酬勞	\$ 170,760	\$ 199,702
應付勞務費	3,526	2,734
應付設備款	-	479
其他	<u>12,156</u>	<u>10,671</u>
	<u>\$ 186,442</u>	<u>\$ 213,586</u>
<u>其他流動負債</u>		
代收關稅	\$ 17,186	\$ 39,139
暫收款	6,122	36,540
其他	<u>4</u>	<u>8</u>
	<u>\$ 23,312</u>	<u>\$ 75,687</u>

代收關稅主要係從事整合型物流服務代客戶收付之進出口關稅。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中其他納入編製主體之子公司皆係採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當地法律規定以一定比例提撥退休金、基本養老金及社會福利金並認列為當期費用。

合併公司 112 及 111 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請參閱附註二十(六)員工福利費用。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1,972	\$ 13,770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7,980)	(9,453)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3,992</u>	<u>\$ 4,317</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12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u>\$ 13,770</u>	<u>(\$ 9,453)</u>	<u>\$ 4,317</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60	-	60
利息費用 (收入)	<u>189</u>	<u>(134)</u>	<u>55</u>
認列於損益	<u>249</u>	<u>(134)</u>	<u>115</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65)	(65)
精算損失			
— 財務假設變動	139	-	139
— 經驗調整	<u>194</u>	<u>-</u>	<u>194</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333</u>	<u>(65)</u>	<u>268</u>
雇主提撥數	-	(708)	(708)
計畫資產支付數	<u>(2,380)</u>	<u>2,380</u>	<u>-</u>
112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11,972</u>	<u>(\$ 7,980)</u>	<u>\$ 3,992</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
111年1月1日餘額	<u>\$ 13,832</u>	<u>(\$ 7,800)</u>	<u>\$ 6,032</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59	-	59
利息費用(收入)	<u>87</u>	<u>(49)</u>	<u>38</u>
認列於損益	<u>146</u>	<u>(49)</u>	<u>97</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616)	(616)
精算(利益)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	-	-
—財務假設變動	(626)	-	(626)
—經驗調整	<u>418</u>	<u>-</u>	<u>418</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208)</u>	<u>(616)</u>	<u>(824)</u>
雇主提撥數	<u>-</u>	<u>(988)</u>	<u>(988)</u>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3,770</u>	<u>(\$ 9,453)</u>	<u>\$ 4,317</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250%	1.37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250%	2.25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25%	(\$ <u>275</u>)	(\$ <u>291</u>)
減少 0.25%	<u>\$ 285</u>	<u>\$ 303</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277</u>	<u>\$ 294</u>
減少 0.25%	(<u>\$ 268</u>)	(<u>\$ 285</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u>\$ 1,560</u>	<u>\$ 648</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存續期間	9.3年	8.5年

十八、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50,000</u>	<u>50,000</u>
額定股本	<u>\$ 500,000</u>	<u>\$ 5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35,000</u>	<u>30,000</u>
已發行股本	<u>\$ 350,000</u>	<u>\$ 300,000</u>

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 112 年 5 月 3 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5,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並以每股新台幣 60 元溢價發行，計募集股款 300,000 仟元。112 年 10 月 6 日為現金增資基準日。

本公司扣除發行成本 883 仟元後認列普通股股本 50,000 仟元及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 249,117 仟元，業已變更登記完成。

(二) 資本公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414,085	\$ 164,968
員工認股權轉列發行溢價(2)	6,954	2,653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行使歸入權所獲利益	<u>66</u>	<u>66</u>
	<u>\$ 421,105</u>	<u>\$ 167,687</u>

-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 (2) 係辦理現金增資保留一定比例由員工認購產生之資本公積，於增資完成後轉列發行溢價；增資完成前列於員工認股權項下時，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 (3) 112及111年度資本公積之變動情形如下：

	股票發行溢價	股票發行溢價 —員工認股權	行使歸入權 所獲利益	合 計
112年1月1日	\$ 164,968	\$ 2,653	\$ 66	\$ 167,687
現金增資	249,117	-	-	249,117
股份基礎給付(附註二 三)	-	4,301	-	4,301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414,085</u>	<u>\$ 6,954</u>	<u>\$ 66</u>	<u>\$ 421,105</u>
111年1月1日及 12月31日餘額	<u>\$ 164,968</u>	<u>\$ 2,653</u>	<u>\$ 66</u>	<u>\$ 167,687</u>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及彌補以往虧損，次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必要時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餘額，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以現金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董事會決議。章程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十之(七)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之股利分派政策，係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並視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股東紅利發放比率應不低於當年度盈餘之 10%，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 10%，惟如當年度每股淨利未達 1.20 元時，得不就當年度盈餘予以分配，實際分派股票股利比率，仍應依股東會決議辦理。

本公司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條規定，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公司法第二百四十一條規定之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90150022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50,104</u>	<u>\$ 29,138</u>
特別盈餘公積	<u>(\$ 54,415)</u>	<u>\$ 15,977</u>
現金股利	<u>\$ 210,000</u>	<u>\$ 150,000</u>
每股現金股利 (元)	\$ 7.00	\$ 5.00

上述現金股利已分別於 112 年 5 月 3 日及 111 年 5 月 3 日董事會決議分配，其餘盈餘分配項目亦分別於 112 年 6 月 16 日及 111 年 6 月 24 日股東常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年初餘額	\$ 54,415	\$ 38,438
(迴轉)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其他權益項目減項(迴轉)		
提列數	(54,415)	15,977
年底餘額	<u>\$ -</u>	<u>\$ 54,415</u>

(五)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年初餘額	\$ 18,135	(\$ 61,627)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6,451)	79,762
年底餘額	<u>\$ 11,684</u>	<u>\$ 18,135</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年初餘額	\$ 1,655	\$ 7,212
本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		
權益工具	(932)	(5,557)
年底餘額	<u>\$ 723</u>	<u>\$ 1,655</u>

十九、收 入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整合型物流服務收入	<u>\$ 4,167,656</u>	<u>\$ 5,704,705</u>

(一) 合約餘額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111年1月1日</u>
應收票據(附註九)	<u>\$ 1,579</u>	<u>\$ 1,435</u>	<u>\$ 3,008</u>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附註九)	<u>\$ 1,457,218</u>	<u>\$ 1,010,980</u>	<u>\$ 990,917</u>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收入細分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四。

二十、淨利

(一) 利息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銀行存款	\$ 16,219	\$ 1,118
其他	-	9
	<u>\$ 16,219</u>	<u>\$ 1,127</u>

(二) 其他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股利收入	\$ 720	576
補助款收入	20	8,061
租金收入	87	87
其他	1,395	4,158
	<u>\$ 2,222</u>	<u>\$ 12,882</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年度	111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附註二十(八))	(\$ 15,970)	\$ 23,387
金融資產利益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538
租賃修改利益	816	-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利益	-	257
其他	(2,061)	(2,587)
	<u>(\$ 17,215)</u>	<u>\$ 21,595</u>

(四) 財務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	\$ 9,898	\$ 3,409
銀行借款利息	132	684
	<u>\$ 10,030</u>	<u>\$ 4,093</u>

(五) 折舊及攤銷

	112年度	111年度
不動產及設備	\$ 7,545	\$ 6,137
使用權資產	53,761	45,813
無形資產	505	478
	<u>\$ 61,811</u>	<u>\$ 52,428</u>
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3,707	\$ 35,017
營業費用	18,104	17,411
	<u>\$ 61,811</u>	<u>\$ 52,428</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31,885	\$ 465,217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七)		
確定提撥計畫	16,419	15,932
確定福利計畫	115	97
股份基礎給付	4,301	-
董事酬金	12,097	7,582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364,817</u>	<u>\$ 488,828</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32,076	\$ 246,571
營業費用	132,741	242,257
	<u>\$ 364,817</u>	<u>\$ 488,828</u>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5% 提撥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6% 提撥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112 及 111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 113 年 3 月 12 日及 112 年 3 月 14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12年度	111年度
員工酬勞	1.5%	10.00%
董事酬勞	-	-

金額

	112年度	111年度
員工酬勞	\$ 4,673	\$ 66,345
董事酬勞	-	-

上述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112年3月14日及111年3月15日舉行董事會，分別決議通過111及110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董事會決議配發金額與111及110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八) 外幣兌換損益

	112年度	111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34,457	\$ 76,433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50,427)	(53,046)
淨(損失)利益	<u>(\$ 15,970)</u>	<u>\$ 23,387</u>

二一、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77,759	\$ 115,943
未分配盈餘加徵	14,584	4,813
以前年度之調整	4,057	268
	<u>96,400</u>	<u>121,024</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13,803)	25,706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82,597</u>	<u>\$ 146,730</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稅前淨利	<u>\$ 317,428</u>	<u>\$ 647,112</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63,486	\$ 129,423
未分配盈餘加徵	14,584	4,813
永久性差異	(667)	7,506
合併個體適用不同稅率之影響數	1,137	4,720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u>4,057</u>	<u>268</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82,597</u>	<u>\$ 146,730</u>

合併公司 112 及 111 年度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皆為 20%。合併主體內之其餘海外子公司則依其所在國適用之稅率核計應納所得稅，說明如下：

1. 捷迅美國依美國稅法規定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係採累進稅率，其法定累進稅率級距州稅為 9%，聯邦稅率為 21%。
2. 捷迅香港及捷迅國際物流（香港）之營利事業所得稅依香港當地相關法令規定，按稅率 16.5%核課。
3. 捷迅中國、捷迅深圳、捷迅東莞及捷迅仙桃依中國大陸相關法令規定，按所得稅稅率 25%核課。
4. 捷迅新加坡係依新加坡稅法規定按 17%核課。
5. 捷迅檳城係依馬來西亞稅法規定按 24%核課。
6. 捷迅印度係依印度稅法規定按 26%核課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2年度	111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本年度產生者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54	(\$ 16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 54</u>	<u>(\$ 165)</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 6,850	\$ 8,942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34,916	\$ 82,475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2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863	(\$ 119)	\$ 54	\$ 798
其他	1,917	3,513	-	5,430
	<u>\$ 2,780</u>	<u>\$ 3,394</u>	<u>\$ 54</u>	<u>\$ 6,228</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關聯企業	(\$ 60,757)	\$ -	\$ -	(\$ 60,757)
未實現營業毛利	(48,741)	11,006	-	(37,735)
其他	(572)	(597)	-	(1,169)
	<u>(\$ 110,070)</u>	<u>\$ 10,409</u>	<u>\$ -</u>	<u>(\$ 99,661)</u>

111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1,205	(\$ 177)	(\$ 165)	\$ 863
虧損扣抵	(516)	516	-	-
其他	434	1,483	-	1,917
	<u>\$ 1,123</u>	<u>\$ 1,822</u>	<u>(\$ 165)</u>	<u>\$ 2,780</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關聯企業	(\$ 49,759)	(\$ 10,998)	\$ -	(\$ 60,757)
未實現營業毛利	(32,300)	(16,441)	-	(48,741)
其他	(483)	(89)	-	(572)
	<u>(\$ 82,542)</u>	<u>(\$ 27,528)</u>	<u>\$ -</u>	<u>(\$ 110,070)</u>

(五)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u>\$ 7,619</u>	<u>\$ 13,570</u>

未認列之捷迅新加坡虧損扣抵並無使用年限。

(六) 與投資相關且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投資收益	<u>\$ 784,039</u>	<u>\$ 765,124</u>

主要係考量集團股利政策、子公司業務發展需求及當地租稅規定等因素，評估除捷迅香港部份盈餘可能分配外，其餘盈餘將繼續留在當地發展業務，故未認列此遞延所得稅負債。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10 年度，核定數與申報數無差異。

二二、每股盈餘

單位：新台幣元

	112年度	111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7.53</u>	<u>\$ 16.68</u>
稀釋每股盈餘	<u>\$ 7.47</u>	<u>\$ 16.22</u>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2年度	111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u>\$ 234,831</u>	<u>\$ 500,382</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2年度	111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31,192	30,00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240</u>	<u>841</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31,432</u>	<u>30,841</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三、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保留予員工認購

本公司於 112 年 5 月 3 日經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5,000 仟股，依公司法規定保留 10% 予員工認購，嗣於 112 年 9 月 6 日間經董事會授權董事長依市場情況決定每股認購價格為 60 元，並於 112 年 9 月間經與員工確認認購價格後給與員工認購權利，該認股權使用 Black-Scholes-Merton 評價模式評估給與日認股權公允價值為 9.74 元 / 股，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112年9月6日
給與日股價（元）	\$ 69.70
行使價格（元）	60.00
預期存續期間	27 日
預期價格波動率	17.31%
無風險利率	0.92%
預期股利率	-

本公司於 112 年度認列之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為 4,301 仟元，並相對認列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二四、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依照經濟環境及業務考量不定期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並依循法令規定，將藉由辦理增資、支付股利及融資等方式平衡整體資本結構。

二五、現金流量資訊

(一) 部分現金交易

	112年度	111年度
購置不動產及設備	\$ 33,971	\$ 12,339
長期應付款及應付設備款淨變動	479	919
支付現金	<u>\$ 34,450</u>	<u>\$ 13,258</u>

(二)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

112 年度

	112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新增租賃	減少租賃	外幣換算差額	112年12月31日
存入保證金	\$ 70	(\$ 70)	\$ -	\$ -	\$ -	\$ -
租賃負債	70,023	(48,933)	159,279	(9,745)	14,585	185,209
	<u>\$ 70,093</u>	<u>(\$ 49,003)</u>	<u>\$ 159,279</u>	<u>(\$ 9,745)</u>	<u>\$ 14,585</u>	<u>\$ 185,209</u>

111 年度

	111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新增租賃	外幣換算差額	111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	<u>\$ 69,227</u>	<u>(\$ 46,980)</u>	<u>\$ 41,045</u>	<u>\$ 6,731</u>	<u>\$ 70,023</u>

二六、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2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	\$ 3,123	\$ 3,123

111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國內未上市(櫃)				
股票	\$ -	\$ -	\$ 4,655	\$ 4,655

112及111年度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餘額	\$ 4,655	\$ 10,21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	(932)	(5,557)
減資退回股款	(600)	-
年底餘額	\$ 3,123	\$ 4,655

3. 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計算投資標之公允價值。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係參考從事相同或類似業務之企業，其股票於活絡市場之交易成交價格、該等價格所隱含之價值乘數，並考量流動性折減，以決定標的公司之價值。其主要不可觀測值為流動性折減。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 2,664,978	\$ 2,280,59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投資	3,123	4,655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645,496	425,990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淨額、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非流動資產（包含受限制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付款（不含應付薪資、獎金及酬勞）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工具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短期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風險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請參閱附註三二。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港幣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敏感度分析係說明當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升值／貶值 5% 時，於金融資產及負債貨幣性項目淨額下將產生兌換損益，使稅前淨利變動之金額。5% 係為集團內部

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下表之敏感度分析係以當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升值 5% 時計算。

	美金之影響		港幣之影響		人民幣之影響	
	112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111年度
(損)益	(\$ 23,181)	(\$ 68,171)	(\$ 103)	\$ 19	\$ 399	(\$ 960)

以上損益之影響主要係源自於合併公司期初及期末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港幣及人民幣計價之活期存款、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期末餘額為評估基礎。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529,525	\$ 301,71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472,435	755,982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餘額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合併公司評估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減少 25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25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12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減少 1,181 仟元，主要係因合併公司之活期存款及受限制資產之定期存款利率風險之暴險。

若利率增加／減少 25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11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減少 1,967 仟元，主要係因合併公司之活期存款及受限制資產之定期存款利率風險之暴險。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所產生之或有負債金額，有關合併公司背書保證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三之附表一。

合併公司使用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並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

合併公司之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合併公司並無對任何單一交易對方或任何一組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有重大的信用暴險。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下表係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112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	\$ 645,496	\$ -	\$ -	\$ -
租賃負債	-	17,731	50,085	137,434	-
	<u>\$ -</u>	<u>\$ 663,227</u>	<u>\$ 50,085</u>	<u>\$ 137,434</u>	<u>\$ -</u>

111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	\$ 425,511	\$ -	\$ -	\$ -
租賃負債	-	7,164	21,513	48,139	-
固定利率工具	-	189	348	-	-
	<u>\$ -</u>	<u>\$ 432,864</u>	<u>\$ 21,861</u>	<u>\$ 48,139</u>	<u>\$ -</u>

(2) 融資額度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額度		
— 未動用金額	<u>\$ 153,525</u>	<u>\$ 153,550</u>
有擔保銀行額度		
— 已動用金額(註)	\$ 123,964	\$ 97,561
— 未動用金額	<u>123,184</u>	<u>149,695</u>
	<u>\$ 247,148</u>	<u>\$ 247,256</u>

註：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已動用金額係委由銀行提供之履約保證123,964仟元及97,561仟元，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二九。

二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其他關係人	
寧波捷迅國際貨運代理有限公司	負責人為本公司董事之配偶
上海貿盛國際貨運有限公司	該公司主要股東為本公司董事之配偶
封芳	本公司董事之配偶
全體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

(二) 整合型物流服務收入

關係人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其他關係人	<u>\$ 2,573</u>	<u>\$ 476</u>

合併公司整合型物流服務收入係依承攬條件分別議定。

(三) 整合型物流服務成本

關係人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其他關係人	<u>\$ 21,266</u>	<u>\$ 6,371</u>

合併公司整合型物流服務成本係依承攬條件分別議定。

(四) 應收帳款淨額

關係人類別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u>\$ 396</u>	<u>\$ 240</u>

流通在外之應收帳款淨額未收取保證。112及111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經評估毋需提列備抵損失。

(五) 應付帳款

關係人類別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u>\$ 1,901</u>	<u>\$ 526</u>

(六) 存出保證金

關係人類別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u>\$ 164</u>	<u>\$ 168</u>

(七) 承租協議

關係人類別	112年度	111年度
租賃費用		
其他關係人	<u>\$ 1,978</u>	<u>\$ 1,989</u>

因營運需求而向關係人承租辦公室之租金，係參酌市場行情議定按月支付。

(八)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41,925</u>	<u>\$ 65,148</u>
退職後福利	<u>926</u>	<u>863</u>
	<u>\$ 42,851</u>	<u>\$ 66,011</u>

二八、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已質抵押作為營運或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擔保標的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質押存款（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借款及營業保證額度之擔保	\$ 32,007	\$ 41,353
質押存款（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保稅卡車及航港局保證金	600	600
不動產及設備－土地	借款擔保	73,310	73,310
不動產及設備－房屋及建築	"	16,915	17,469

二九、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尚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合併公司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開立本票、保證票據及保證函作為從事整合型物流服務業務履約之保證金額為 123,964 仟元，並已委由銀行提供履約之保證。

三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三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為因應子公司捷迅（香港）有限公司營運週轉資金需求，於 113 年第 1 季經董事會通過新增對該子公司資金貸與美金計 6,000 仟元，約定利率 2.88%，資金貸與期間約定為 1 年。

三二、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20,401	30.705	\$ 626,415	\$ 47,135	30.710	\$1,447,483
港幣	2,535	3.929	9,958	2,588	3.938	10,192
人民幣	6,988	4.327	30,238	5,832	4.408	25,705

（接次頁）

(承前頁)

外幣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5,302	30.705	\$ 162,794	\$ 2,738	30.710	\$ 84,064
港幣	2,012	3.929	7,907	2,683	3.938	10,563
人民幣	8,831	4.327	38,215	1,479	4.408	6,514

合併公司於 112 及 111 年度外幣兌換（損失）利益分別為(15,970) 仟元及 23,387 仟元，由於本公司外幣交易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部分）：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七。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附表一。

(四)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八。

(五)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九。

三四、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策略性事業單位，以提供不同地區客戶需求。分為台灣地區、亞洲地區及美洲地區，由於每一策略性事業單位需要不同技術及行銷策略，故須分別管理。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淨利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項 目	台 灣 地 區	亞 洲 地 區	美 洲 地 區	調 整 及 銷 除	合 計
<u>112 年度</u>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960,497	\$ 2,902,853	\$ 304,306	\$ -	\$ 4,167,656
部門間收入	242,579	607,709	88,191	(938,479)	-
收入合計	<u>\$ 1,203,076</u>	<u>\$ 3,510,562</u>	<u>\$ 392,497</u>	<u>(\$ 938,479)</u>	<u>\$ 4,167,656</u>
部門損益	<u>\$ 277,497</u>	<u>\$ 27,828</u>	<u>\$ 12,311</u>	<u>\$ 8,596</u>	\$ 326,232
利息收入					16,219
其他收入					2,22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7,215)
財務成本					(10,030)
稅前淨利					<u>\$ 317,428</u>
<u>111 年度</u>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973,332	\$ 3,049,259	\$ 682,114	\$ -	\$ 5,704,705
部門間收入	324,343	1,231,325	163,410	(1,719,078)	-
收入合計	<u>\$ 2,297,675</u>	<u>\$ 4,280,584</u>	<u>\$ 845,524</u>	<u>(\$ 1,719,078)</u>	<u>\$ 5,704,705</u>
部門損益	<u>\$ 381,481</u>	<u>\$ 177,870</u>	<u>\$ 48,036</u>	<u>\$ 8,214</u>	\$ 615,601
利息收入					1,127
其他收入					12,882
其他利益及損失					21,595
財務成本					(4,093)
稅前淨利					<u>\$ 647,112</u>

(二) 部門總資產與負債

因合併公司部門總資產與負債之衡量金額並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該項目得不揭露。

(三) 地區別資訊

因合併公司係依各策略性單位劃分產業部門以提供不同地區客戶需求，分為台灣地區、亞洲地區及美洲地區，區分方式與部門別相同，相關地區別資訊請詳(一)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四) 主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之主要客戶營業收入於 112 及 111 年度超過營業收入合計數之 10% 揭露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A 客戶	\$ 537,431	\$ 1,010,423
B 客戶	1,130,276	676,709

註：收入金額未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日期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備註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本公司	股票－華儲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40	\$ 3,123	0.12%	\$ 3,123		按公允價值衡量，註2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未上市（櫃）股票係以被投資公司最近期之財務報表淨值並採用市場法估算。

註 3：投資子公司之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及附表六。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貨金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本公司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子公司	整合型物流 服務成本	\$ 75,753	9%	月結 30 天	\$ -	-	(\$ 12,656)	(6%)
本公司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子公司	整合型物流 服務收入	(98,155)	(8%)	月結 30 天	-	-	20,394	4%
本公司	捷迅(中國)國際貨運有限公司	子公司	整合型物流 服務成本	490,072	56%	月結 30 天	-	-	(133,997)	(68%)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捷迅(中國)國際貨運有限公司	母公司	整合型物流 服務收入	(75,753)	(3%)	月結 30 天	-	-	12,656	2%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捷迅(中國)國際貨運有限公司	母公司	整合型物流 服務成本	98,155	5%	月結 30 天	-	-	(20,394)	(7%)
捷迅(中國)國際貨運有限公司	捷迅(中國)國際貨運有限公司	母公司	整合型物流 服務收入	(490,072)	(40%)	月結 30 天	-	-	133,997	32%

註 1：上述比率係與關係人之應收(付)票據、帳款餘額佔進(銷)貨公司之總應收(付)票據、帳款餘額之比率計算。

註 2：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名稱	關係	應收款項餘額(註1)	週轉率	逾期逾金	應收應收額	關係處	關係人款項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後收金額(註2)	提列損失	抵備金額
捷迅(中國)國際貨運有限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 133,997	5.16	\$ -	\$ -	-	-	\$ 133,997	\$ -	-

註 1：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註 2：合併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後收金額係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計算之。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股；新台幣
 元，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稱	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目本	始期	投資去	資金年	額年底	期股	未數比	持帳率	有被投資公司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損益	備註
本公司	Soonest Express, Inc.	美國	整合型物流服務；控股公司	\$	15,047	\$	109,009	15,047	200,000	100%	\$	297,056	13,482	13,482	13,482	
"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整合型物流服務；控股公司	HKD	8,331	HKD	8,331	8,331	1,000,000	100%	844,705	844,705	5,433	5,433	5,433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Soonest Express (S) Pte Ltd	新加坡	整合型物流服務；控股公司	HKD	8,331	HKD	8,331	8,331	1,500,000	100%	44,171	44,171	4,484	4,484	4,484	
"	捷迅國際物流(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陸運運輸	HKD	0.01	HKD	0.01	0.01	10	100%	9,464	9,464	123	123	123	
Soonest Express (S) Pte Ltd	Soonest Express (Malaysia) Sdn Bhd	馬來西亞	整合型物流服務	SGD	40	SGD	40	40	100,000	100%	5,273	5,273	386	386	386	
Soonest Express, Inc.	Soonest Express (India) Private Limited	印度	整合型物流服務	USD	140			-	1,130,000	100%	5,139	5,139	983	983	983	

註 1：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

註 2：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 2)	期末投資金額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註備
捷迅(中國)國際貨運有限公司	整合型物流服務	USD 1,267	透過捷迅香港間接投資	\$ 36,794 (USD 1,267)	\$ -	\$ 36,794 (USD 1,267)	\$ 10,867 (RMB 2,472)	100%	\$ 10,867 (RMB 2,472)	\$ 240,267 (RMB 55,527)	-	
捷迅運輸(深圳)有限公司	整合型物流服務； 控股公司	HKD 8,000	"	29,976 (HKD 8,000)	-	29,976 (HKD 8,000)	(2,368) (RMB -539)	100%	(2,368) (RMB -539)	45,130 (RMB 10,430)	-	
捷迅倉儲(東莞)有限公司	整合型物流服務	HKD 2,000	"	7,494 (HKD 2,000)	-	7,494 (HKD 2,000)	11 (RMB 2)	100%	11 (RMB 2)	4,421 (RMB 1,022)	-	
捷迅(仙桃)貨運代理有限公司	整合型物流服務	RMB 500	透過捷迅深圳間接投資	-	-	-	(1,158) (RMB -263)	100%	(1,158) (RMB -263)	22,105 (RMB 5,109)	-	

本期期末大陸地區匯出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會經審定
\$ 74,264 (USD 1,267 及 HKD 10,000)	\$ 74,264 (USD 1,267 及 HKD 10,000)	會經審定

註 1：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註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註 3：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對象	交易類別	進金	(銷)額	貨百分比	價格	交付	交易條件	條件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損益	備註
捷迅(中國)國際貨運有限公司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整合型物流服務收入	(\$ 490,072)	(40%)	依承攬條件分別議定	月結 30 天	無重大差異		\$ 133,997	32%	\$ -	
"	Soonest Express Inc.	"	(3,325)	-	依承攬條件分別議定	月結 30 天	無重大差異		1,013	-	-	
"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	(43,720)	(4%)	依承攬條件分別議定	月結 30 天	無重大差異		7,860	2%	-	
"	Soonest Express(S) Pte Ltd	"	(1,534)	-	依承攬條件分別議定	月結 30 天	無重大差異		574	-	-	
"	Soonest Express (Malaysia) Sdn Bhd	"	(33)	-	依承攬條件分別議定	月結 30 天	無重大差異		-	-	-	
"	Soonest Express (India) Private Limited	"	(318)	-	依承攬條件分別議定	月結 30 天	無重大差異		133	-	-	
"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整合型物流服務成本	61,730	5%	依承攬條件分別議定	月結 30 天	無重大差異		(13,143)	(4%)	-	
"	Soonest Express Inc.	"	8,602	1%	依承攬條件分別議定	月結 30 天	無重大差異		(1,572)	-	-	
"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	8,276	1%	依承攬條件分別議定	月結 30 天	無重大差異		(1,222)	-	-	
"	Soonest Express(S) Pte Ltd	"	2,448	-	依承攬條件分別議定	月結 30 天	無重大差異		(144)	-	-	
"	Soonest Express (Malaysia) Sdn Bhd	"	4,958	-	依承攬條件分別議定	月結 30 天	無重大差異		(460)	-	-	
"	Soonest Express (India) Private Limited	"	51	-	依承攬條件分別議定	月結 30 天	無重大差異		-	-	-	
捷迅運輸(深圳)有限公司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整合型物流服務收入	(15,864)	(26%)	依承攬條件分別議定	月結 30 天	無重大差異		4,410	35%	-	
"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整合型物流服務成本	23,061	46%	依承攬條件分別議定	月結 30 天	無重大差異		-	-	-	
捷迅倉儲(東莞)有限公司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整合型物流服務收入	(3,925)	(100%)	依承攬條件分別議定	月結 30 天	無重大差異		775	100%	-	
捷迅(仙桃)貨運代理有限公司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整合型物流服務收入	(1,236)	(6%)	依承攬條件分別議定	月結 30 天	無重大差異		96	3%	-	
"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整合型物流服務成本	6,672	32%	依承攬條件分別議定	月結 30 天	無重大差異		(251)	(21%)	-	

註 1：上述比率係與關係人之應收(付)票據、帳款餘額佔進(銷)貨公司之總應收(付)票據，帳款餘額之比率計算。

註 2：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八

編號 (註 1)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 2)	交易科目	往來金額 (註 5)	來 易 條 件 (註 3)	情形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 (註 4)
0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Soonest Express, Inc.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 10,055	—	—
0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53	—	—
0			1	銷貨收入	69,416	—	2
0			1	什項收入	3,739	—	—
0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20,394	—	1
0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615	—	—
0			1	銷貨收入	98,155	—	2
0			1	什項收入	4,775	—	—
0		捷迅(中國)國際貨運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13,143	—	—
0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44	—	—
0			1	銷貨收入	61,730	—	1
0			1	什項收入	80	—	—
0		Soonest Express (S) Pte Ltd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302	—	—
0			1	銷貨收入	13,123	—	—
0			1	銷貨收入	4	—	—
0		Soonest Express (Malaysia) Sdn Bhd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145	—	—
0		Soonest Express (India) Private Limited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147	—	—
0			1	銷貨收入	21,948	—	1
1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1,842	—	—
1			2	電腦軟體淨額	45,482	—	—
1			2	銷貨收入	4,501	—	1
1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34,082	—	—
1			3	銷貨收入	1,572	—	—
1		捷迅(中國)國際貨運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8,602	—	—
1			3	銷貨收入	25	—	—
1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Soonest Express (S) Pte Ltd	3	銷貨收入	12,657	—	—
2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1	—	—
2			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75,753	—	2
2			2	銷貨收入	2	—	—
2			2	什項收入	4,919	—	—
2		Soonest Express, Inc.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20,982	—	1
2			3	銷貨收入	—	—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1)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		往來		情形	
				科目	目	金額 (註5)	交易 額 (註3)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註4)	或 營業收入之比率%
2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捷迅(中國)國際貨運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 1,222	—	—	—	—
2			3	銷貨收入	8,276	—	—	—	—
2			3	什項收入	79	—	—	—	—
2		捷迅國際物流(香港)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71	—	—	—	—
2			3	銷貨收入	382	—	—	—	—
2		捷迅運輸(深圳)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23,061	—	—	1	—
2		捷迅(仙桃)貨運代理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251	—	—	—	—
2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73	—	—	—	—
2			3	銷貨收入	6,672	—	—	—	—
2			3	什項收入	2,110	—	—	—	—
2		Soonest Express (S) Pte Ltd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3,556	—	—	—	—
2			3	銷貨收入	11,480	—	—	—	—
2			3	其他費用	273	—	—	—	—
2		Soonest Express (Malaysia) Sdn Bhd	3	銷貨收入	31	—	—	—	—
2			3	其他費用	37	—	—	—	—
2		Soonest Express (India) Private Limited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3,171	—	—	—	—
2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7	—	—	—	—
2			3	銷貨收入	3,226	—	—	—	—
2			3	其他費用	37	—	—	—	—
3	捷迅(中國)國際貨運有限公司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133,997	—	—	4	—
3		Soonest Express, Inc.	2	銷貨收入	490,072	—	—	12	—
3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13	—	—	—	—
3			3	銷貨收入	3,325	—	—	—	—
3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7,860	—	—	—	—
3			3	銷貨收入	43,720	—	—	—	—
3		Soonest Express (S) Pte Ltd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574	—	—	1	—
3			3	銷貨收入	1,534	—	—	—	—
3		Soonest Express (Malaysia) Sdn Bhd	3	銷貨收入	33	—	—	—	—
3		Soonest Express (India) Private Limited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33	—	—	—	—
3			3	銷貨收入	318	—	—	—	—
4	捷迅運輸(深圳)有限公司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4,410	—	—	—	—
4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5,349	—	—	—	—
4			3	銷貨收入	15,864	—	—	—	—
5	捷迅倉儲(東莞)有限公司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775	—	—	—	—
5			3	銷貨收入	3,925	—	—	—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1)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		往來		情形	
				科目	金額	金額	交易條件 (註3)	佔合併總資產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4)	
6	Soonest Express (S) Pte Ltd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 138	—	—	—	
6			2	銷貨收入	9,199	—	—	—	
6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648	—	—	—	
6		捷迅(中國)國際貨運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7,975	—	—	—	
6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44	—	—	—	
6			3	銷貨收入	2,448	—	—	—	
6		Soonest Express (Malaysia) Sdn Bhd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38	—	—	—	
6			3	銷貨收入	9,566	—	—	—	
7	捷迅國際物流(香港)有限公司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8,836	—	—	—	
7			3	銷貨收入	25,202	—	—	1	
8	Soonest Express (Malaysia) Sdn Bhd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27	—	—	—	
8			2	銷貨收入	4,504	—	—	—	
8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2,269	—	—	—	
8			3	銷貨收入	15,815	—	—	—	
8		捷迅(中國)國際貨運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460	—	—	—	
8			3	銷貨收入	4,958	—	—	—	
9	捷迅(仙桃)貨運代理有限公司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96	—	—	—	
9			3	銷貨收入	1,236	—	—	—	
10	Soonest Express (India) Private Limited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24	—	—	—	
10			2	銷貨收入	191	—	—	—	
10		Soonest Express, Inc.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72	—	—	—	
10			3	銷貨收入	378	—	—	—	
10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66	—	—	—	
10			3	銷貨收入	88	—	—	—	
10		捷迅(中國)國際貨運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51	—	—	—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其編號如下：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售價依承攬條件分別議定，授信期間為月結 30~150 天。

註 4：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未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本期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5：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九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股)	持 股 比 例 (%)
顧 城 明	8,203,840	23.43
德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662,164	7.60
李 佳 慧	2,452,697	7.00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 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會計師查核報告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與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捷迅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告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捷迅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捷迅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捷迅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來自重點查核客戶營業收入真實發生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之營業收入主要來自整合型物流服務收入，交易條件依客戶需求分別訂定。捷迅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之營業收入 1,203,078 仟元，較民國 111 年度營業收入減少約 48%，本會計師評估收入認列之風險在於年度營業收入重大之客戶中，其營業收入減少幅度小於捷迅集團營業收入減少率，該等營業收入是否真實發生，列為本年度之關鍵查核事項。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營業收入相關揭露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十九。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了解營業收入相關之內部控制制度，並評估其設計與執行之有效性。
2. 取得全年度重點查核客戶收入明細資料，核對及調節明細資料之完整性後，再自明細中選取適當樣本，並執行細項測試，包括查核相關交易憑證及收款情形等。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捷迅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捷迅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

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捷迅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捷迅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捷迅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捷迅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捷迅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捷迅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黃 海 悅

黃海悅



會計師 陳 招 美

陳招美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31587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3 月 1 4 日



捷連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390,105	17	\$ 369,020	19
114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及二八)	126,000	6	-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九及十九)	1,579	-	1,435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九及十九)	463,717	20	305,769	1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九、十九及二七)	44,039	2	34,649	2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九及二七)	1,923	-	1,684	-
1410	預付款項	1,872	-	2,608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四)	1,614	-	1,240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1,030,849</u>	<u>45</u>	<u>716,405</u>	<u>37</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七)	3,123	-	4,655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	1,141,761	50	1,129,297	58
1600	不動產及設備(附註四、十一及二八)	94,657	4	92,625	5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二)	9,124	1	371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三)	644	-	67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一)	6,166	-	2,580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八、九、十四及二八)	2,270	-	3,799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257,745</u>	<u>55</u>	<u>1,233,997</u>	<u>63</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2,288,594</u>	<u>100</u>	<u>\$ 1,950,402</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五)	\$ 617	-	\$ -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五)	26,593	1	19,954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十五及二七)	168,791	8	97,461	5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六)	128,751	6	153,645	8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28,043	1	70,595	4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二)	3,684	-	381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六及二六)	3,410	-	6,741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359,889</u>	<u>16</u>	<u>348,777</u>	<u>18</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61,676	3	60,964	3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二)	6,111	-	-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十七)	3,992	-	4,317	-
2645	存入保證金	-	-	70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71,779</u>	<u>3</u>	<u>65,351</u>	<u>3</u>
2XXX	負債總計	<u>431,668</u>	<u>19</u>	<u>414,128</u>	<u>21</u>
	權益(附註十八)				
3110	普通股股本	350,000	15	300,000	15
3200	資本公積	421,105	18	167,687	9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67,109	7	117,005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54,415	3
3350	未分配盈餘	906,305	40	877,377	45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1,073,414</u>	<u>47</u>	<u>1,048,797</u>	<u>54</u>
3400	其他權益	12,407	1	19,790	1
3XXX	權益總計	<u>1,856,926</u>	<u>81</u>	<u>1,536,274</u>	<u>79</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2,288,594</u>	<u>100</u>	<u>\$ 1,950,402</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顧城明



經理人：孫鋼銀



會計主管：張禕瑾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十九及二七）	\$ 1,203,078	100	\$ 2,297,67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二十及二七）	<u>874,814</u>	<u>73</u>	<u>1,753,479</u>	<u>76</u>
5900	營業毛利	<u>328,264</u>	<u>27</u>	<u>544,196</u>	<u>24</u>
	營業費用（附註十二、二十及二七）				
6100	推銷費用	3,972	-	4,516	-
6200	管理費用	<u>46,795</u>	<u>4</u>	<u>158,199</u>	<u>7</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50,767</u>	<u>4</u>	<u>162,715</u>	<u>7</u>
6900	營業淨利	<u>277,497</u>	<u>23</u>	<u>381,481</u>	<u>17</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十、二十及二七）				
7100	利息收入	5,955	-	202	-
7010	其他收入	9,980	1	9,737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5,277)	-	15,747	1
7050	財務成本	(211)	-	(586)	-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u>18,915</u>	<u>2</u>	<u>190,638</u>	<u>8</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29,362</u>	<u>3</u>	<u>215,738</u>	<u>9</u>
7900	稅前淨利	306,859	26	597,219	26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一）	(<u>72,028</u>)	(<u>6</u>)	(<u>96,837</u>)	(<u>4</u>)
8200	本年度淨利	<u>234,831</u>	<u>20</u>	<u>500,382</u>	<u>2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十七、十八及二六)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 268)	-	\$ 824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932)	-	(5,557)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54	-	(165)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6,451)	(1)	79,762	3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 額)合計	(7,597)	(1)	74,864	3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227,234</u>	<u>19</u>	<u>\$ 575,246</u>	<u>25</u>
	每股盈餘(附註二二)				
9710	基 本	<u>\$ 7.53</u>		<u>\$ 16.68</u>	
9810	稀 釋	<u>\$ 7.47</u>		<u>\$ 16.2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顧城明



經理人：孫鋼銀



會計主管：張禕瑾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
每股股利為元

代碼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股本—普通股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留	特別盈餘公積	盈餘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總計
A1		\$ 300,000	\$ 167,687	\$ 87,867	\$	\$ 38,438	\$ 571,451	\$ 61,627	\$ 7,212	\$	\$ 1,111,028	
B1	110 年度盈餘分配 (附註十八)	-	-	29,138	-	-	(29,138)	-	-	-	-	-
B3	法定盈餘公積	-	-	-	15,977	-	(15,977)	-	-	-	-	-
B5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現金股利—每股 5 元	-	-	-	-	-	(150,000)	-	-	-	-	(150,000)
D1	111 年度淨利	-	-	-	-	-	500,382	-	-	-	-	500,382
D3	111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659	79,762	(5,557)	-	74,864	
D5	11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501,041	79,762	(5,557)	-	575,246	
Z1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00,000	167,687	117,005	54,415	877,377	18,135	1,655	1,536,274	-	1,536,274	
B1	111 年度盈餘分配 (附註十八)	-	-	50,104	-	-	(50,104)	-	-	-	-	-
B3	法定盈餘公積	-	-	-	54,415	-	(54,415)	-	-	-	-	-
B5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現金股利—每股 7 元	-	-	-	-	-	(210,000)	-	-	-	-	(210,000)
D1	112 年度淨利	-	-	-	-	-	234,831	-	-	-	-	234,831
D3	112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14)	(6,451)	(932)	-	(7,597)	
D5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34,617	(6,451)	(932)	-	227,234	
N1	員工認股權計畫下發行之普通股(附註二三)	-	4,301	-	-	-	-	-	-	-	-	4,301
E1	現金增資 (附註十八)	50,000	249,117	-	-	-	-	-	-	-	-	299,117
Z1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50,000	\$ 421,105	\$ 167,109	\$	\$ 906,305	\$ 11,684	\$ 723	\$ 1,856,926	-	\$ 1,856,926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顧城明



經理人：孫鋼銀



會計主管：張禕瑾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 306,859	\$ 597,219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4,748	2,632
A20200	攤銷費用	473	447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	(538)
A20900	財務成本	211	586
A21200	利息收入	(5,955)	(202)
A21300	股利收入	(720)	(576)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4,301	-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18,915)	(190,638)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	(659)	-
A24100	外幣未實現兌換淨損失(利益)	7,016	(3,179)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144)	1,573
A31150	應收帳款	(169,413)	(67,499)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085)	675
A31180	其他應收款	(239)	(126)
A31230	預付款項	736	13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374)	1,164
A32130	應付票據	617	(80)
A32150	應付帳款	6,639	11,359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73,909	20,017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4,894)	103,31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3,331)	(1,527)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593)	(891)
A33000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	170,187	473,858
A33100	收取之利息	5,364	197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11)	(586)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17,400)	(45,09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7,940	428,379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B000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600	\$ -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26,000)	-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	4,101
B02700	購置不動產及設備	(3,679)	(438)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447)	(95)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1,529	2,767
B07500	收取之利息	591	5
B07600	收取之股利	720	576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26,686)	6,91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50,000	180,00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50,000)	(180,000)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70)	-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1,781)	(1,485)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210,000)	(150,000)
C04600	現金增資	299,117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87,266	(151,485)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2,565	6,573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數	21,085	290,383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369,020	78,637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 390,105	\$ 369,02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顧城明



經理人：孫鋼銀



會計主管：張禕瑾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 73 年 2 月 13 日依中華民國公司法及其他有關法令設立。於 102 年 9 月 13 日獲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公開發行。

本公司股票自 105 年 3 月 4 日起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上櫃買賣。主要營業項目為全球整合型物流服務。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3 年 3 月 12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3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u>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7 及 IFRS 7 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2024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註 3：第一次適用本修正時，豁免部分揭露規定。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 「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2025 年 1 月 1 日 (註 2)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適用於 202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首次適用該修正時，將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當合併公司以非功能性貨幣作為表達貨幣時，將影響數調整首次適用日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六) 不動產及設備

不動產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七)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 不動產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

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九)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款項、存出保證金及受限制資產一定存）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B.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 B. 逾期超過 12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上述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並於勞務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本公司提供海、空運承攬服務、報關服務、倉儲及整合型物流服務，並於提供勞務之財務報導期間認列相關收入。

成本之估列係配合收入認列時點。

(十一) 租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十二)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三)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時依公司法規定，保留一定比例之股份由公司員工認購，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衡量所取得勞務之公允價值。因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故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給與日係確認員工認購股數之日。

(十四)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本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時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公司於發展重大會計估計值時，將氣候變遷及相關政府政策及法規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

本公司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估計與基本假設，經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評估後並無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情形。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24	\$ 114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39,981	338,196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u>250,000</u>	<u>30,710</u>
	<u>\$ 390,105</u>	<u>\$ 369,020</u>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於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之利率分別為1.35%及4.75%。

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非流動</u>		
<u>國內投資</u>		
未上市（櫃）股票		
華儲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u>\$ 3,123</u>	<u>\$ 4,655</u>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華儲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華儲股份有限公司於 112 年間辦理減資退還股款，本公司依減資基準日換發比例 1：0.8 計算，減資後股數為 240 仟股，並收回減資退回股款 600 仟元。

本公司於 112 及 111 年度收取之股利收入分別為 720 仟元及 576 仟元。

11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之揭露，請參閱附註三三之附表二。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		
定期存款	\$ 126,000	\$ -
受限制資產		
定期存款	600	600
減：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u>600</u>)	(<u>600</u>)
	<u>\$ 126,000</u>	<u>\$ -</u>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於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利率為 1.40%~1.46%。

係本公司設定質押定期存款作為營業所需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請參閱附註十四及二八。

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以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及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本公司考量交易對象之現時財務狀況與其所處產業之前景預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率為 0%。

九、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淨額、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579	\$ 1,435
減：備抵損失	<u>-</u>	<u>-</u>
	<u>\$ 1,579</u>	<u>\$ 1,435</u>
<u>應收帳款淨額</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463,720	\$ 305,772
減：備抵損失	(<u>3</u>)	(<u>3</u>)
	<u>\$ 463,717</u>	<u>\$ 305,769</u>
<u>應收帳款－關係人</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44,039	\$ 34,649
減：備抵損失	<u>-</u>	<u>-</u>
	<u>\$ 44,039</u>	<u>\$ 34,649</u>
<u>其他應收款</u>		
關係人款項	\$ 1,912	\$ 1,680
其 他	<u>11</u>	<u>4</u>
	<u>\$ 1,923</u>	<u>\$ 1,684</u>
<u>催收款（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u>		
因營業而發生	\$ 92	\$ 92
減：備抵損失	(<u>92</u>)	(<u>92</u>)
	<u>\$ -</u>	<u>\$ -</u>

本公司之平均授信期間為月結 30 至 60 天。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除對於授信額度之決定及授信核准等程序訂有相關內控制度及辦法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由於本公司之不同地區客戶群之損失型態各異，本公司按地區別客戶群

採用不同準備矩陣，並考量應收帳款逾期天數及地區經濟情勢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等，本公司將其轉列為催收款並全數提列備抵損失，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衡量應收款項（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2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1~30天	逾期31~90天	逾期91~120天	逾期超過120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004%	0.0112%	0.2500%	-	100%	
總帳面金額	\$ 506,664	\$ 4,553	\$ 44	\$ -	\$ 92	\$ 511,353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u>2</u>)	(<u>1</u>)	-	-	(<u>92</u>)	(<u>95</u>)
攤銷後成本	<u>\$ 506,662</u>	<u>\$ 4,552</u>	<u>\$ 44</u>	<u>\$ -</u>	<u>\$ -</u>	<u>\$ 511,258</u>

111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1~30天	逾期31~90天	逾期91~365天	逾期超過365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003%	0.0078%	0.0513%	-	100%	
總帳面金額	\$ 323,623	\$ 19,831	\$ 86	\$ -	\$ 92	\$ 343,632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u>1</u>)	(<u>2</u>)	-	-	(<u>92</u>)	(<u>95</u>)
攤銷後成本	<u>\$ 323,622</u>	<u>\$ 19,829</u>	<u>\$ 86</u>	<u>\$ -</u>	<u>\$ -</u>	<u>\$ 343,537</u>

應收款項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餘額	\$ 95	\$ 95
提列減損損失	-	-
年底餘額	<u>\$ 95</u>	<u>\$ 95</u>

十、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u>\$ 1,141,761</u>	<u>\$ 1,129,297</u>

(一) 投資子公司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Soonest Express, Inc. (捷迅美國)	\$ 297,056	\$ 283,932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捷迅香港)	<u>844,705</u>	<u>845,365</u>
	<u>\$ 1,141,761</u>	<u>\$ 1,129,297</u>

(二)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捷迅美國	100%	100%
捷迅香港	100%	100%

(三) 本公司於 112 及 111 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份額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捷迅美國	\$ 13,482	\$ 35,310
捷迅香港	<u>5,433</u>	<u>155,328</u>
	<u>\$ 18,915</u>	<u>\$ 190,638</u>

112 及 111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四) 本公司 112 年 12 月 31 日轉投資相關資訊及對大陸投資資訊之揭露，請參閱附註三三之附表五及六。

十一、不動產及設備

自 用

	<u>112年度</u>				
	<u>土 地</u>	<u>房屋及建築</u>	<u>運輸設備</u>	<u>辦公設備</u>	<u>合 計</u>
<u>成 本</u>					
年初餘額	\$ 73,310	\$ 29,744	\$ 451	\$ 2,992	\$106,497
增 添	<u>-</u>	<u>-</u>	<u>-</u>	<u>3,679</u>	<u>3,679</u>
年底餘額	<u>73,310</u>	<u>29,744</u>	<u>451</u>	<u>6,671</u>	<u>110,176</u>
<u>累計折舊</u>					
年初餘額	-	11,480	394	1,998	13,872
折舊費用	<u>-</u>	<u>757</u>	<u>57</u>	<u>833</u>	<u>1,647</u>
年底餘額	<u>-</u>	<u>12,237</u>	<u>451</u>	<u>2,831</u>	<u>15,519</u>
年底淨額	<u>\$ 73,310</u>	<u>\$ 17,507</u>	<u>\$ -</u>	<u>\$ 3,840</u>	<u>\$ 94,657</u>

	111年度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合 計
成 本					
年初餘額	\$ 73,310	\$ 29,744	\$ 451	\$ 2,554	\$106,059
增 添	-	-	-	438	438
年底餘額	<u>73,310</u>	<u>29,744</u>	<u>451</u>	<u>2,992</u>	<u>106,497</u>
累計折舊					
年初餘額	-	10,719	308	1,674	12,701
折舊費用	-	761	86	324	1,171
年底餘額	-	<u>11,480</u>	<u>394</u>	<u>1,998</u>	<u>13,872</u>
年底淨額	<u>\$ 73,310</u>	<u>\$ 18,264</u>	<u>\$ 57</u>	<u>\$ 994</u>	<u>\$ 92,625</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	
主 建 物	50 年
房屋裝修	3 至 10 年
運輸設備	5 年
辦公設備	3 至 8 年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上述不動產及設備無減損跡象。

本公司為借款額度設定擔保之抵押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八。

本公司 112 及 111 年度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十二、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房屋及建築物	\$ 7,932	\$ 371
運輸設備	<u>1,192</u>	<u>-</u>
	<u>\$ 9,124</u>	<u>\$ 371</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112年度	111年度
	<u>\$ 19,043</u>	<u>\$ -</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房屋及建築物	\$ 3,067	\$ 371
運輸設備	<u>34</u>	<u>1,090</u>
	<u>\$ 3,101</u>	<u>\$ 1,461</u>

(二) 租賃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 3,684	\$ 381
非流動	\$ 6,111	\$ -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築物	1.50%	1.50%
運輸設備	1.50%	1.50%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承租若干建築物及運輸設備做為辦公室及營運使用，租賃期間為 3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所租賃之建築物及運輸設備並無優惠承購權。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1,149	\$ 977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 181	\$ 175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3,248)	(\$ 2,649)

十三、無形資產

	電 腦	軟 體
	112年度	111年度
<u>成 本</u>		
年初餘額	\$ 5,549	\$ 5,454
單獨取得	447	95
年底餘額	5,996	5,549
<u>累計攤銷</u>		
年初餘額	4,879	4,432
攤銷費用	473	447
年底餘額	5,352	4,879
年底淨額	\$ 644	\$ 670

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 1~5 年計提攤銷。

十四、其他資產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流動</u>		
暫付款	\$ <u>1,614</u>	\$ <u>1,240</u>
<u>非流動</u>		
存出保證金	\$ 1,670	\$ 3,199
受限制資產（附註八及二八）	600	600
催收款（附註九）	<u>-</u>	<u>-</u>
	\$ <u>2,270</u>	\$ <u>3,799</u>

十五、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應付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u>617</u>	\$ <u>-</u>
<u>應付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 <u>26,593</u>	\$ <u>19,954</u>
<u>應付帳款－關係人</u>		
因營業而發生	\$ <u>168,791</u>	\$ <u>97,461</u>

平均付款期間為月結 30 至 60 天。本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六、其他負債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其他應付款</u>		
應付薪資、獎金及酬勞	\$ 120,191	\$ 145,517
應付勞務費	3,526	2,734
其他	<u>5,034</u>	<u>5,394</u>
	\$ <u>128,751</u>	\$ <u>153,645</u>
<u>其他流動負債</u>		
預收款項（附註二七）	\$ 1,846	\$ 3,692
暫收款	1,398	1,479
員工代收款	<u>166</u>	<u>1,570</u>
	\$ <u>3,410</u>	\$ <u>6,741</u>

代收關稅主要係從事整合型物流服務代客戶收付之進出口關稅。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本公司 112 及 111 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請參閱附註二十之(六)員工福利費用。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1,972	\$ 13,770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7,980)	(9,453)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3,992</u>	<u>\$ 4,317</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12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u>\$ 13,770</u>	<u>(\$ 9,453)</u>	<u>\$ 4,317</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60	-	60
利息費用(收入)	<u>189</u>	<u>(134)</u>	<u>55</u>
認列於損益	<u>249</u>	<u>(134)</u>	<u>115</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	(\$ 65)	(\$ 65)
精算損失			
一財務假設變動	139	-	139
一經驗調整	<u>194</u>	<u>-</u>	<u>194</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333</u>	<u>(65)</u>	<u>268</u>
雇主提撥數	-	(708)	(708)
計畫資產支付數	<u>(2,380)</u>	<u>2,380</u>	<u>-</u>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11,972</u>	<u>(\$ 7,980)</u>	<u>\$ 3,992</u>
111年1月1日餘額	<u>\$ 13,832</u>	<u>(\$ 7,800)</u>	<u>\$ 6,032</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59	-	59
利息費用(收入)	<u>87</u>	<u>(49)</u>	<u>38</u>
認列於損益	<u>146</u>	<u>(49)</u>	<u>97</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616)	(616)
精算(利益)損失			
一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	-	-
一財務假設變動	(626)	-	(626)
一經驗調整	<u>418</u>	<u>-</u>	<u>418</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208)</u>	<u>(616)</u>	<u>(824)</u>
雇主提撥數	<u>-</u>	<u>(988)</u>	<u>(988)</u>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3,770</u>	<u>(\$ 9,453)</u>	<u>\$ 4,317</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1.250%	1.37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250%	2.25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25%	(\$ <u>275</u>)	(\$ <u>291</u>)
減少 0.25%	<u>\$ 285</u>	<u>\$ 303</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277</u>	<u>\$ 294</u>
減少 0.25%	(\$ <u>268</u>)	(\$ <u>285</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u>\$ 1,560</u>	<u>\$ 648</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存續期間	9.3 年	8.5 年

十八、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50,000</u>	<u>50,000</u>
額定股本	<u>\$ 500,000</u>	<u>\$ 5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35,000</u>	<u>30,000</u>
已發行股本	<u>\$ 350,000</u>	<u>\$ 300,000</u>

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 112 年 5 月 3 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5,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並以每股新台幣 60 元溢價發行，計募集股款 300,000 仟元。112 年 10 月 6 日為現金增資基準日。

本公司扣除發行成本 883 仟元後認列普通股股本 50,000 仟元及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 249,117 仟元，業已變更登記完成。

(二) 資本公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414,085	\$ 164,968
員工認股權轉列發行溢價(2)	6,954	2,653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行使歸入權所獲利益	<u>66</u>	<u>66</u>
	<u>\$ 421,105</u>	<u>\$ 167,687</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係辦理現金增資保留一定比例由員工認購產生之資本公積，於增資完成後轉列發行溢價；增資完成前列於員工認股權項下時，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3) 112 及 111 年度資本公積之變動情形如下：

	股票發行溢價	股票發行溢價 －員工認股權	行使歸入權 所獲利益	合 計
112年1月1日	\$ 164,968	\$ 2,653	\$ 66	\$ 167,687
現金增資	249,117	-	-	249,117
股份基礎給付(附註二 三)	-	4,301	-	4,301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414,085</u>	<u>\$ 6,954</u>	<u>\$ 66</u>	<u>\$ 421,105</u>
111年1月1日及 12月31日餘額	<u>\$ 164,968</u>	<u>\$ 2,653</u>	<u>\$ 66</u>	<u>\$ 167,687</u>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及彌補以往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必要時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餘額，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以現金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董事會決議。章程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十之(七)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之股利分派政策，係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並視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股東紅利發放比率應不低於當年度盈餘之 10%，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 10%，惟如當年度每股淨利未達 1.20 元時，得不就當年度盈餘予以分配，實際分派股票股利比率，仍應依股東會決議辦理。

本公司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條規定，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公司法第二百四十一條規定之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90150022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u>111 年度</u>	<u>110 年度</u>
法定盈餘公積	\$ 50,104	\$ 29,138
特別盈餘公積	(\$ 54,415)	\$ 15,977
現金股利	\$ 210,000	\$150,000
每股現金股利 (元)	\$ 7.00	\$ 5.00

上述現金股利已分別於 112 年 5 月 3 日及 111 年 5 月 3 日董事會決議分配，其餘盈餘分配項目亦分別於 112 年 6 月 16 日及 111 年 6 月 24 日股東常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年初餘額	\$ 54,415	\$ 38,438
(迴轉)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其他權益項目減項(迴轉)		
提列數	(54,415)	15,977
年底餘額	<u>\$ -</u>	<u>\$ 54,415</u>

(五)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年初餘額	\$ 18,135	(\$ 61,627)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6,451)	79,762
年底餘額	<u>\$ 11,684</u>	<u>\$ 18,135</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年初餘額	\$ 1,655	\$ 7,212
本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		
權益工具	(932)	(5,557)
年底餘額	<u>\$ 723</u>	<u>\$ 1,655</u>

十九、收 入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整合型物流服務收入	<u>\$ 1,203,078</u>	<u>\$ 2,297,675</u>

合約餘額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111年1月1日</u>
應收票據（附註九）	<u>\$ 1,579</u>	<u>\$ 1,435</u>	<u>\$ 3,008</u>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附註九）	<u>\$ 507,756</u>	<u>\$ 340,418</u>	<u>\$ 276,259</u>

二十、淨 利

（一）利息收入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銀行存款	\$ 5,955	\$ 193
其 他	-	9
	<u>\$ 5,955</u>	<u>\$ 202</u>

（二）其他收入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管理服務收入（附註二七（七））	\$ 8,594	\$ 8,212
股利收入（附註七）	720	576
租金收入	87	87
其 他	579	862
	<u>\$ 9,980</u>	<u>\$ 9,737</u>

（三）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金融資產利益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538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附		
註二十（八）	(5,936)	15,209
租賃修改利益	659	-
	<u>(\$ 5,277)</u>	<u>\$ 15,747</u>

(四) 財務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	\$ 137	\$ 12
銀行借款利息	<u>74</u>	<u>574</u>
	<u>\$ 211</u>	<u>\$ 586</u>

(五) 折舊及攤銷

	112年度	111年度
不動產及設備	\$ 1,647	\$ 1,171
使用權資產	3,101	1,461
無形資產	<u>473</u>	<u>447</u>
	<u>\$ 5,221</u>	<u>\$ 3,079</u>
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925	\$ 828
營業費用	<u>1,296</u>	<u>2,251</u>
	<u>\$ 5,221</u>	<u>\$ 3,079</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60,842	\$ 194,843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七)		
確定提撥計畫	3,135	2,931
確定福利計畫	115	97
股份基礎給付	4,301	-
董事酬金	<u>11,005</u>	<u>6,503</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79,398</u>	<u>\$ 204,374</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4,656	\$ 55,803
營業費用	<u>34,742</u>	<u>148,571</u>
	<u>\$ 79,398</u>	<u>\$ 204,374</u>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5% 提撥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6% 提撥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112 及 111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 113 年 3 月 12 日及 112 年 3 月 14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員工酬勞	1.5%	10.00%
董事酬勞	-	-

金 額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員工酬勞	\$ 4,673	\$ 66,345
董事酬勞	-	-

上述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 112 年 3 月 14 日及 111 年 3 月 15 日舉行董事會，分別決議通過 111 及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董事會決議配發金額與 111 及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八) 外幣兌換損益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16,125	\$ 40,670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u>22,061</u>)	(<u>25,461</u>)
淨(損失)利益	(<u>\$ 5,936</u>)	\$ <u>15,209</u>

二一、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56,826	\$ 82,128
未分配盈餘加徵	14,584	4,813
以前年度之調整	<u>3,438</u>	<u>(67)</u>
	<u>74,848</u>	<u>86,874</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u>(2,820)</u>	<u>9,963</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72,028</u>	<u>\$ 96,837</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稅前淨利	<u>\$ 306,859</u>	<u>\$ 597,219</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61,371	\$ 119,444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7,365)</u>	<u>(27,353)</u>
未分配盈餘加徵	14,584	4,813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u>3,438</u>	<u>(67)</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72,028</u>	<u>\$ 96,837</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u>\$ 54</u>	<u>(\$ 165)</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 54</u>	<u>(\$ 165)</u>

(三) 本期所得稅負債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28,043</u>	<u>\$ 70,595</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2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863	(\$ 119)	\$ 54	\$ 798
其 他	<u>1,717</u>	<u>3,651</u>	<u>-</u>	<u>5,368</u>
	<u>\$ 2,580</u>	<u>\$ 3,532</u>	<u>\$ 54</u>	<u>\$ 6,166</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關聯企業	(\$ 60,756)	\$ -	\$ -	(\$ 60,756)
其 他	<u>(208)</u>	<u>(712)</u>	<u>-</u>	<u>(920)</u>
	<u>(\$ 60,964)</u>	<u>(\$ 712)</u>	<u>\$ -</u>	<u>(\$ 61,676)</u>

111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1,205	(\$ 177)	(\$ 165)	\$ 863
其 他	<u>434</u>	<u>1,283</u>	<u>-</u>	<u>1,717</u>
	<u>\$ 1,639</u>	<u>\$ 1,106</u>	<u>(\$ 165)</u>	<u>\$ 2,580</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關聯企業	(\$ 49,759)	(\$ 10,997)	\$ -	(\$ 60,756)
其 他	<u>(136)</u>	<u>(72)</u>	<u>-</u>	<u>(208)</u>
	<u>(\$ 49,895)</u>	<u>(\$ 11,069)</u>	<u>\$ -</u>	<u>(\$ 60,964)</u>

(五) 與投資相關且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投資收益	<u>\$ 784,039</u>	<u>\$ 765,124</u>

主要係考量集團股利政策、子公司業務發展需求及當地租稅規定等因素，評估除捷迅香港部份盈餘可能分配外，其餘盈餘將繼續留在當地發展業務，故不認列此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10 年度，核定數與申報數無差異。

二二、每股盈餘

單位：新台幣元

	112年度	111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7.53</u>	<u>\$ 16.68</u>
稀釋每股盈餘	<u>\$ 7.47</u>	<u>\$ 16.22</u>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2年度	111年度
本年度淨利	<u>\$ 234,831</u>	<u>\$ 500,382</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2年度	111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31,192	30,00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240</u>	<u>841</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31,432</u>	<u>30,841</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三、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保留予員工認購

本公司於 112 年 5 月 3 日經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5,000 仟股，依公司法規定保留 10% 予員工認購，嗣於 112 年 9 月 6 日間經董事會授權董事長依市場情況決定每股認購價格為 60 元，並於 112 年 9 月間經與員工確認認購價格後給與員工認購權利，該認股權使用 Black-Scholes-Merton 評價模式評估給與日認股權公允價值為 9.74 元 / 股，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112年9月6日
給與日股價(元)	\$ 69.70
行使價格(元)	60.00
預期存續期間	27日
預期價格波動率	17.31%
無風險利率	0.92%
預期股利率	-

本公司於112年度認列之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為4,301仟元，並相對認列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二四、現金流量資訊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

112年度

	112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12年12月31日
			新增租賃	減少租賃	
租賃負債	\$ 381	(\$ 1,781)	\$ 19,042	(\$ 7,847)	\$ 9,795
存入保證金	70	(70)	-	-	-
	<u>\$ 451</u>	<u>(\$ 1,851)</u>	<u>\$ 19,042</u>	<u>(\$ 7,847)</u>	<u>\$ 9,795</u>

111年度

	111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11年12月31日
			新增租賃	減少租賃	
租賃負債	\$ 1,866	(\$ 1,485)	-	-	\$ 381

二五、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依照經濟環境及業務考量不定期檢視集團資本結構。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並依循法令規定，將藉由辦理增資、支付股利及融資等方式平衡整體資本結構。

二六、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2年12月31日

	<u>第 1 等級</u>	<u>第 2 等級</u>	<u>第 3 等級</u>	<u>合 計</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u>				
<u>資產</u>				
權益工具				
國內未上市(櫃)				
股票	\$ -	\$ -	\$ 3,123	\$ 3,123

111年12月31日

	<u>第 1 等級</u>	<u>第 2 等級</u>	<u>第 3 等級</u>	<u>合 計</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u>				
<u>資產</u>				
權益工具				
國內未上市(櫃)				
股票	\$ -	\$ -	\$ 4,655	\$ 4,655

112及111年度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年初餘額	\$ 4,655	\$ 10,21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	(932)	(5,557)
減資退回股款	(600)	-
年底餘額	\$ 3,123	\$ 4,655

3. 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計算投資標之公允價值。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係參考從事相同或類似業務之企業，其股票於活絡市場之交易成交價格、該等價格所隱含之價值乘數，並考量流動性折減，以決定標的公司之價值。其主要不可觀測值為流動性折減。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註1)	\$ 1,029,633	\$ 716,35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 工具投資	3,123	4,655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204,561	125,613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淨額、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非流動資產(包含受限制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付款(不含應付薪資、獎金及酬勞)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短期借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風險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二。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港幣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敏感度分析係說明當個體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升值／貶值 5% 時，於金融資產及負債貨幣性項目淨額下將產生兌換損益，使稅前淨利變動之金額。5% 係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下表之敏感度分析係以當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升值 5% 時計算。

	美金之影響		港幣之影響		人民幣之影響	
	112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111年度
(損) 益	(\$ 11,990)	(\$ 12,144)	(\$ 154)	(\$ 46)	(\$ 324)	(\$ 415)

以上損益之影響主要係源自於本公司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港幣及人民幣計價之活期存款、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期末餘額為評估基礎。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376,000	\$ -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134,972	368,659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資產負債表日餘額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評估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減少 25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25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12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減少 337 仟元，主要係因本公司之活期存款及受限制資產之定期存款利率風險之暴險。

若若利率增加／減少 25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11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減少 922 仟元，主要係因本公司之活期存款及受限制資產之定期存款利率風險之暴險。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為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以及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使用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並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應收款項－非關係人餘額中，前三大交易公司於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佔應收款項－非關係人合計數分別為 88% 及 31%。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請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下表係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112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	\$ 204,561	\$ -	\$ -	\$ -
租賃負債	-	950	2,851	6,184	-
	<u>\$ -</u>	<u>\$ 205,511</u>	<u>\$ 2,851</u>	<u>\$ 6,184</u>	<u>\$ -</u>

111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	\$ 125,613	\$ -	\$ -	\$ -
租賃負債	-	96	287	-	-
	<u>\$ -</u>	<u>\$ 125,709</u>	<u>\$ 287</u>	<u>\$ -</u>	<u>\$ -</u>

(2) 融資額度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	\$ -
— 未動用金額	153,525	153,330
	<u>\$ 153,525</u>	<u>\$ 153,550</u>
有擔保銀行額度		
— 已動用金額(註)	\$ 97,050	\$ 60,150
— 未動用金額	102,950	139,850
	<u>\$ 200,000</u>	<u>\$ 200,000</u>

註：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委由銀行提供之履約保證
97,050仟元及60,150仟元，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二九。

二七、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子公司	
Soonest Express, Inc. (捷迅美國)	子公司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捷迅香港)	子公司
捷迅(中國)國際貨運有限公司(捷迅中國)	捷迅香港之子公司
Soonest Express (S) Pte Ltd (捷迅新加坡)	捷迅香港之子公司
Soonest Express (Malaysia) Sdn. Bhd. (捷迅檳城)	捷迅新加坡之子公司
Soonest Express (India) Private Limited (捷迅印度)	捷迅美國之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全體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

(二) 整合型物流服務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收入	捷迅香港	\$ 98,155	\$ 138,344
	捷迅美國	69,416	90,990
	捷迅中國	61,730	73,257
	其他子公司	13,274	21,699
		<u>\$ 242,575</u>	<u>\$ 324,290</u>

本公司整合型物流服務收入係依承攬條件分別議定。

(三) 整合型物流服務成本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成本	捷迅中國	\$ 490,072	\$ 962,592
	捷迅香港	75,753	156,261
	其他子公司	59,377	119,913
		<u>\$ 625,202</u>	<u>\$1,238,766</u>

本公司整合型物流服務成本係依承攬條件分別議定。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名 稱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	捷迅香港	\$ 20,394	\$ 14,447
	捷迅美國	10,055	8,338
	捷迅中國	13,143	9,506
	其他子公司	447	2,358
		<u>\$ 44,039</u>	<u>\$ 34,649</u>

112及111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五)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捷迅香港	\$ 1,615	\$ 1,382
	其他子公司	297	298
		<u>\$ 1,912</u>	<u>\$ 1,680</u>

上述主要係提供關係人財務及業務等管理服務之應收款項。

(六)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關係人	捷迅中國	\$ 133,997	\$ 56,089
	捷迅美國	21,948	19,671
	捷迅香港	12,657	19,163
	其他子公司	189	2,538
		<u>\$ 168,791</u>	<u>\$ 97,461</u>

(七) 其他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其他收入	捷迅香港	\$ 4,775	\$ 4,564
	捷迅美國	3,739	3,574
	其他子公司	80	74
		<u>\$ 8,594</u>	<u>\$ 8,212</u>

上述收入係提供關係人財務及業務等管理服務，計價方式依服務條件分別議定。

(八) 預收款項（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關 係 人 名 稱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捷迅美國	<u>\$ 1,846</u>	<u>\$ 3,692</u>

(九) 背書保證

本公司為關係人背書保證，請參閱附註三三附表一。

(十)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8,702	\$ 40,857
退職後福利	148	144
	<u>\$ 18,850</u>	<u>\$ 41,001</u>

二八、質抵押之資產

	擔 保 標 的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質押存款（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保稅卡車及航港局保證金	\$ 600	\$ 600
不動產及設備－土地	借款擔保	73,310	73,310
不動產及設備－房屋及建築	〃	16,915	17,469

二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尚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本公司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開立本票、保證票據及保證函作為從事整合型物流服務履約之保證金額為 97,050 仟元，並已委由銀行提供履約之保證。

三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三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為因應子公司捷迅（香港）有限公司營運週轉資金需求，於 113 年第 1 季經董事會通過新增對該子公司資金貸與美金計 6,000 仟元，約定利率 2.88%，資金貸與期間約定為 1 年。

三二、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0,308	30.705	\$ 316,508	\$ 9,483	30.710	\$ 291,208
港幣	2,534	3.929	9,956	2,588	3.938	10,190
人民幣	1,890	4.327	8,179	2,029	4.408	8,943
<u>非貨幣性項目</u>						
<u>採權益法之投資</u>						
美金	9,675	30.705	297,056	9,246	30.710	283,932
港幣	214,992	3.929	844,705	214,669	3.938	845,365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2,498	30.705	76,716	1,573	30.710	48,321
港幣	1,752	3.929	6,885	2,356	3.938	9,277
人民幣	391	4.327	1,693	145	4.408	637

本公司於 112 及 111 年度外幣兌換（損失）利益分別為(5,936)仟元及 15,209 仟元，由於本公司外幣交易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部分）：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七。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附表一。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八。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或外幣仟元

編號 (註 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名稱	背書保證對象 (註 2)	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 金額 (註 3)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	實際動支金額 (CNY 4,557) (HKD 5,090) (CNY -)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	背書保證 最高額 (註 3)	屬母 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母 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註 備
0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捷迅(中國)國際貨運 有限公司	(2)	\$ 371,384	\$ 20,000	\$ 20,000	\$ 19,718 (CNY 4,557)	\$ -	1.08%	\$ 371,384	Y	Y	Y	註 4
1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4)	371,384	20,000	20,000	20,000 (HKD 5,090)	-	1.08%	371,384	Y	N	N	註 4
1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捷迅(中國)國際貨運 有限公司	(4)	506,823	1,194 (HKD 300)	-	(CNY -)	-	-	506,823	N	Y	Y	註 4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3. 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 7 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之公司。
 -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之公司。
 -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 90% 以上之公司間。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 同業間依消費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 3：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 20%，其中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限額，除本公司直接持有普通股權超過 50% 之子公司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 20% 外，其餘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 10%。
捷迅香港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捷迅香港當期淨值 60%，其中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限額，除捷迅香港直接持有普通股權超過 50% 之子公司不得超過當期淨值 60% 外，其餘不得超過當期淨值 10%。
本公司因業務往來關係而對單一企業從事背書保證者，除受前項規範外，其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
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得為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50% 為限，對單一對象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30% 為限。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得為背書保證之總額達本公司淨值 50% 以上者，應於股東會說明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註 4：背書保證性質主要係供營運上之履約保證。
所稱本公司淨值，以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為準，係指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之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本公司業主權益。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日期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本值		註
								公允價	備註	
本公司	股票－華儲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40	\$ 3,123	0.12%	\$ 3,123	按公允價值衡量，註 2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未上市（櫃）股票係以被投資公司最近期之財務報表淨值並採用市場法估算。

註 3：投資子公司之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及附表六。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授信期間	交易之情形	授信及原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本公司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子公司	\$ 75,753	9%	月結 30 天	\$ -	—	(\$ 12,657)	(6%)
本公司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子公司	(98,155)	(8%)	月結 30 天	-	—	20,394	4%
本公司	捷迅(中國)國際貨運有限公司	子公司	490,072	56%	月結 30 天	-	—	(133,997)	(68%)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捷迅(中國)國際貨運有限公司	母公司	(75,753)	(3%)	月結 30 天	-	—	12,657	2%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捷迅(中國)國際貨運有限公司	母公司	98,155	5%	月結 30 天	-	—	(20,394)	(7%)
捷迅(中國)國際貨運有限公司	捷迅(中國)國際貨運有限公司	母公司	(490,072)	(40%)	月結 30 天	-	—	133,997	32%

註：上述比率係與關係人之應收(付)票據、帳款餘額佔進(銷)貨公司之總應收(付)票據，帳款餘額之比率計算。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人稱謂	應收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逾金	應收金額	關係人處理	款項式	應收期後收回金額	關係人款項(註)	提列損失	抵備金額
捷迅(中國)國際貨運有限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 133,997	5.16	\$ -	-	-	-	\$ 133,997		\$ -	-

註：捷迅(中國)國際貨運有限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後收款金額係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計算之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股；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本期	投資未	資去年	金年底	額股	未	帳	持	有	被	投資	公司	本	期	認	列	之	備	註
				本期	未	去	年	年	數	帳	帳	額	本	期	損	益	資	損	益	備		
本公司	Soonest Express, Inc.	美國	整合型物流服務；控股公司	\$ 15,047	\$ 15,047	\$ 15,047	15,047	200,000	100%	\$	297,056	\$	13,482	\$	13,482	\$	13,482					
"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整合型物流服務；控股公司	109,009	109,009	109,009	109,009	1,000,000	100%		844,705		5,433		5,433		5,433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Soonest Express (S) Pte Ltd	新加坡	整合型物流服務；控股公司	8,331	8,331	HKD 8,331	8,331	1,500,000	100%		44,171		4,484		4,484		4,484					
"	捷迅國際物流(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陸運運輸	0.01	0.01	HKD 0.01	0.01	10	100%		9,464		123		(123)		(123)					
Soonest Express (S) Pte Ltd	Soonest Express (Malaysia) Sdn Bhd	馬來西亞	整合型物流服務	40	40	SGD 40	40	100,000	100%		5,273		386		386		386					
Soonest Express, Inc.	Soonest Express (India) Private Limited	印度	整合型物流服務	140	140	USD 140	-	1,130,000	100%		5,139		983		983		983					

註：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金額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止備註
					匯出	收回								
捷迅(中國)國際貨運有限公司	整合型物流服務	USD 1,267	透過捷迅香港間接投資	\$ 36,794 (USD 1,267)	\$ -	\$ -	36,794 (USD 1,267)	\$ 10,867 (RMB 2,472)	100%	\$ 10,867 (RMB 2,472)	\$ 240,267 (RMB 55,527)	\$ -		
捷迅運輸(深圳)有限公司	整合型物流服務； 控股公司	HKD 8,000	"	29,976 (HKD 8,000)	-	-	29,976 (HKD 8,000)	(2,368) (RMB -539)	100%	(2,368) (RMB -539)	45,130 (RMB 10,430)	-		
捷迅倉儲(東莞)有限公司	整合型物流服務	HKD 2,000	"	7,494 (HKD 2,000)	-	-	7,494 (HKD 2,000)	11 (RMB 2)	100%	11 (RMB 2)	4,421 (RMB 1,022)	-		
捷迅(仙桃)貨運代理有限公司	整合型物流服務	RMB 500	透過捷迅深圳間接投資	-	-	-	-	(1,158) (RMB -263)	100%	(1,158) (RMB -263)	22,105 (RMB 5,109)	-		

本期末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經濟部核准投資金額	經濟部陸地投資金額	審議會審定額
\$ 74,264 (USD 1,267及 HKD 10,000)	\$ 74,264 (USD 1,267及 HKD 10,000)	\$ 74,264	\$ 1,114,154	

註 1：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註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對象	交易類別	進金	貨價		價格	交付	交易條件	條件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損益	備註
				金額	百分比							
捷迅(中國)國際貨運有限公司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整合型物流服務收入	(\$ 490,072)	(40%)	依承攬條件分別議定	月結 30 天	無重大差異		\$ 133,997	32%	\$ -	
"	Soonest Express Inc.	"	(3,325)	-	依承攬條件分別議定	月結 30 天	無重大差異		1,013	-	-	
"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	(43,720)	(4%)	依承攬條件分別議定	月結 30 天	無重大差異		7,860	2%	-	
"	Soonest Express(S) Pte Ltd	"	(1,534)	-	依承攬條件分別議定	月結 30 天	無重大差異		574	-	-	
"	Soonest Express (Malaysia) Sdn Bhd	"	(33)	-	依承攬條件分別議定	月結 30 天	無重大差異		-	-	-	
"	Soonest Express (India) Private Limited	"	(318)	-	依承攬條件分別議定	月結 30 天	無重大差異		133	-	-	
"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整合型物流服務成本	61,730	5%	依承攬條件分別議定	月結 30 天	無重大差異		(13,143)	(4%)	-	
"	Soonest Express Inc.	"	8,602	1%	依承攬條件分別議定	月結 30 天	無重大差異		(1,572)	-	-	
"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	8,276	1%	依承攬條件分別議定	月結 30 天	無重大差異		(1,222)	-	-	
"	Soonest Express(S) Pte Ltd	"	2,448	-	依承攬條件分別議定	月結 30 天	無重大差異		(144)	-	-	
"	Soonest Express (Malaysia) Sdn Bhd	"	4,958	-	依承攬條件分別議定	月結 30 天	無重大差異		(460)	-	-	
"	Soonest Express (India) Private Limited	"	51	-	依承攬條件分別議定	月結 30 天	無重大差異		-	-	-	
捷迅運輸(深圳)有限公司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整合型物流服務收入	(15,864)	(26%)	依承攬條件分別議定	月結 30 天	無重大差異		4,410	35%	-	
"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整合型物流服務成本	23,061	46%	依承攬條件分別議定	月結 30 天	無重大差異		-	-	-	
捷迅倉儲(東莞)有限公司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整合型物流服務收入	(3,925)	(100%)	依承攬條件分別議定	月結 30 天	無重大差異		775	100%	-	
捷迅(仙桃)貨運代理有限公司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整合型物流服務收入	(1,236)	(6%)	依承攬條件分別議定	月結 30 天	無重大差異		96	3%	-	
"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整合型物流服務成本	6,672	32%	依承攬條件分別議定	月結 30 天	無重大差異		(251)	(21%)	-	

註：上述比率係與關係人之應收(付)票據、帳款餘額佔進(銷)貨公司之總應收(付)票據、帳款餘額之比率計算。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股)	持 股 比 例 (%)
顧 城 明	8,203,840	23.43
德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662,164	7.60
李 佳 慧	2,452,697	7.00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 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五、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11 年	112 年	差 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2,267,909	2,639,653	371,744	16.3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6,012	141,796	25,784	22.23
無形資產		900	839	(61)	(6.78)
其他資產		119,717	237,984	118,267	98.79
資產總額		2,504,538	3,020,272	515,734	20.59
流動負債		809,312	933,202	123,890	15.31
長期負債		-	-	-	-
其他負債		158,952	230,144	71,192	44.79
負債總額		968,264	1,163,346	195,082	20.15
股本		300,000	350,000	50,000	16.67
資本公積		167,687	421,105	253,418	151.13
保留盈餘		1,048,797	1,073,414	24,617	2.35
累積換算調整數		19,790	12,407	(7,383)	(37.31)
股東權益總額		1,536,274	1,856,926	320,652	20.87
上述各項目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以上者，說明如下：					
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主要係購買土地增加所致。					
2.其他資產增加，主要係使用權資產增加所致。					
3.其他負債增加，主要係租賃負債增加所致。					

二、財務績效

(一) 最近二年度財務績效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差 異	
				金額	%
營業收入淨額		5,704,705	4,167,656	(1,537,049)	(26.94)
營業成本		4,771,140	3,624,517	(1,146,623)	(24.03)
營業毛利		933,565	543,139	(390,426)	(41.82)
營業費用		317,964	216,907	(101,057)	(31.78)
營業利益		615,601	326,232	(289,369)	(47.0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1,511	(8,804)	(40,315)	(127.94)
稅前淨利		647,112	317,428	(329,684)	(50.95)
所得稅費用		(146,730)	(82,597)	64,133	(43.71)
本期淨利		500,382	234,831	(265,551)	(53.07)

項 目	年 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差 異	
				金額	%
上述各項目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以上者，說明如下：					
1.本期營業收入淨額減少，係因國際間疫情緩和客運需求增加，客運班次持續增加，艙位供給增加，整體市場運價下滑所致。					
2.本期營業成本減少，係因整體市場艙位供給量增加，運價因此不斷下修，以致營業成本減少所致。					
3.本期營業毛利減少，係因整體運價下滑業務量較去年減少所致。					
4.本期營業利益減少，係因國際間疫情緩和客運需求增加，客運班次持續增加，艙位供給增加，整體市場運價不斷下滑所致。					
5.本期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減少，係因匯率浮動外幣兌換損失增加所致。					
6.本期稅前淨利減少，係因本期市場運價不斷下滑，使得稅前淨利減少。					
7.所得稅費用減少，係因本期稅前淨利減少，所得稅亦跟著減少。					
8.本期淨利減少，係因本期市場運價不斷下滑，使得本期淨利減少。					

(二)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根據對主要客戶之掌握度及客戶對下游市場之預測，以及本公司對市場脈絡及產業多年之經驗，加上與航空公司及船公司關係良好，在確保艙位穩定前提下，持續開發新市場及新客戶，預期 112 年承攬之噸數及收入仍將持續成長。

三、現金流量

(一)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變動金額	變動比例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55,793	1,011,594	455,801	82.0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53,717	(90,675)	(844,392)	(112.0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83,931)	18,646	202,577	(110.1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96,980)	40,114	237,094	(120.36)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82,995	18,322	(64,673)	(77.92)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11,594	998,001	(13,593)	(1.34)
分析說明：					
營業活動：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主要係本期獲利減少所致。					
投資活動：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減少，主要係本期承做 3 個月以上定期存款減少所致。					
籌資活動：籌資活動本期為淨現金流入，主要係因本期現金增資所致。					
匯率變動：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減少，主要係因 112 年美金匯率變動所致。					

(二) 最近年度現金不足額之補救及流動性分析：

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為淨流入，尚無流動性不足之情事。

(三)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維持淨流入，尚無流動性不足之情事，預期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並無現金不足之情事。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轉投資政策以投資本業為主，並未從事非相關行業之投資；本公司 112 年之轉投資事業多為獲利，未來本公司仍將秉持穩健的投資策略專注本業經營。

六、風險事項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11 年度及 112 年之利息費用分別為 4,093 仟元及 10,030 仟元，占當期營業收入淨額僅 0.07% 及 0.24%，整體利息支出占公司營收比重微小，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程度有限。本公司目前資金充裕，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應為有限。

2. 匯率變動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目前並未從事與匯率相關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操作，匯率變動所產生之兌換損益主要係與國內外往來之進銷貨交易。111 年度及 112 年匯兌損益分別為利益 23,387 仟元及損失 15,970 仟元，占本公司營收淨額比率為 0.38% 及 0.41%，故匯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影響甚微。惟本公司針對外匯風險之管理方式採取穩健保守之原則，以期降低匯率波動造成公司整體營運獲利上之影響，具體因應措施如下：

(1) 開設外幣存款帳戶進行外匯部位管理，密切關注國際匯率波動並適時買賣外幣，以減少匯率變動對損益之影響並達到自然避險之效果。

(2) 財務人員依據對未來匯率走勢之判斷，維持適當之外匯淨部位，以降低匯率變動對集團獲利之影響，充分掌握市場資訊，並視資金之需求及匯率波動，決定適當之換匯時點，作好匯率之風險管理。

3. 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銷貨收入及成本係以提供勞務服務為主，主要成本為航空公司及船公司之運費，當運輸成本上升時，本公司會依據市場機制反映，故較不受通貨膨脹影響。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基於穩健與務實之原則，專注於本業領域之經營，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行為。

2. 本公司已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作業」等辦法，作為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之遵循依據。最近一年度及今年截

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除資金貸與予 100% 持有之轉投資公司外，並無其他情事，並依規定揭露相關資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海、空運承攬及報關等服務，皆仰賴自行開發之 GLS 系統進行資料彙整，為因應承攬業市場之激烈競爭，因此本公司計畫加強 GLS 系統互相串連之能力，使操作效率極大化，以達到節省人力之目的；而節省之人力將再投入新增之服務項目及業務拓展，以期擴大營運規模。
2. 由於 GLS 系統係由本公司 IT 團隊自行研發，並未因上述計畫而新增人力，因此將不會增加研發費用。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營運皆遵照國內外政府相關法令規範執行，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內部營運及財務業務尚無重大影響。未來本公司管理階層仍將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並於必要時採取諮詢相關領域專家意見與研擬因應措施以符合公司營運上之需要。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包含資通安全風險)

1. 近年來，由於智慧型手機普及，貨物益發「輕、薄、短、小」，對於貨運承攬業者而言，國際間載運的需求量大幅縮減，相應的收入也會隨之減少。此情況亦會直接反應於航空公司及船公司之載貨量，載運工具走向體積變小，但班次密集的方式。
2. 對於本公司而言，以往運價之主導權掌控於航空公司及船公司，由於本公司具備自行攬貨能力，雖面臨了貨物體積輕薄短小之趨勢，但反而能藉此跳出運輸公司的掌控，依據對本公司較有利之方向，選擇配合的供應商，並可與其議價。
3. 另外，有鑒於科技產業在行動通訊技術所出現之重大趨勢轉變及革新，本公司於近幾年之客戶性質分布及業務內容也隨著各行業之技術發展演變而有所變動，加上中國大陸過去十年在經濟發展以及國民所得、教育及消費水準之提升，對於內需型消費產業的依賴也日益加深，促使本公司在經營業務上正逐步面臨業務的轉型以及客戶群調整。未來將隨時注意各行業之技術發展演變，並不定期評估未來趨勢，以利因應未來開發各項新服務以符合市場需求。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經營宗旨一向秉持專業和誠信的經營原則，遵守相關法令規定並專注本業經營，重視企業形象和風險控管，目前並無發生損及企業形象，而影響公司營運之情事。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於 113 年 5 月 7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子公司捷迅美國以 275 萬美元收購 Majestic Freight Express Inc 及 Majestic Superior Logistics Inc 100% 股權，對捷迅集團可增加業務多元性及擴展營運規模，對營收獲利及長期發展將可帶來正面助益，應無相關重大風險。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於 113 年 5 月 7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子公司捷迅美國自地委建辦公室及倉庫供營運使用，對捷迅集團可擴大服務版圖及強化競爭力，應無相關重大風險。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基於產業特性，本公司及子公司與供應商之往來進貨項目主係支付航空公司、船公司及國際貨運代理公司艙位及服務支出等；本公司針對同一航線之服務或同一類別之服務，亦會維持數家供應商可供選擇，且均維繫密切且長久之良好關係，並藉由定期評估供應商之艙位狀況、價格及服務品質等，確保對客戶之服務品質，故應無進貨集中之風險。

2. 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客戶，係由各公司分別承接，視客戶之進出口地區，與其他子公司配合。本公司為分散風險，開發電子商務客群，以降低集中之風險。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並無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事，故不適用。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故不適用。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十三) 資安風險評估分析及其因應措施：

本公司訂有「資訊安全政策」，已對個人資訊設備安裝防毒軟體，伺服器設置防火牆，資訊人員亦定期執行異地備份；公司員工定期執行資訊安全等教育訓練及危機處理事項演練，為公司的資訊及電腦系統架構及維持一個安全的環境。但無法保證公司營運及會計等重要企業功能之電腦系統，能完全避免來自任何第三方癱瘓系統的網路攻擊。

(十四)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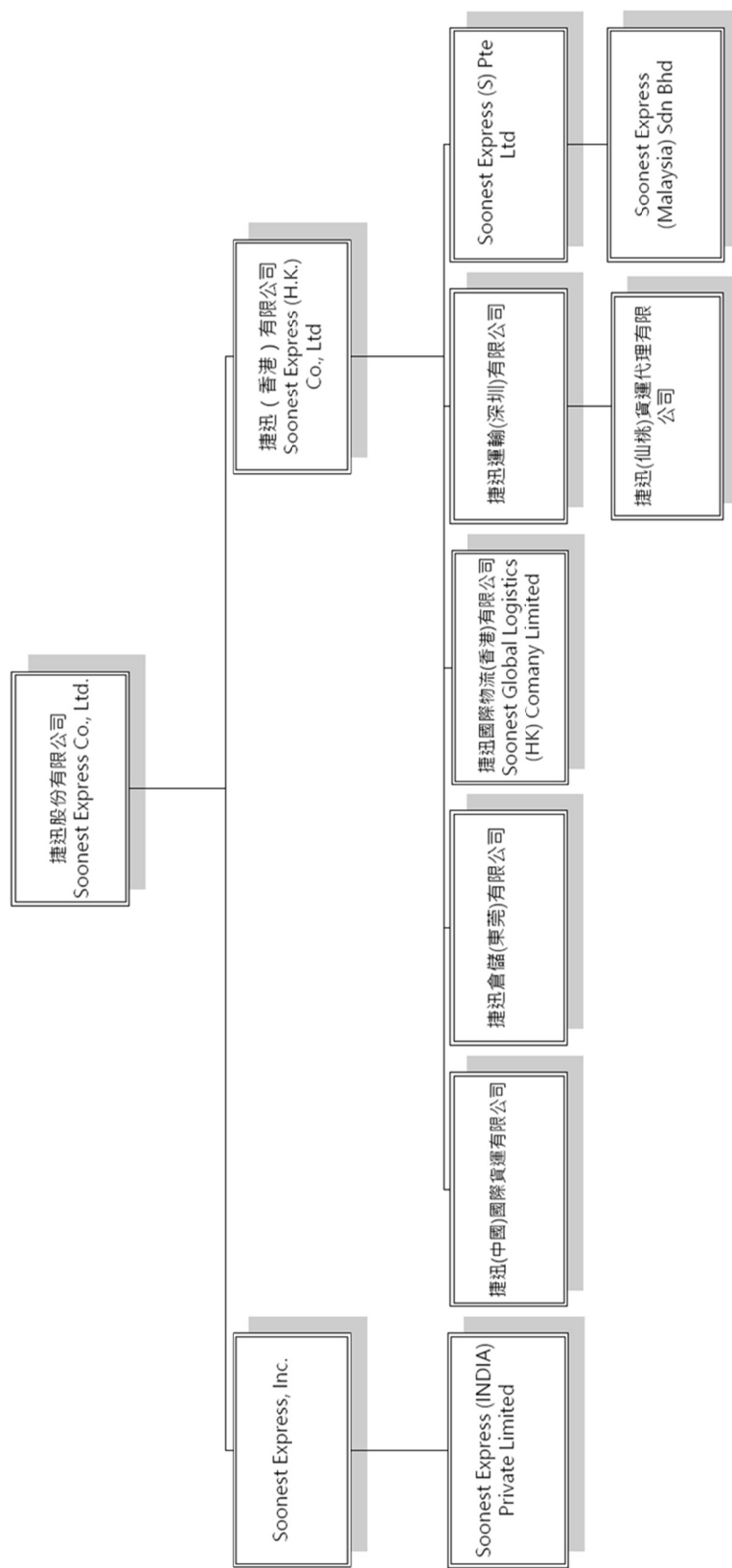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112年12月31日

捷迅集團組織架構圖



2. 與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12年12月31日 單位：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Soonest Express, Inc.	86.02.10	851 Burlway Rd, Ste 711 Burlingame, CA, 94010	USD 200	整合型物流服務；控股公司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80.10.18	香港荃灣荃灣沙咀道52A號皇廷廣場28樓全層	HKD 10,000	整合型物流服務；控股公司
捷迅（中國）國際貨運有限公司	93.06.17	上海市虹口區四平路188號商貿大廈1501、1502室	CNY 8,000	整合型物流服務
捷迅運輸（深圳）有限公司	93.07.05	中國廣東省深圳市福田區深南路與泰然九路交匯處英龍展業大廈12樓1218室	HKD 8,000	整合型物流服務；控股公司
捷迅（仙桃）貨運代理有限公司	108.04.25	中國湖北省仙桃高新區通港公路特一號	CNY 500	整合型物流服務
捷迅倉儲（東莞）有限公司	96.04.19	廣東省東莞寮步鎮橫坑村三星工業區捷迅路一號	HKD 2,000	整合型物流服務
捷迅國際物流（香港）有限公司	96.05.28	香港荃灣荃灣沙咀道52A號皇廷廣場28樓全層	HKD 0.01	陸運運輸
Soonest Express (S) PTE LTD.	87.10.27	115 AIRPORT CARGO ROAD #07-21 CARGO AGENTS BUILDING C 819466	SGD 1,500	整合型物流服務；控股公司
Soonest Express (MALAYSIA) SDN BHD	99.05.25	LEVEL 33A, MENARA 1MK, KOMPLEKS 1 MONT KIARA, NO.1, JALAN KIARA, MONT KIARA, KUALA LUMPUR, WILAYAH PERSEKUTUAN	MYR 100	整合型物流服務
Soonest Express (INDIA) Private Limited	111.11.17	M FLOOR, 107, SALZBURG SQUARE, HARRINGTON ROAD, CHETPET, CHETPUT EGMORE NUNGAMBAKKM CHENNAI TN 600031	INR 11,300	整合型物流服務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行業
航空貨運承攬業、海運承攬運送業、報關業、倉儲業、陸運運輸業、快遞業等整合型物流服務業務。
5. 關係企業間所經營業務往來分工情形
各子公司間經營業務主要係以海、空運承攬運送、報關等整合型物流服務為主，各子公司間之業務往來係代理行性質。

6.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Soonest Express, Inc.	董事	顧城明	-	-
	總經理	孫鋼銀	-	-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顧城明	-	-
	董事兼總經理	李家榮	-	-
捷迅(中國)國際貨運有限公司	董事	顧城明	-	-
	董事	李家榮	-	-
	董事長兼總經理	顧陽明	-	-
捷迅運輸(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長	顧城明	-	-
	副董事長兼總經理	李家榮	-	-
	董事	李佳慧	-	-
	監事	梁靜茵	-	-
捷迅(仙桃)貨運代理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李家榮	-	-
	監事	梁靜茵	-	-
捷迅倉儲(東莞)有限公司	董事長	顧城明	-	-
	副董事長	李家榮	-	-
	董事	李佳慧	-	-
	監事	陳麗雲	-	-
捷迅國際物流(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顧城明	-	-
	董事兼總經理	李家榮	-	-
Soonest Express (S) PTE LTD.	董事兼總經理	李家榮	-	-
	董事	WEE YUAN YUAN	-	-
Soonest Express (MALAYSIA) SDN BHD	董事兼總經理	陳麗雲	-	-
	董事	LYE JIUNNG WEI	-	-
Soonest Express (INDIA) Private Limited	董事	孫鋼銀	-	-
	董事	TULASI MADHUSUDHANA RAO	-	-

7.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每股盈虧：新台幣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損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虧 (稅後)
Soonest Express, Inc.	USD 200	396,116	99,060	297,056	412,505	13,718	13,482	67.41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HKD 10,000	1,339,995	495,290	844,705	2,230,961	(2,802)	5,433	5.43
捷迅(中國)國際貨運有限公司	CNY 8,000	616,655	376,388	240,267	1,216,334	23,775	10,867	註
捷迅運輸(深圳)有限公司	HKD 8,000	48,659	3,529	45,130	61,519	(1,721)	(2,368)	註
捷迅倉儲(東莞)有限公司	HKD 2,000	5,078	657	4,421	3,925	(44)	11	註
捷迅國際物流(香港)有限公司	HKD 0.01	14,938	5,474	9,464	25,202	(109)	(123)	(12,292.17)
Soonest Express (S) Pte Ltd	SGD 1,500	59,396	15,225	44,171	84,205	4,452	4,484	2.99
Soonest Express (Malaysia) Sdn Bhd	MYR 100	8,205	2,932	5,273	28,750	1,906	386	3.86
捷迅(仙桃)貨運代理有限公司	CNY 500	26,063	3,958	22,105	21,835	(1,227)	(1,158)	註
Soonest Express (INDIA) Private Limited	INR 11,300	14,992	9,853	5,139	20,387	1,408	983	0.87

註：係有限公司。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自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三) 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104 年 12 月 28 日證櫃審字第 10401024851 號函揭露本公司上櫃承諾事項之辦理情形如下：

上櫃承諾事項	承諾事項辦理情形
承諾於「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增訂「本公司因直接或間接放棄對捷迅(香港)有限公司及 Soonest Express, Inc.未來各年度之增資，或直接或間接處分該等公司持股，致本公司將喪失對該等公司之實質控制力時，須先經本公司董事會特別決議通過，且獨立董事均應出席並表示意見。上開決議內容及爾後該辦法之修訂，應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重大訊息予以揭露，並函報櫃買中心備查。」	業於 105 年 6 月 23 日股東會通過修訂後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未來如董事會決議通過左列之內容，將依照承諾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重大訊息予以揭露，並函報櫃買中心備查。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顧城明



